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Wanxiang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799 号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彭兆春、彭鹏，彭兆春持股比例5%，彭鹏持股比例95%，二人系父子关系。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及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公司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或会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率以及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如果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无法享受到相应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一方面，我国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主营产品大部分为定制化产品，不同客户需求不同，技术、设计方案以及价格在行业内不同公司间可能差异较大、易引发低价竞争，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另一方面，市场同时面临国外知名企业的竞争，如北美早已拥有成熟的制冷协会标准，在全球主要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生产上较国内更早发展。未来若海外工业制冷生产厂商大规模进入中国市场，将可能导致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因此，公司若不能及时进行产品技术迭代，提升核心竞争力，将可能面临市场竞争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换热器，其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主要包括不锈钢和碳钢），所以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大幅度波动，将会导致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提升。若未来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则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工业制冷设备的主要下游行业为精细化工、石油化工以及数据中心等行业领域，相关行业具有周期波动性，与宏观经济发展联系紧密。精细化工行业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但各细分市场受不同应用领域影响，景气度有所分化；我国石油化工产品需求整体维持稳健增长，但结构性产能过剩问题有所凸显；数据中心行业近年来受政策影响较大，国家大力支持绿色数据中心发展，行业整体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79.30 万元、18,954.55 万元、12,540.83 万元，2023 年度由于下游客户和订单执行周期变化的影响，公司收入略有下降。未来若宏观经济发展波动或相关行业供需状况、技术变革、产品格局及产能扩张规模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主营业务将会受到不利影响，业绩存在下滑风险。
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存在对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9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619.20 万元的应收账款，由于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及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不佳，公司上述应收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 基本信息	8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8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2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6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2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2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6
六、 商业模式	69
七、 创新特征	71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7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8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98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9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0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1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1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2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 财务报表	105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16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16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7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0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51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67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9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05
十、 重要事项	212
十一、 股利分配	212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14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16
第六节 附表	217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17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19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22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26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26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2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8
主办券商声明	229
律师事务所声明	230
审计机构声明	231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33
第八节 附件	23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浙江万享、万享科技、股份公司、公司	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享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前身
万亨机械	指	浙江万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系万享有限的前身
万享制冷	指	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万享	指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宝享	指	上海宝享机械安装有限公司
蔼森传热	指	蔼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万竑传热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孙公司
万阅节能	指	浙江万阅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久上管业	指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万翔	指	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同驰	指	上海同驰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指	《信披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发起人协议》	指	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于2015年2月2日签订的《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近两年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审计报告》	指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挂牌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为大华审字[2024]0011029713号
第0101号《评估报告》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改制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101号《资产评估报告》
大华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公司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德恒、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专业释义		
制冷设备	指	制冷设备是制冷机与使用冷量的设施结合在一起的装置。设计和建造制冷装置，是为了有效地使用冷量来冷藏食品或其他物品；在低温下进行产品的性能试验和科学研究试验；在工业生产中实现某些冷却过程，或者进行空气调节。
换热设备	指	使热量从热流体传递到冷流体的设备称为换热设备。换热设

		备广泛应用于炼油、化工、轻工、制药、机械、食品加工、动力以及原子能工业部门当中。根据不同的使用目的，换热器可以分为四类：加热器、冷却器、蒸发器、冷凝器。
换热器	指	安装于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中的核心器件。 盘管换热器是指介质通过多回路蛇形（多流程）换热管和两端位置的联箱组合而成的盘管组来实现降温。 板片换热器是指介质通过鼓胀形式板片和两端位置的联箱组合而成的盘管组来实现降温。 使用时，换热管安装在箱体内部通过外界喷淋水充分、均匀地覆盖在冷凝盘管上并形成水膜，同时通过风机来带走热量，实现换热管内部介质的降温。
蒸发式冷凝器	指	蒸发式冷凝器是用于冷库降温的一种换热装置，由风机、冷凝盘管、换热片、箱体等部件组合而成。
闭式冷却塔	指	闭式冷却塔是将管式换热器置于塔内，通过流通的空气、喷淋水与循环水的热交换保证降温效果。由于是闭式循环，其能够保证水质不受污染，很好的保护了主设备的高效运行，提高了使用寿命。
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干湿复合式节水闭式冷却塔	指	这种结构的冷却器是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采用逆流的热交换方式，高温液体先从上部翅片管进入与空气进行换热，然后往下流出空冷翅片区从外部进入到光管换热区换热。主要部件有翅片换热管束、湿冷换热管束、轴流风机、循环水泵、高效除水器、喷淋水管等。
压力容器	指	又称pressure vessel，是指盛装气体或者液体，承载一定压力的密闭设备。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920514970	
注册资本（万元）	4,500	
法定代表人	彭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年7月2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3月18日	
住所	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电话	0572-6557009	
传真	0572-6556555	
邮编	313100	
电子信箱	info@wanxiang.cc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俞彩明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6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1	工业机械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6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专业设计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货物进出口；专业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营业务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压力容器、换热器等各类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以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万享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45,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控 制人、一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 受让自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彭鹏	42,750,000	95.00%	是	是	否	0	0	0	0	10,687,500
2	彭兆春	2,250,000	5.00%	否	是	否	0	0	0	0	750,000
合计	-	45,000,000	100.00%	-	-	-	0	0	0	0	11,437,5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 否
		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是 √ 否

		最近12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4,50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1.11	3,01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7.75	1,976.75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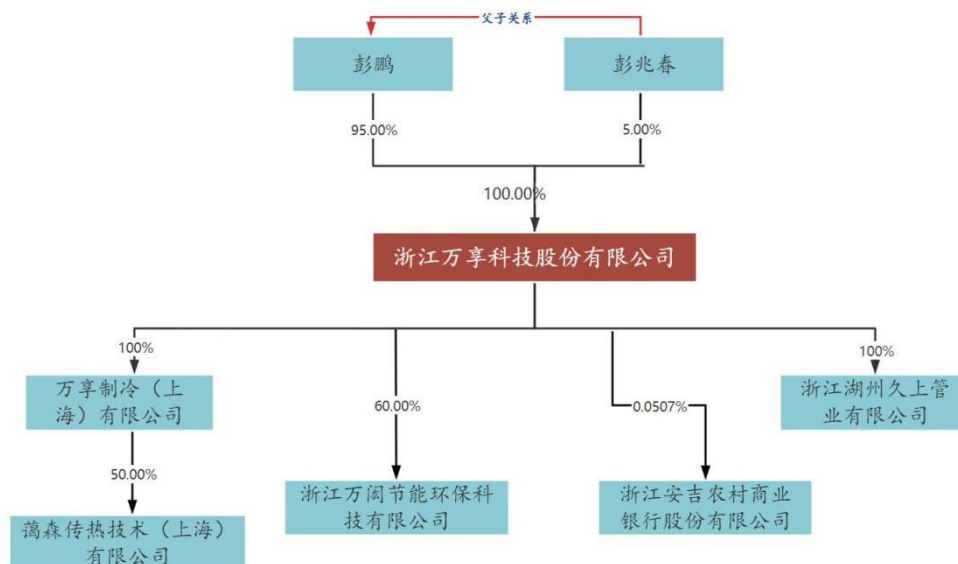
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选择《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2023 年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为 1,976.75 万元、1,127.75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51 元/股，满足《挂牌规则》中挂牌条件之“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信披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彭鹏直接持有并控制公司 9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彭鹏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10月10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18年8月在上海宝享担任监事；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11日在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3月12日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在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信披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六）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七）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公司相关活动的除外）：1. 为挂牌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为彭鹏、彭兆春二人。彭鹏直接持股比例 95%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兆春直接持股比例 5%，二人系父子关系，可依其支配的股份表决权和地位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彭鹏、彭兆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彭鹏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18年8月在上海宝享担任监事；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11日在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3月12日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在浙江万阅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序号	2
姓名	彭兆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7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初中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1989年2月至1994年3月在温岭市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4年4月至2003年7月在钱江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6年6月在上海宝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7月至今在上海万享担任执行董事；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11日在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在上海万竝（已更名：蔼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历任监事、董事长；2015年3月12日至2022年5月10日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5年3月至今在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4年3月至今在浙江万阅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24年9月至今在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任董事、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 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彭兆春与彭鹏为父子关系。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彭鹏	42,750,000	95.00%	自然人	否
2	彭兆春	2,250,000	5.00%	自然人	否
合计	-	45,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彭兆春与彭鹏为父子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彭鹏	是	否	-
2	彭兆春	是	否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VIE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200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 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6年7月27日浙江万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经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领取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305222082742”的企业法人执照，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600万元。其中，彭鹏认缴注册资本为1,9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王伯明认缴注册资本为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俞迪江认缴注册资本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潘海燕认缴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韩章水认缴注册资本为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实收资本按各自出资比例分别缴纳。浙江万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万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	长兴县雉城新都汇小区8幢209室
法定代表人	彭鹏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6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制冷、空调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金属材料（除贵、稀及放射性金属）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安装服务。（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执照有效期至2008年7月26日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6年7月27日至2056年7月26日

根据湖州金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湖金会验字[2006]第305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06年7月27日止收到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0%。浙江万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彭鹏	1,980.00	66.00	396.00	13.20
2	俞迪江	240.00	8.00	48.00	1.60
3	王伯明	240.00	8.00	48.00	1.60
4	潘海燕	300.00	10.00	60.00	2.00
5	韩章水	240.00	8.00	48.00	1.60
合计		3,000.00	100.00	600.00	20.00

2、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5年3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定以2014年12月31日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4,018.94

万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5,404.92 万元，以公司账面净资产按 1:0.7465 的比例折股，决定股本总额为 3,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净资产中剩余部分转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2 月 2 日，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并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为完成改制，有限公司进行了如下工作：

(1)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650004 号），浙江万享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40,189,361.68 元。

(2)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101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5,404.92 万元。

(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65001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4 月 2 日止，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全部实收到位。

(4) 2015 年 3 月 12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选举了董事、监事等。

201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整体变更，由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850.00	95.00	普通股	无
2	彭兆春	150.00	5.00	普通股	无
合计	-	3,000.00	100.00	-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和股东均未发生变化。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7月27日，万享科技取得《关于同意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5年8月13日，万享科技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股票简称：万享科技，股票代码：833280，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2021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未有股东对终止挂牌事宜提出异议，不存在异议股东情况，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为了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2021年4月20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149号)，同意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26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万享科技在前次挂牌期间严格按照《信披规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披露了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应当披露的信息，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监管措施、给予行政处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8月12日，自然人孙轶尧认缴出资3000万元设立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白溪大道188号-2，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MABXF1E43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轶尧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根据孙轶尧与被代持人签订的《股权代持名单》以及万享科技、孙轶尧、被代持人签订的《之补充协议》、孙轶尧相关银行卡流水证实，孙轶尧所持久上管业 100%股权实际系代彭定云、杨福荣、周培成、魏军、孙世卿、彭宗才、江军辉、梁霄、王卫芬、彭兆春共计 10 人持有，各被代持人实际持有久上管业 10%的股权。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彭定云	300.00	10.00	100.00
2	杨福荣	300.00	10.00	100.00
3	周培成	300.00	10.00	100.00
4	魏军	300.00	10.00	100.00
5	孙世卿	300.00	10.00	40.00
6	彭宗才	300.00	10.00	80.00
7	江军辉	300.00	10.00	70.00
8	梁霄	300.00	10.00	100.00
9	王卫芬	300.00	10.00	100.00
10	彭兆春	300.00	1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890.00

为解决上述代持事项，各方同意孙轶尧将其名义持有的久上管业 100%股权转让给万享科技，孙轶尧与各被代持人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同时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大华出具的编号为“大华审字[2024]0011028982 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久上管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6,560,188.47 元。根据湖州金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湖金评报字（2024）第 023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久上管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7,565,622.85 元。

2024 年 8 月 9 日，孙轶尧与万享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孙轶尧将其持有的久上管业 100%股权以 7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万享科技。

2024 年 9 月 9 日，久上管业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孙轶尧将其持有的久上管业 100%股权转让给万享科技。同日，久上管业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并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根据万享科技提供的银行回单，万享科技已向各被代持人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久上管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万享科技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3月5日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园泰路918号2幢108室
注册资本	30,000,000.00元
实缴资本	4,500,000.00元
主要业务	制冷设备、机电设备、电器销售、安装、维修（除特种设备）；压力容器、金属材料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产品境外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万享科技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452.12	2,881.77
净资产	1,457.04	1,421.10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823.32	5,117.32
净利润	35.94	290.4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大华会计师）	

2、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8月12日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白溪大道188号-2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实缴资本	8,900,000.00元
主要业务	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负责提供公司产品原材料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万享科技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68.24	1,895.13
净资产	656.02	774.1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757.45	1,817.48
净利润	-118.14	-110.7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3、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4年3月26日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发展大道2588号3号厂房
注册资本	15,000,000.00元
实缴资本	9,000,000.00元
主要业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负责电热厂工业冷凝器的研发与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万享科技持有60%股权，蔡宇豪持有4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87.13	-
净资产	797.56	-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02.44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大华会计师）	

4、蔼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3月15日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218号1座1708室
注册资本	1,000,000.00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0元
主要业务	高效传热设备的设计、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传热设备的研发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ZAHID HUSSAIN AYUB持有50%股权，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持有5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31.45	58.50
净资产	61.21	35.76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08.44	22.30
净利润	25.44	1.7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大华会计师）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507%	103.2	2023年12月18日	无	银行业务	无相关性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彭鹏	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81年10月	硕士	中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2	彭定云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74年2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杨海波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91年6月	本科	中级维修电工
4	朱玺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83年1月	大专	高级钳工
5	杨程建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91年12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6	杨宁	职工代表监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女	1989年5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7	杨贝贝	监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女	1990年12月	本科	-
8	计小苏	监事会主席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女	1985年6月	本科	二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者
9	俞彩明	财务总监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否	男	1962年	大专	中级会计

		、董事会 秘书	月15日	月14日				7月		师
--	--	------------	------	------	--	--	--	----	--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彭鹏	2006年7月至2018年8月在上海宝享担任监事；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11日在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3月12日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在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	彭定云	1994年4月至2003年7月，在温岭市钱江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检验科长；2003年8月至2006年6月，在上海宝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检验科长；2006年7月至今，任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副总经理。
3	杨海波	2013年9月至2014年6月在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任研发测试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在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副总监。
4	朱玺	2007年7月至2007年11月在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技工，2007年11月至2012年8月在上海伽思空气净化设备有限公司任销售工程师，2012年9月至今在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副总监。
5	杨程建	2014年6月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中心副主任。
6	杨宁	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在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申报专员；2015年9月至2017年3月，在浙江七星电容器有限公司项目担任申报专员；2017年4月至2018年2月，在浙江兴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担任申报专员；2018年3月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申报专员。
7	杨贝贝	2011年7月至2015年5月，在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门担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5月至今，在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外贸部部长。
8	计小苏	2008年9月至2014年1月，在湖州欧丽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管；2014年2月至今，浙江万享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工作人员。
9	俞彩明	1979年12月至1981年10月，在长兴县林城粮管理所任检验员；1981年11月至2000年12月，在长兴县林城粮油厂任财务科长；2001年1月至2002年6月，在长兴县大通钢构电炉厂任财务科长；2002年7月至2007年8月，在浙江湖州弁山集团公司任财务科长；2007年9月至2017年5月，在浙江超威创元实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17年6月2022年7月，在浙江安力能源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2年2月至今，在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575.67	29,923.38	29,709.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33.40	14,891.24	13,396.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02.79	14,873.36	13,379.09
每股净资产（元）	3.52	3.31	2.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1	3.31	2.97
资产负债率	40.42%	50.24%	54.91%
流动比率（倍）	1.66	1.44	1.33
速动比率（倍）	0.85	0.69	0.58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540.83	18,954.55	20,579.30
净利润（万元）	932.52	1,462.00	3,013.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9.80	1,461.11	3,01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03.73	1,128.63	1,974.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91.89	1,127.75	1,976.75
毛利率	31.07%	29.24%	33.89%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00%	10.36%	2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82%	7.99%	1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0.6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7	5.09	8.36
存货周转率（次）	0.90	1.13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55.38	1,477.87	3,719.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0.33	0.8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424.15	721.45	1,182.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8%	3.81%	5.75%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3、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4、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5、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6、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7、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要求计算；
-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计算。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西部证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联系电话	029-87406081
传真	029-87406081
项目负责人	马赛

项目组成员	郑跃南、王芷薇、杨志慧、王帅、于子越
-------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经办律师	曾国林、张文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联系电话	010-58350011
传真	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施丹丹、张娟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九江路69号
联系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	程永海、周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压力容器、换热器等各类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以及销售。
------	---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根据 2023 年 5 月 21 日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制冷设备业务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C346）-制冷、空调设备制造（C3464）”。

公司是专业从事制冷设备及换热器设备研究、开发、设计、制造于一体的股份制企业。公司主要生产蒸发式冷凝(却)器、闭式冷却塔等相关制冷散热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空调系统、制造业、铸造业、工业流体、石油化工、化肥、煤炭、医药、食品饮料、冷藏冷冻及建筑领域。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公司的主要产品

浙江万享的主要产品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干湿复合节水型闭式冷却塔、压力容器、换热器及各类制冷辅助设备。

蒸发式冷凝器是一种高效的换热设备。是集管壳式冷凝器、冷却塔、循环水泵、水池及连接水管为一体，具有占地面积少，安装方便，噪声低，节水，省电，运行费用低，不污染环境，使用寿命长及维修简便等众多优点，是环保型的节能产品。目前该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啤酒、医药化工、合成氨、甲醇、煤炭、建筑、水产食品等行业。

闭式冷却塔是一种高效的换热设备。将冷却塔与换热器的功能合并在一起，减少了管泵的数量，维护方便；冷却水全封闭循环，不受外界环境污染，能够有效的控制水垢生成；循环水没有消耗，维护和运行费用低；冷却后的水温更接近环境湿球温度。目前该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建筑空调、水电、工艺冷却、医药化工、乳品、啤酒、煤矿、食品饮料、肉食品加工等行业。

干湿复合节水型闭式冷却塔是公司目前重点产品，由于其较市场上传统的冷却塔在节能节水功效上更加突出，能更加适应北方环境，预计其未来会更受北方大型化工、能源等企业的认可，目前公司的此类产品已成功应用于数据中心领域，公司将在未来继续挖掘更多领域的下游客户。这种结

构的冷却器是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采用逆流的热交换方式。主要部件有换热管束、轴流风机、循环水泵、电子水除垢仪、高效除水器、喷淋水管等。节水型闭式冷却塔相较于目前市场上的通用产品其优势在于，内部循环水温度更加稳定，并且基本不需要补充水，外部冷却主要靠空气，可实现特定温度下全部干运行，节水显著更能满足北方地区如新疆、内蒙等地企业需求。

浙江万享产品品牌在国内及国外具备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是闭式冷却塔、蒸发式冷凝器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之一。公司作为主要参编单位之一参与起草了团体标准-蒸发式冷凝器（T/ZZB 0903-2018、T/CGMA 101002-2019）、行业标准-闭式冷却塔（ZTXB 100.001-2016）、国家标准-机械通风冷却塔第3部分闭式冷却塔（GB/T 11357-2020）。

公司掌握了工业制冷散热设备自动补水系统、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 SOC 集成电路控制设计等多项技术和专利，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 8 项，同时公司还拥有 1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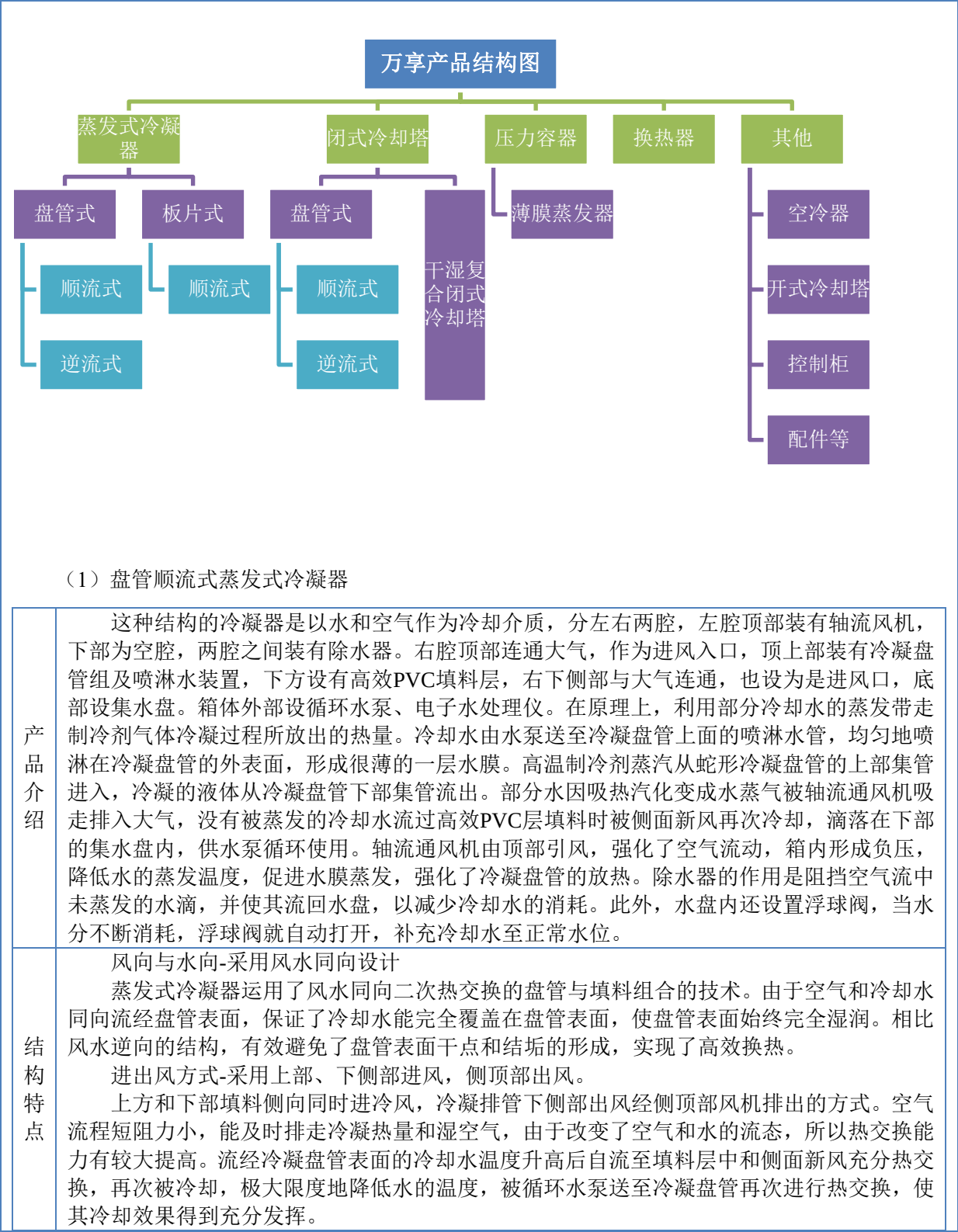
公司已具有近 20 年生产各类闭式冷却塔、蒸发式冷凝器、压力容器的生产制造经验及研发技术积累，长期从事闭式冷却塔、蒸发式冷凝器、压力容器及相关换热设备的设计、制造，已在工业冷却设备领域建立了领先地位。公司拥有南德意志集团出具的关于蒸发式冷凝器达到欧盟标准的 CE 认证、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及 6S 管理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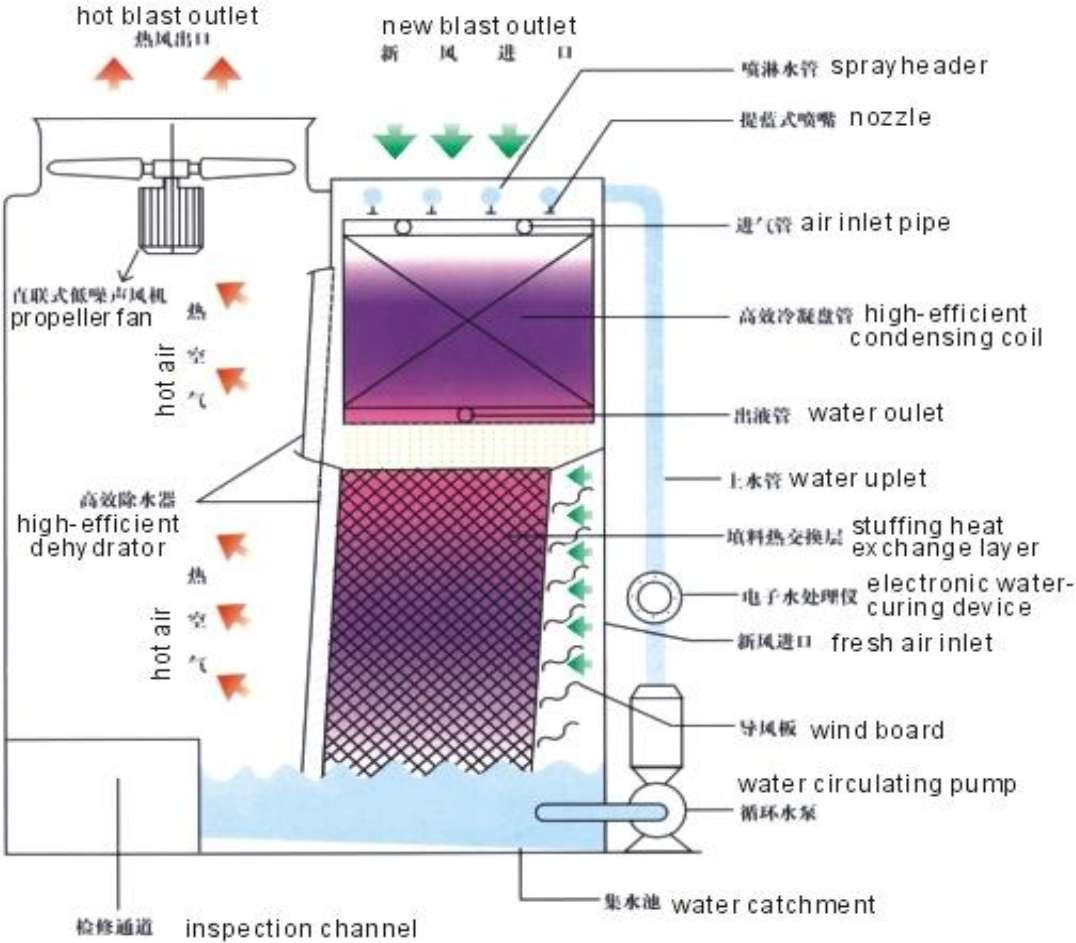
自设立以来，公司先后获得教育部、机械工程学会、浙江省人民政府及长兴县人民政府颁布的科学进步奖、政府质量奖等奖项。浙江万享是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的“浙江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浙江省数字化车间”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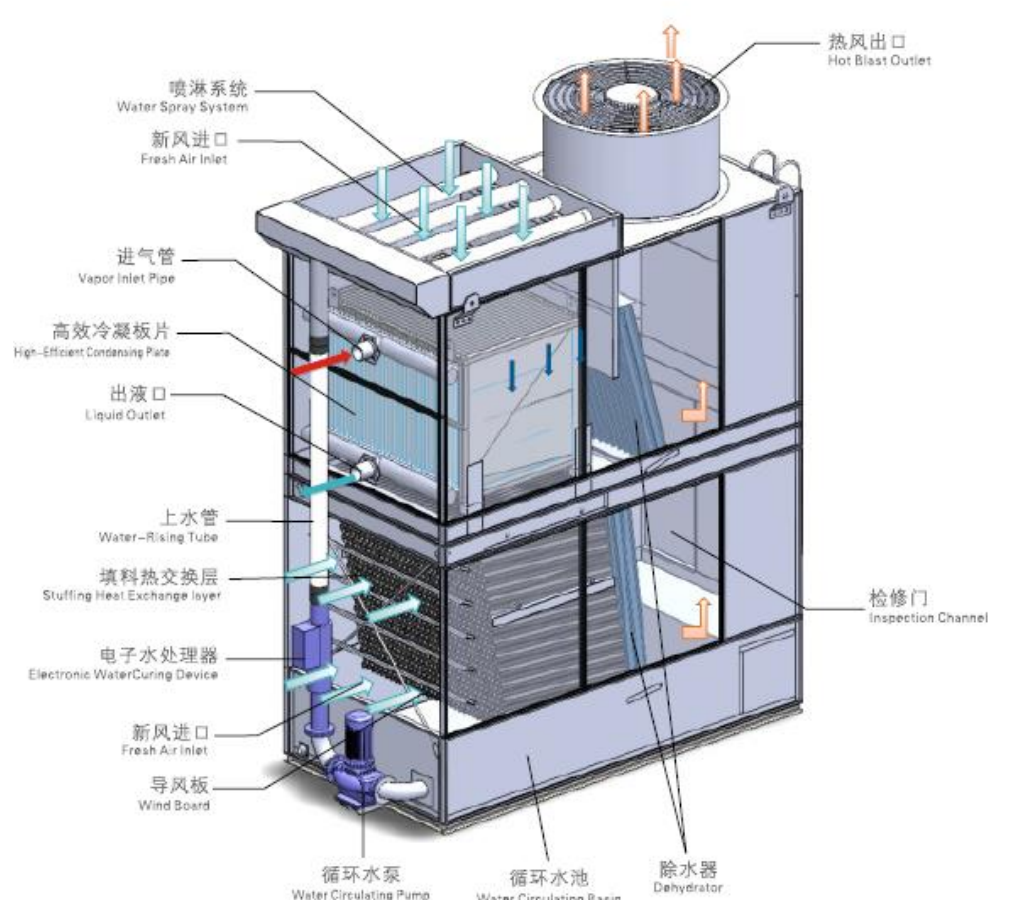
2、公司提供的产品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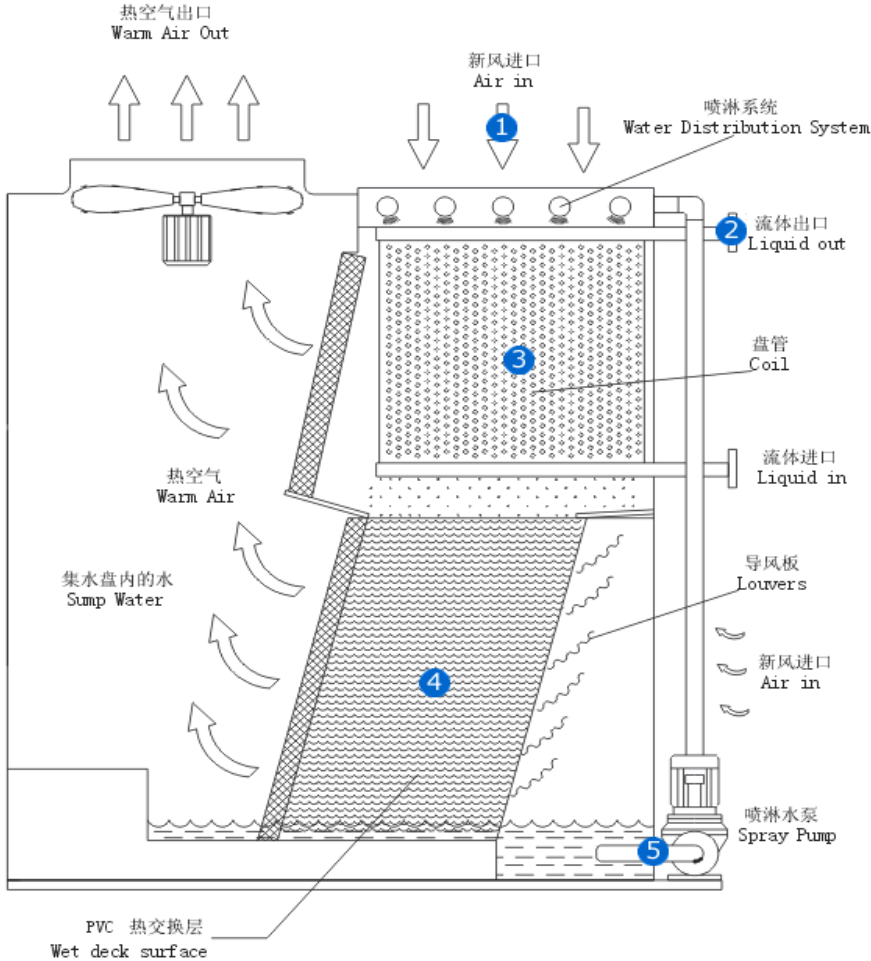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两款，一类是蒸发式冷凝器，一类是闭式冷却塔，按照两类产品中的核心设备换热器类型则细分为盘管式及板片式，按照冷却水及进风流向又再细分为顺流式及逆流式。蒸发式冷凝器主要应用在制冷行业，用于制冷剂的冷凝，闭式冷却塔主要应用于工业冷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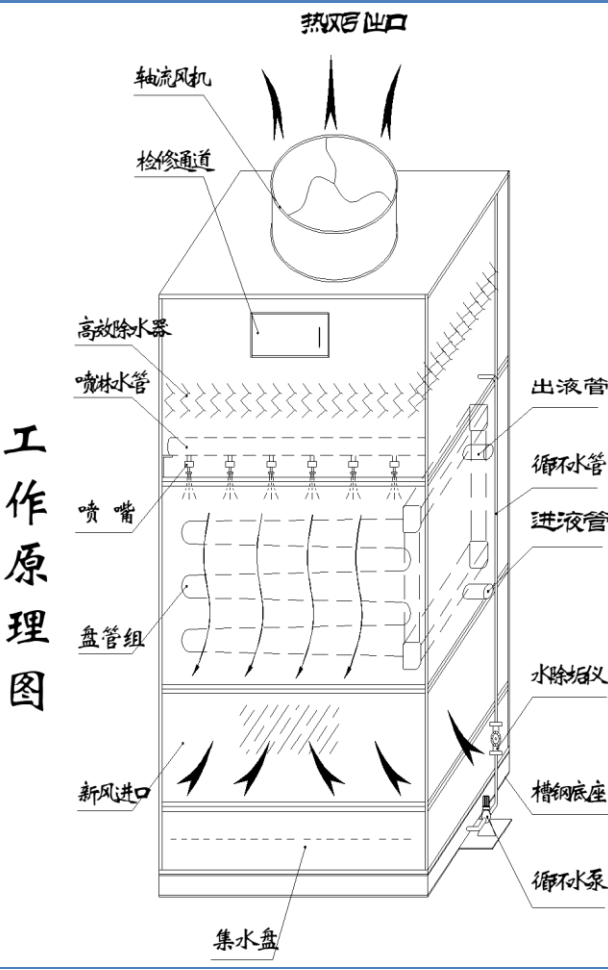


产品工作原理图	工作原理图 Chart of Operation Principle 
(2) 盘管逆流式蒸发式冷凝器	
产品介绍	该产品是以水和空气为冷却介质，管内为制冷剂介质或其它高温流体，高温介质从设备上部进气总管流经整组换热盘管，被空气和水冷却或冷凝后，从下部出液管引出。循环水泵将循环水由设备底部引至换热盘管组上方，通过喷淋管由喷嘴均匀喷洒在换热盘管上，并流经整组换热盘管至集水盘中，供循环使用。进风口设在设备下侧周边，通过轴流风机将新风由盘管下方流经整组管束至顶部引出，这种结构方式是采取风和水逆流的热交换形式。在喷淋水管上方，设有高效除水器，减少了水的飘逸率。此外，水盘内还设置浮球阀，当水分不断消耗，浮球阀就自动打开，补充冷却水至正常水位。
结构特点	风向与水向-采用风水逆向设计。 逆流蒸发式冷凝器运用了风水逆向热交换的盘管技术。由于空气和冷却水逆向流经盘管表面，保证了冷却水不仅能完全覆盖在盘管表面，使盘管表面始终完全湿润。而且换热更加充分和高效，特别对于冬季大气温度比较低的情况下采用直接空冷节能节水效果更佳。 进出风方式-上部、下侧部进风，侧顶部出风的方式。 逆流蒸发式冷凝器采用下部四周进风、顶部出风的方式。空气流程短、阻力小，能及时排走冷却热量和湿空气，由于改变了空气和水的流态，所以热交换能力有较大提高，流经冷却盘管表面的冷却水温度升高后在盘管表面与空气进行充分的换热，极大地降低水的温度，被循环水泵送至冷却盘管再次进行热交换，使其冷却效果得到充分发挥。

产品工作原理图	工作原理图 Chart of Operation Principle
产品介绍	(3) 板片顺流式蒸发式冷凝器 板片顺流式蒸发式冷凝器与盘管顺流式蒸发式冷凝器整体产品结构相同，只是将换热设备由盘管换成了板片，达到的换热效果与工作原理一致。 在原理上，利用部分冷却水的蒸发带走制冷剂气体冷凝过程所放出的热量。冷却水由水泵送至冷凝盘管上面的喷淋水管，均匀地喷淋在冷凝板片的外表面，形成很薄的一层水膜。高温制冷剂蒸汽从蛇形冷凝板片的上部集管进入，冷凝的液体从冷凝板片下部集管流出。部分水因吸热汽化变成水蒸气被轴流通风机吸走排入大气，没有被蒸发的冷却水流过高效PVC层填料时被侧面新风再次冷却，滴落在下部的集水盘内，供水泵循环使用。轴流通风机由顶部引风，强化了空气流动，箱内形成负压，降低水的蒸发温度，促进水膜蒸发，强化了冷凝板片的放热。除水器的作用是阻挡空气流中未蒸发的水滴，并使其流回水盘，以减少冷却水的消耗。此外，水盘内还设置浮球阀，当水分不断消耗，浮球阀就自动打开，补充冷却水至正常水位。

产品工作原理图	
(4) 盘管顺流式闭式冷却塔	
产品介绍	闭式冷却塔是一种高效的换热设备。将冷却塔与换热器的功能合并在一起，减少了管泵的数量，维护方便；冷却水全封闭循环，不受外界环境污染，能够有效的控制水垢生成；循环水没有消耗，维护和运行费用低；冷却后的水温更接近环境湿球温度。 目前该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建筑空调、水电、工艺冷却、医药化工、乳品、啤酒、煤矿、食品饮料、肉食品加工等行业。 闭式冷却塔由上下两个箱体组成，上箱体右边为换热盘管，盘管下边为换热填料，左边为风机引风腔及检修通道。运行时，上箱体中工作流体在盘管中流动，盘管外壁被喷淋水包裹，流体的热量通过管壁传递给管外水膜，水膜在风的作用下不断蒸发带走热量，风和喷淋水同向流动的形式减少了水垢的形成并强化了换热；经过盘管处换热后的喷淋水流到下箱体的填料中继续进行蒸发换热，使自身温度更低，从而在下一个循环中与工作流体形成更大的温差，增强换热效果，经过换热后的空气变成饱和湿热空气并被风机排入大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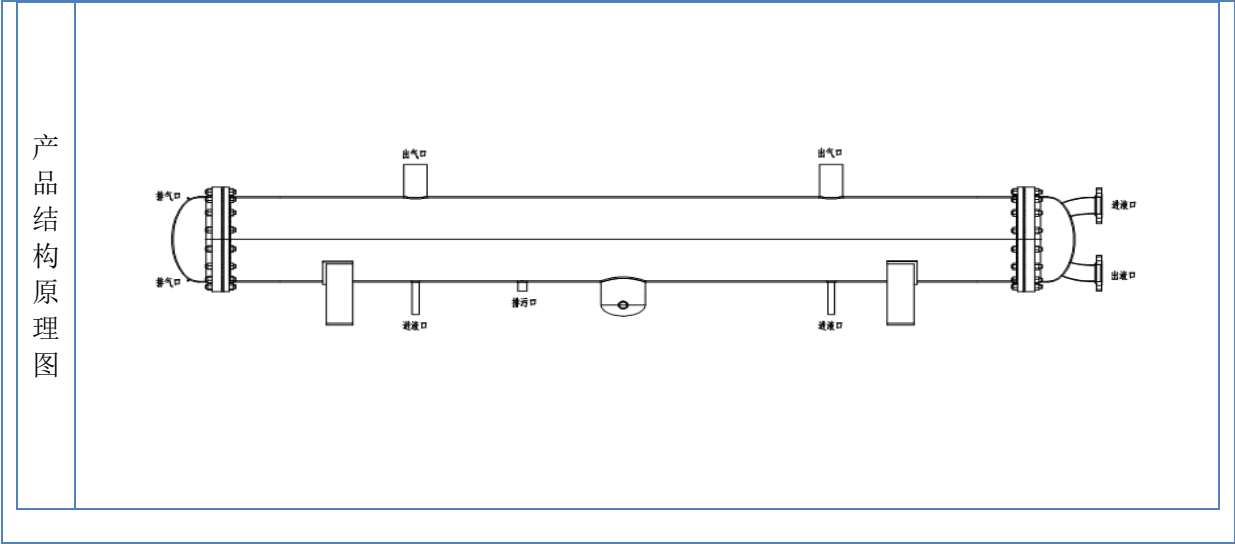
产品工作原理图	
产品介绍	(5) 盘管逆流式闭式冷却塔 这种结构的冷却塔是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采用逆流的热交换方式。主要部件有换热管束、轴流风机、循环水泵、电子水除垢仪、高效除水器、喷淋水管等。在原理上，高温液体从蛇形冷却盘管的下部集管进入，冷却后的液体从盘管上部集管流出。利用循环冷却水的蒸发带走高温流体在冷却过程所放出的热量。轴流风机置在设备的顶部，引风口设在设备下方四周侧，新风将由下侧四周与水进行热交换，并将蒸发的水蒸汽排入到大气中。高效除水器的目的就是有效去除从盘管表面蒸发出来的水蒸汽中的未饱和水滴，并使其流回水盘，作再冷却用，最低程度地降低了水的飘逸率，减少冷却水的消耗。除水器可拆卸。设备底部设集水盘，水盘内还设置浮球阀，当水分不断消耗，浮球阀就自动打开，补充冷却水至正常水位。箱体外部设循环水泵、电子水处理仪。冷却水由水泵送至冷却盘管上面的喷淋水管，均匀地喷淋在冷却盘管的外表面，形成很薄的一层水膜。部分水因吸热汽化变成水蒸气被轴流风机吸走排入大气，从而实现了热量的转移。

产品工作原理图	
(6) 干湿复合节水型闭式冷却塔	
产品介绍	这种结构的冷却器是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采用逆流的热交换方式。主要部件有换热管束、轴流风机、循环水泵、电子水除垢仪、高效除水器、喷淋水管等。在原理上，冬季情况下，高温液体先从上部翅片管进入与冷空气进行换热，然后往下流出空冷翅片区从外部进入到光管换热区，在光管换热区有两种运行工况，在夏季湿球温度高的时候，采用湿式运行，上部喷淋水会均匀的分布在光管表面进行蒸发换热，效果较佳，与此同时，通过蒸发换热后的空气在向外排出的过程中还要经过翅片换热区，空气被进一步的加热，带走更多的热量。翅片管内的热流体也进行了预冷却，能达到节能节水的目的。 利用循环冷却水的蒸发带走高温流体在冷却过程所放出的热量。轴流风机置在设备的顶部，引风口设在设备下方四周侧，新风将由下侧四周与水进行热交换，并将蒸发了水蒸汽排入到大气中。高效除水器的目的就是有效去除从盘管表面蒸发出来的水蒸汽中的未饱和水滴，并使其流回水盘，作再冷却用，最低程度地降低了水的飘逸率，减少冷却水的消耗。除水器可拆卸。设备底部设集水盘，水盘内还设置浮球阀，当水分不断消耗，浮球阀就自动打开，补充冷却水至正常水位。箱体外部设循环水泵、电子水处理仪。冷却水由水泵送至冷却盘管上面的喷淋水管，均匀地喷淋在冷却盘管的外表面，形成很薄的一层水膜。部分水因吸热汽化变成水蒸气被轴流通风机吸走排入大气，从而实现了热量的转移。

产品结构原理图			
	1—电动机和减速机	7—喷淋装置	13—中塔体
	2—风机叶片	8—间壁式换热器接口	14—间壁式换热器
	3—带翅片间壁式换热器	9—进风百叶窗	15—下塔体
	4—风筒	10—喷淋水泵	16—爬梯
	5—带翅片间壁式换热器接口	11—上塔体	
	6—收水器	12—连接配水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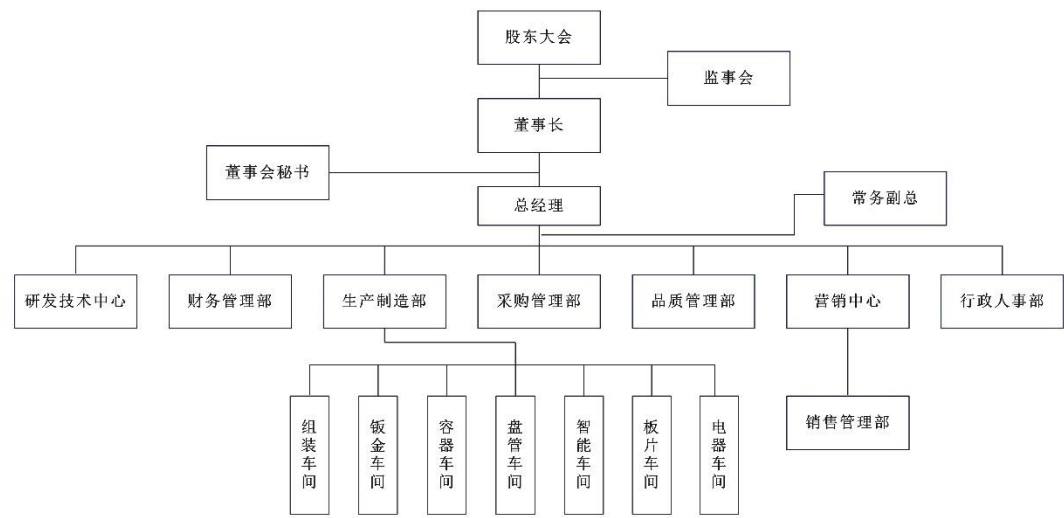
(7) 压力容器-薄膜蒸发器

产品介绍	公司研发的产品，薄膜蒸发器采用升膜蒸发原理，制冷剂经蒸发器底部供液分配系统喷射进入并蒸发，蒸发后的气体在上升过程中夹带细小制冷剂液滴向上运动，液滴接触到换热管壁面后形成高效蒸发，能够达到很大的换热系数，实现高效传热。
结构特点	1.自动化程度高，压力容器必须配合一整套的自动控制系统，可通过调节控制系统和设定载冷剂温度等进行多种反馈控制，确保压缩机的安全运行及蒸发器发挥最佳的效果。全部采用进口Danfoss产品（脉冲膨胀阀、传感器、控制器、电磁阀等），性能可靠。 2.制冷剂充注量少，由于制冷剂进入蒸发器后立刻上升并蒸发，底部几乎无存液，可以达到很少的充注量。 3.体积小，重量轻，布置灵活，占地小，运输和安装方便，节省大量人工。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营销中心	1、完成销售部制定的销售额度； 2、管理销售团队，扩充团队力量； 3、维护并开拓市场； 4、协助公司收回应收款项；

	5、核对报销款项的真实性； 6、接待客户； 7、项目信息管理及投标； 8、前期方案整理、资料整理及方案报价； 9、合同管理； 10、生产衔接； 11、售后服务。
研发技术中心	1、技术支持； 2、提供技术解决方案； 3、测试中心的管理； 4、新产品的研发及设计； 5、制图； 6、提供采购技术规范书； 7、样本参数维护； 8、制作及管理清单：设备的所有清单（外购件，预算，钣金，盘管等）； 9、对生产中出现的技术上问题给予协调处理； 10、技术文件管理：生产订单的下发，公司产品图纸、技术文件的发放管理，并保证图纸、技术文件的有效性。负责各类技术档案建立、保管，负责各类技术书籍及参考资料的管理； 11、ERP系统：生产订单中盘管换热器的物料清单录入； 12、大数据系统：产品样本的图纸整理及录入； 13、项目申报：公司各种科技项目申报的技术文件准备和支撑，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申报支持。
财务管理部	1、会计核算； 2、资金管理； 3、成本控制； 4、内部控制； 5、仓库管理； 6、统计管理。
生产制造部	1、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相关经营决策、部门预算的研讨、分析与制定； 2、负责公司生产计划管理、设备管理、安全管理、生产现场管理制度、流程、标准制定并组织落实； 3、依据公司目标制订本部门各期工作计划，组织落实并检查、分析、汇报； 4、参与合同评审，严格按技术图纸与产品质量要求，生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5、负责制定公司年、月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下达并跟踪、调度、落实、检查、考核； 6、主持公司生产调度会，并进行生产计划的调度，协调各部门均衡生产； 7、加强设备、设施的保养、维护与改造工作，提升设备、设施保障能力； 8、提出和管理产品的质量控制点，组织工艺文件和资料的编制、发放、更改、保管、控制和管理。 9、及时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组织整改并跟踪验证措施的有效性； 10、参加对不合格产品的评审；参与客户重大质量反馈的处理；及时处理和解决各种质量问题； 11、加强物料耗用与日常损耗开支控制，改善生产现场布局，应用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提升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运营费用； 12、编制安全操作规程并予以落实，加强现场安全隐患排查力度，创造安全文明的生产环境，达成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目标； 13、参与编制生产中心各岗位说明书，提交培训需求，配合实施培训，提升员

	工履职能力，满足岗位要求，对员工进行上、转岗能力确认，实施绩效考核； 14、配合公司组织开展各项公益、文体、培训活动，宣传和贯彻公司企业文化理念； 15、负责收集和汇总生产计划管理各项数据及报表，并分析总结汇报； 16、负责对本部门重大危险源进行控制； 17、负责对本部门的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运行进行控制。
品质管理部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产品质量的法律、法规、条例； 2、制订企业各项质量检验工作制度和各类质量检验人员岗位责任制，并严格贯彻执行。推广先进检验方法，参加质量手册的制订； 3、根据产品图样、技术标准、技术条件、工艺规程等技术文件和订货合同的有关规定，对产品进行检验验收，做出合格与否的结论； 4、参与考察和确认原材料、外协（购）件，供应单位的质量保证能力，负责检验进厂原材料、外协（购）件的质量验收； 5、负责对不合格品进行隔离、统计和管理； 6、及时分析质量事故，提出处理意见，并报告质保工程师和有关部门； 7、收集、整理原始资料归档妥善完整保存。
采购管理部	1、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物资，保证生产正常持续进行； 2、开展市场调研，及时掌握市场信息，收入各种渠道资源，不断开拓新的供应商，巩固优化供应商渠道，降低采购费用； 3、根据生产中心计划采购需求信息，并进一步采购优化决策，以降低采购成本； 4、建立采购合同台账，并对合同执行情况全程监督； 5、进行市场询价，收集相关市场供应商信息，优化采购所需物资； 6、对采购合同，供应商档案，各种表单的保管与定期归档，同时做好保密工作。
行政人事部	1、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为促进各职能部门相互之间的团结做好工作； 2、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并检查实施情况，促进各项工作规范化管理； 3、负责公司资料、信息管理等，以及宣传报道工作，沟通内外联系和上下联系； 4、公司会议组织、记录及记录归档工作； 5、公司印章管理； 6、公司各种资质证书和荣誉证书的管理； 7、员工入职、离职过程中与行政相关的手续办理； 8、公司各类档案的整理、归档、保管、借阅等； 9、员工考勤、出勤统计、报表、分析等； 10、员工暂时证事项办理； 11、员工福利事项的办理； 12、办理工伤事故申报工作； 13、公司文件和资料登记、编号、发行、保管、维护等工作； 14、公司内外部公共关系的建立和维护； 15、负责科技、经信、发改委等项目的申报； 16、负责建立公司各项体系的认证工作； 17、配合公司环保与安全工作的执行，使得相关工作内容更加完善健全。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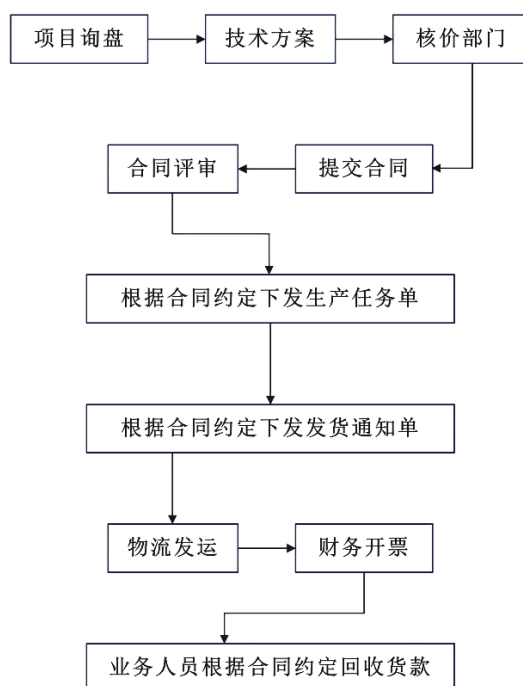
（1）公司业务经营流程图



(2) 销售流程

公司境内外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非经销商模式。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 1) 由业务员先对项目信息进行了解，如客户需求为非标准产品，即与公司技术中心、生产部门确定技术方案；
- 2) 业务人员将项目信息及客户需求报到公司 CRM 系统，启动报价流程，公司批复核价；
- 3) 返回业务人员与客户确认合同内容，合同评审通过后，生产部门接收到合同约定下发的生产任务单；
- 4) 产品生产完成后，生产部门将发货通知单交由销售部门与客户确认物流发运；
- 5) 同时财务开票由业务人员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模式回收货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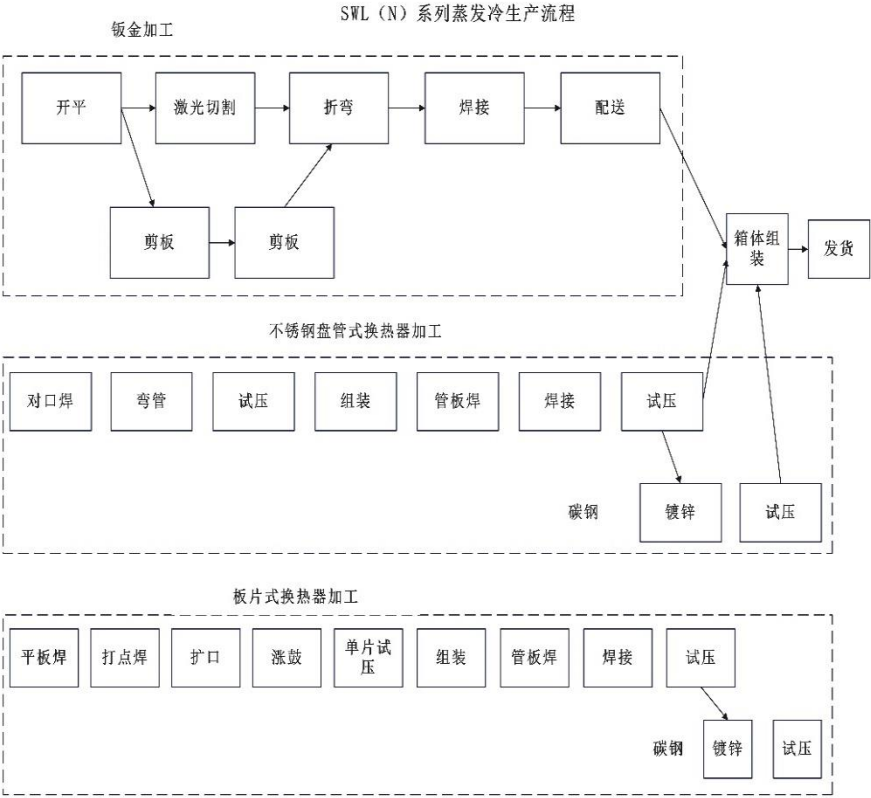


(3)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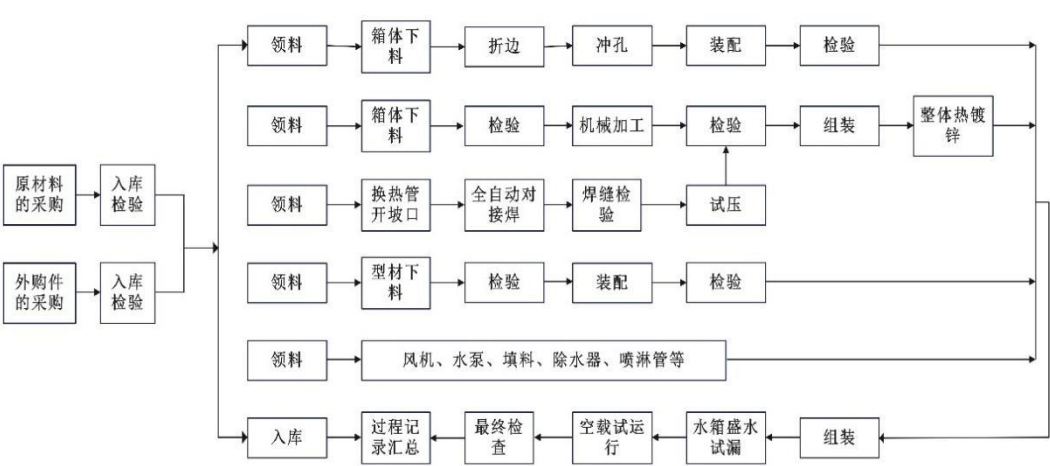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1) 换热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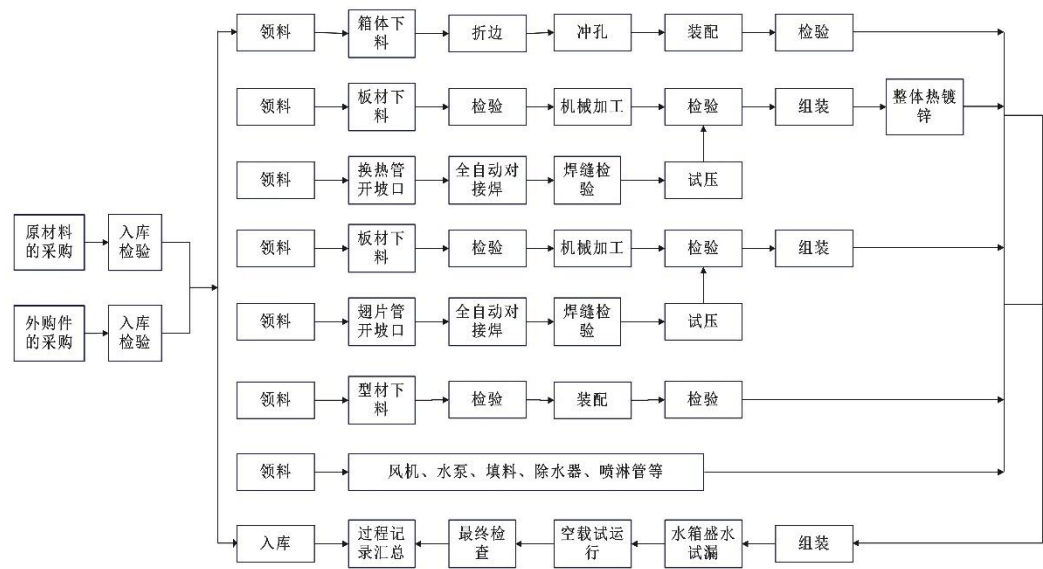
SWL 系统蒸发式冷凝器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是换热节能设备的一种，其分为盘管式及板片式两类，主要材料为碳钢。由生产车间对箱体进行钣金加工后，与板片换热器或盘管换热器及其他外采部件共同组装后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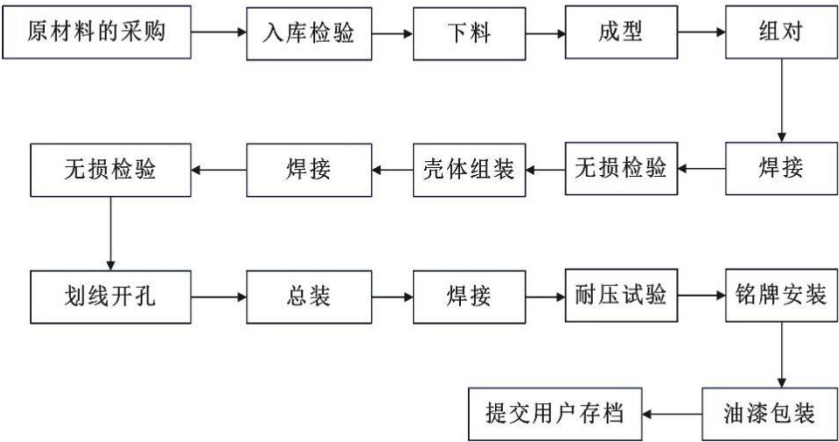
2)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



3) 干湿复合式闭式冷却塔



4) 压力容器



综合以上，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的生产步骤从领料进入生产加工阶段到组装完成产品经过公司质量管理部门验收合格，整个过程经过的环节较多，原材料主要为不锈钢材及镀锌，外配件主要为水泵、电子仪器、轴流风机、翅片管束等，公司严格按照生产流程执行操作每个环节，并对中间生产环节开展检验，以保证最终组装产成品能顺利合格验收。不锈钢箱体制作涉及到的焊接、冲孔、折边以及光滑管、翅片管束的机械加工焊接等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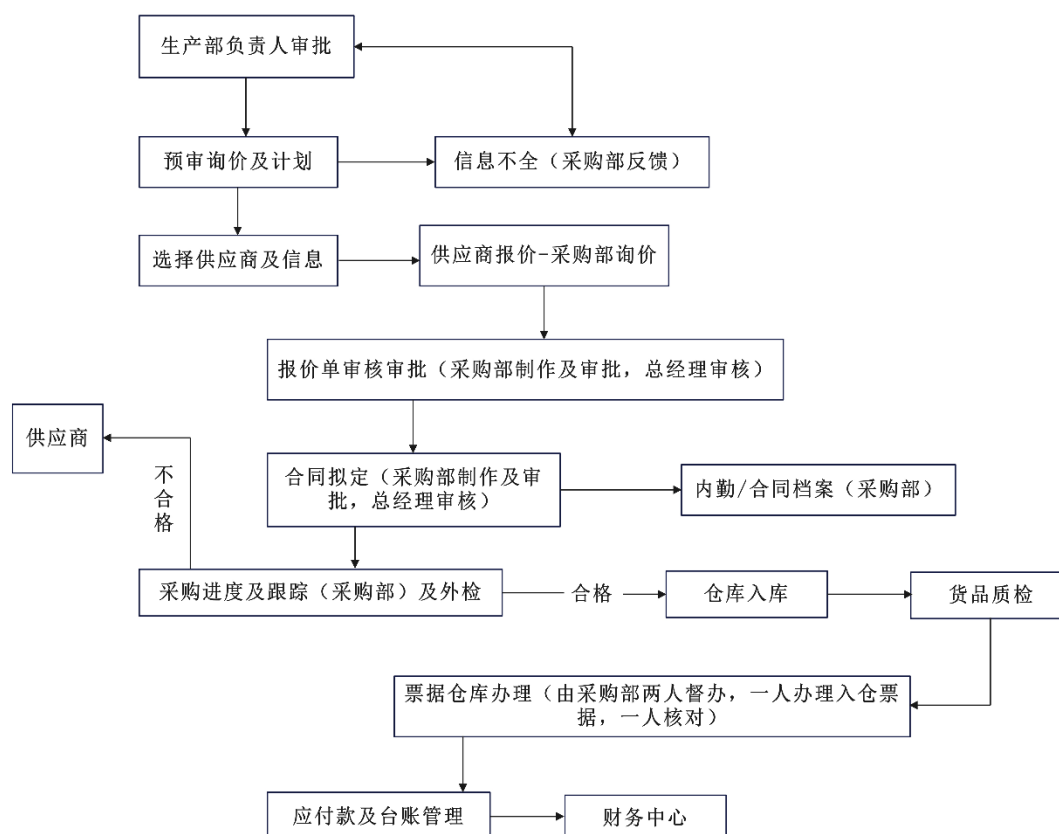
(4) 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部制定了对供应商的筛选机制及采购原材料、配套产品的流程，具体流程如下：

1) 根据生产计划部门制定的月度生产计划表，采购部门定期从合格供应商处购买原材料及配套产品；

2) 经过对合格供应商的询价及市场比价选择供应商，最终报价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3) 与供应商的采购合同拟定后进入采购进度跟踪环节，根据合同条款展开货品质量初次外检，检验不合格产品返回供应商，验收合格后产品入库，并进行二次货品质量检查，合格后由财务中心根据付款单进行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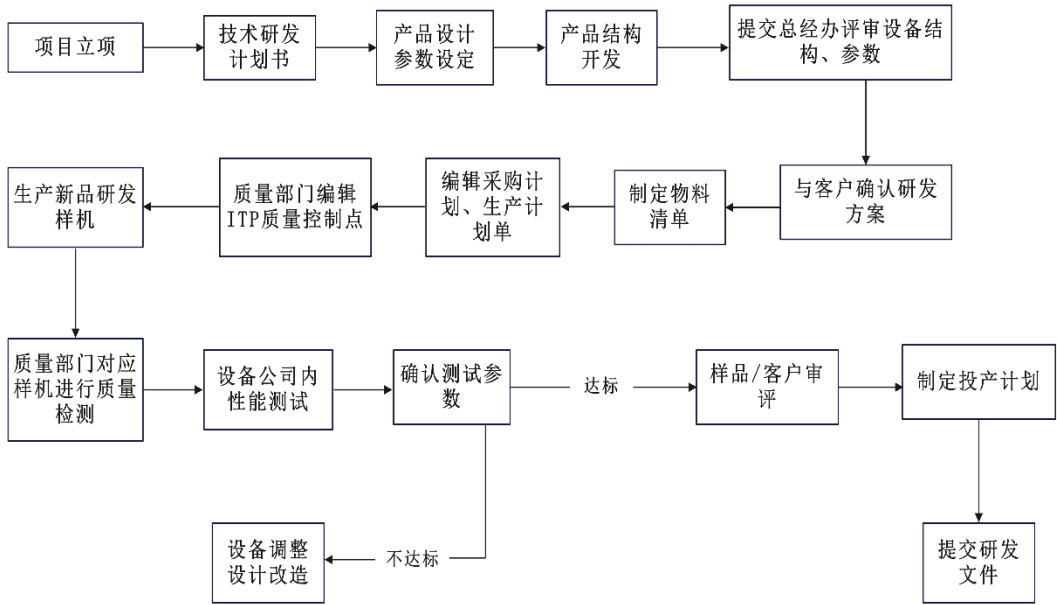


(5) 研发流程

公司的技术中心下设四个组，分别为方案选型组，负责方案技术路线论证、技术和产品选型、技术协议等前期工作；产品设计组，负责设计输入文件、设计评审报告、输出技术文件和设计更改文件的实施等工作；生产工艺组，负责钣金图纸的分图、排版以及协助生产运营完成辅助配合工作等；新品研发组，负责对新产品制定专用产品质量检验计划、方案设计、结构设计等工作。项目立项后，不同组别的研发人员根据分别对应的岗位职责严格按照研发流程推进项目研发工作。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针对客户提出的定制产品需求推进研发进程，实际运用中，根据客户需求，比如节水，节电等需求，由研发技术部门主持调整产品结构，生产部门、品质管理部门协助配合与客户进行方案探讨，达成一致后各部门配合生产制造样机，由客户进行第三方现场检测，性

能达到标准后，则开始投产。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是	钢管加工	139.16	50.25%	68.31	8.99%	-	-	否	否
2	无锡聚永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热镀锌加工	102.09	36.87%	292.15	38.44%	408.55	84.98%	否	否
3	天长市艾希尔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酸洗及喷砂加工	17.72	6.40%	8.32	1.10%	11.47	2.39%	否	否
4	常州市吉尔顺机械重工有限公司（原：常州市吉尔顺工具）	否	管板加工	5.26	1.90%	10.48	1.38%	43.97	9.15%	否	否
5	仪征市永辉散热管制造有限公司	否	翅片管加工	3.53	1.27%	192.28	25.30%	4.25	0.88%	否	否
6	扬州旻阳传热科技有限公司	否	翅片管加工	2.46	0.89%	168.06	22.11%	-	-	否	否
7	郎溪县科美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否	酸洗加工	0.88	0.32%	15.50	2.04%	-	-	否	否
8	江阴博圣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翅片管加工	-	-	4.98	0.66%	12.52	2.60%	否	否
合计	-	-	-	271.11	97.90%	760.10	100.00%	480.75	100.00%	-	-

注：上表为报告期内各期交易金额前五名外协（或外包）厂商相关信息；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为浙江万享全资子公司。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产品生产制造相关的外协（或外包）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外协加工，包括热镀锌加工、管板、钢板翅片管加工酸洗及喷砂加工等；一类是劳务外包，包括生产焊接、产品安装等。酸洗及喷砂加工、热镀锌加工等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或关键工序，重要性较低，公司采取外协（或外包）可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时间和成本。此外，市场上能够提供此类服务的外协（或外包）厂商较多，竞争充分，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对外协（或外包）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久上管业系公司关联企业，其具备相关生产加工能力及相关资质证明，且公司依照市场价格进行采购。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	一种改进型的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其通过利用在滞液器与辅助冷却器之间设置辅助滞液器，利用辅助滞液器将通过辅助冷却器内的气体带有的液体滞留在壳体内，尽可能的保留液体在壳体内，维持壳体内液体的平衡，使得喷淋组件可以持续循环的进行喷淋冷却，解决了现有的冷凝装置液体持续流失的技术问题。实现节水的目的，降低用户的使用运行成本。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发明专利（一种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专利号ZL2020113780295）。	自主研发	空调、制冷、食品等行业的机组	是
2	复合式冷却冷凝器	在冷凝器壳体内部的换热器以及设置在换热器上的导流机构，导流机构包括设置在换热管一侧且用于形成水膜的冷却组件、设置在换热管另一侧且用于清理换热管外壁的清刷组件、设置在填充侧板上的调换组件以及设置在换热管内部且用于混合流体的混流组件；本发明能够限制喷淋水在换热管外壁形成水膜的厚度，收集水膜产生的水蒸气并带走排出，提高了水膜的冷却效果，还可以用多余的喷淋水对蒸发的水膜进行补水，保证了水膜的整体厚度均匀，解决了现有的冷凝器不容易控制水膜的厚度，造成水膜整体厚度不均，以及多余喷淋水失去对换热管的冷却作用，影响热交换效果的技术问题。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发明专利（一种顺流复合式冷却冷凝器，专利号：ZL2023118308088）；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节水型蒸发冷凝器，专利号：ZL2023230694162）。	自主研发	传统制冷行业较多，同时在闭塔行业内推广	是
3	双重冷却式冷凝器	设备包括冷凝器壳体，冷凝器壳体的中间部位设有换热器，换热器的上端侧面设有进液管，换热器的下端侧面设有出液管，换热器的上端设有布水管，布水管的下侧均匀设有若干喷嘴，冷凝器壳体内位于布水管的上端设有排风机，冷凝器壳体顶部设有排气口，冷凝器壳体的下端侧面设有进气栅，冷凝器壳体底部集水槽，冷凝器壳体侧面设有回流管，回流管的下端与集水槽连接，回流管的上端与布水管连接，回流管上设有水泵，冷凝器壳体内位于排风机与排气口之间的部位设有冷却盘管，冷却盘管的出口与进液管连通。本发明具有减缓换热器内部、外表面水垢的产生，延长换热器维护周期的有益效果。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发明	自主研发	主要用于进口温度较高的化工行业，还有比较缺水地区的制冷行业中	是

		专利（一种双重冷却式冷凝器，专利号：ZL2015105963077）。			
4	增湿节能蒸发式空冷器	增湿节能蒸发式空冷器，包括不锈钢框架、风扇、蒸发墙系统及供水系统，蒸发墙系统由钢架、湿帘纸模块及滞水件组成，通过在湿帘纸模块处设置滞水件对通过湿帘纸模块的空气进行水分吸纳滞留，使得被空气裹挟的液滴被滞水件吸附滞留，避免湿帘纸模块的水分过多的、持续的损耗，导致频繁的加水，实现了水分的截留，降低了能耗，提高了增湿降温功能。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发明专利（一种增湿节能蒸发式空冷器，专利号：ZL2022100007819）。	自主研发	西北地区空冷降本，以及旧空冷器性能下降后的改造提升	是
5	逆流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	高温循环水先从上部翅片管进入与空气进行换热，然后往下流出空冷翅片区从外部进入到光管换热区，在光管换热区有两种运行工况，在夏季湿球温度高的时候，采用湿式运行，上部喷淋水会均匀的分布在光管表面进行蒸发换热，效果很好，与此同时，通过蒸发换热后的空气在向外排出的过程中还要经过翅片换热区，空气被进一步的加热，带走更多的热量。翅片管内的热流体也进行了预冷却，能达到节能节水的目的。在结构上比较紧凑，占用面积小，能充分利用现场的场地。该项技术形成了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冷却塔用消雾装置以及应用该装置的消雾冷却塔，专利号ZL2022224516163；一种节水型闭式冷却塔翅片清洗装置，专利号：ZL2019217726396）。	自主研发	医药化工、合成氨、甲醇、煤炭、建筑、啤酒等行业。对于环境比较恶劣的区域或者冬季想利用空气直接冷却的北方地区比较合适，应用广泛	是
6	板片式蒸发式冷凝器	其包括:壳体,其上限定有空气进口和空气出口;多个板状的主冷却器,其布置在壳体内,主冷却器包括封闭的容纳腔、与容纳腔流体连通的进口和出口,其中,主冷却器的进口用于流入热气体,主冷却器的出口用于将冷凝热气体而成的液体流出;喷淋组件,其至少包括布置在多个主冷却器的上方用于向主冷却器喷水而使得主冷却器内的热气体冷凝为液体的喷头;以及风机,其将外部空气从空气进口吸入并流经每两块主冷却器之间的空隙再从空气出口排出从而限定了第一空气流通路径。与现有的冷凝装置相比,本发明所公开的冷凝装置结构更加紧凑,换热效果更好,可以节省设备用地,还可便于控制。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蒸发式冷凝器板式换热器，专利号：ZL2023229823868）。	自主研发	冷链、空调行业为主，主要用于制冷剂的冷凝	是
7	集装箱式干湿复合冷却设备	原理同上述的第五项，通过结构优化，使得单台设备以通过TS16949认证的集装箱作为框架和外壳，密封后可直接作为集装箱堆码运输。同时防腐性能也满足海运要求。此外，本发明在喷淋组件喷淋后，通过将物质传送管外部设置成弧形，使得喷淋后的冷却介质能够沿着导液弧过渡的方式下落，使得冷却介质能够和传送物质的管道以面的形式接触，增大冷却	自主研发	目前主要是数据中心降温冷却塔应用，在部分出口项目中也有推广	是

		介质与被冷却物质之间的接触面积，保证喷淋更均匀。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集装箱式冷却塔，专利号：ZL2022222495711）；一项发明专利（一种集装箱式干湿复合冷却设备，专利号：ZL202211029040X）。			
8	筒状薄膜蒸发器	传统蒸发器逸出的气体产物包裹在换热管的外部，会阻挡后续液体与换热管的接触，即使液体包裹换热管，液体换热产生的气体也会影响液体的换热效率。这种设备通过利用液氨自下向上流动产生的力带动安装在蒸发管上的排气器进行旋转，排气器上的固定叶片保证排气器的顺畅旋转，而排气器上的活动叶片使得蒸发管上的液氨膜蒸发形成的气体可以快速的散去，避免气体阻挡，后续的液氨快速的在蒸发管上形成新的液氨膜，提高蒸发管的换热效率，并且配合分流器对液氨的分流作用，使得液氨分布得更加均匀，解决了气液转换过程中，气体对液体的阻碍的技术问题。该项技术形成了一项发明专利（一种筒状薄膜蒸发器，专利号：ZL2020113806543）。	自主研发	冷链、化工行业的制冷以及部分制冰工序	是
9	干湿分离闭式冷却塔	针对常规冷却塔的不足之处，提供一种节水型闭式冷却塔，通过在水冷换热组件的上方或侧面设置空冷式换热组件，二者串联使用，通过一、二级换热组件采用风冷和水冷两种不同的冷却方式对物料进行冷却，使水冷换热组件的用水量更大程度的减小，在第 5 项的基础上更大程度的提高达到节水的目的，或者说提高停水温度（目前部分项目可实现 15℃或 20℃停水运行）。	自主研发	多晶硅水降温、化工厂循环水降温。主要用于冬季寒冷地区的水的降温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wanxiang.cc	http://cn.wanxiang.cc/	沪ICP备2024055733号-1	2024年3月19日	无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06484号	工业用地	浙江万享	31,607.58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2020年4月9日-2057年5月9日	出让	是	工业	无
2	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19199号	工业用地	浙江万享	19,543.18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2020年8月10日-2057年6月29日	出让	是	工业	无
3	浙(2019)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33282号	工业用地	浙江万享	19,022.50	太湖街道白溪大道188号	2019年12月12日-2056年12月28日	拍卖取得	是	工业	无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 方式	申请人
1	万享蒸发式冷凝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5529713号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4月2日-2070年4月2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2	万享干式蒸发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5529721号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4月29日-2070年4月29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3	万享节水型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5529760号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5月20日-2070年5月2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4	万享闭式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5529752号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4月16日-2070年4月16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5	万享薄膜蒸发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5529744号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5月21日-2070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6	轨道式送料焊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769号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8月20日-2065年8月1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7	矩阵式多点焊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017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9月15日-2065年9月1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8	开平(校平)锻压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021号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8月22日-2065年8月2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9	弯管控制系统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015号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9月23日-2065年9月22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10	数控激光焊接系统控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013号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9月23日-2065年9月22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11	钢板切割系统控制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1216771号	2016年2月25日	2015年10月26日-2065年10月25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12	蒸发式冷却设备	软著登字第	2015年6月	2015年5月16日	原始	浙江万享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自动补水系统 V1.0	0991051号	11日	-2065年5月16日	取得	
13	高可靠性数控高频点焊加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90943号	2015年6月 11日	2014年6月10日 -2064年6月1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24,067,619.14	18,852,192.44	正在使用	购置
2	软件	1,113,626.64	635,413.89	正在使用	购置
合计		25,181,245.78	19,487,606.33	-	-

5、 其他事项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0021Q0517R0M	浙江万享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9日	至2024年12月28日（注）
2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	75423ECPS C0002R0S	浙江万享	中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3日	至2026年2月22日
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1651P220455R0M	浙江万享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至2025年5月9日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60022E0270R0M	浙江万享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至2025年6月27日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60022S0270R0M	浙江万享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至2025年6月27日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3050079 20514970001W	浙江万享	/	2022年8月31日	2020年7月30日至2025年7月29日
7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制造-固定式压力容器、低压容器（D））	TS2233154-2028	浙江万享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0月17日	至2028年3月17日

8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工业管道安装（GC2））	TS3833188-2026	浙江万享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15日	至2026年3月16日
9	辐射安全许可证	浙环辐证【E2156】	浙江万享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2年11月2日	至2027年11月1日
10	其他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	16015010293613001	浙江万享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6日	/
11	其他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	Z-PRC-16-10-5010293613-004	浙江万享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
1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使用）	梯11浙EB03535（20）	浙江万享	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6月9日	/
13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233002792	浙江万享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2年12月24日	三年
1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305961594	浙江万享	湖州海关	2009年9月23日	至2068年7月31日
15	CE 认证证书	Z-PRC-21-11-5010293612-001	浙江万享	TUV SUD Industries Service Gmbh	2021年11月22日	/
1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204470	万享制冷	/	2016年8月2日	长期
17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11296300Y	万享制冷	上海吴淞海关	2016年8月4日	长期
1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522MABXF1E434001P	久上管业	/	2023年11月22日	2028年11月21日
1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60023Q0472R0S	久上管业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6日	2026年10月15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以上表格内容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注：认证机构已收到公司提交的 ISO9001:2015 体系的认证申请，相关受理流程正在进行中，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出具了该受理证明。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396,035.23	26,646,593.95	27,749,441.28	51.01%
机器设备	39,570,689.61	20,241,589.36	19,329,100.25	48.85%
运输工具	9,774,609.43	3,662,542.81	6,112,066.62	62.53%
办公设备	568,530.44	532,261.51	36,268.93	6.38%
电子设备	881,677.25	768,088.42	113,588.83	12.88%
合计	105,191,541.96	51,851,076.05	53,340,465.91	50.71%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数控激光压力容器焊接设备	2	7,191,021.47	4,257,394.28	2,933,627.19	40.80%	否
数控激光焊接机	2	6,474,778.75	2,313,989.61	4,160,789.14	64.26%	否
激光切割自动化生产线	1	3,982,300.89	567,477.88	3,414,823.01	85.75%	否
电动单梁起重机	18	2,060,027.85	1,565,382.04	494,645.81	24.01%	否
四柱液压机	1	1,271,794.93	745,060.12	526,734.81	41.42%	否
数控光纤切割机	1	1,141,592.92	334,393.05	807,199.87	70.71%	否
液压数控折弯机	1	831,858.40	190,981.53	640,876.87	77.04%	否
钢柱行车梁	1	769,230.77	669,871.40	99,359.37	12.92%	否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6	713,864.28	299,527.38	414,336.90	58.04%	否
1*ER200机器人	2	663,793.12	331,068.78	332,724.34	50.12%	否
数控冲床	1	632,478.63	600,854.70	31,623.93	5.00%	否
八柱式液压机	1	598,290.60	506,802.29	91,488.31	15.29%	否
龙门多电焊及滚焊机	1	562,000.00	400,425.30	161,574.70	28.75%	否
钢架平台	1	504,273.52	367,278.82	136,994.70	27.17%	否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不锈钢校平横切机组	1	407,500.00	290,343.60	117,156.40	28.75%	否
1*ER80z折弯专用机器人	1	371,551.73	185,311.98	186,239.75	50.12%	否
1*ER170机器人	1	323,275.86	161,234.64	162,041.22	50.12%	否
电动葫芦单梁起重机	5	313,447.78	24,814.50	288,633.28	92.08%	否
数字焊机	17	177,026.54	30,023.81	147,002.73	83.04%	否
10吨电动葫芦门式起重机	1	159,292.04	51,703.87	107,588.17	67.54%	否
16T葫芦双梁起重机	1	59,292.04	2,816.40	56,475.64	95.25%	否
逆变直流脉冲氩弧焊机	8	55,221.23	17,378.70	37,842.53	68.53%	否
合计	-	29,263,913.35	13,914,134.68	15,349,778.67	52.45%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NOD33007540501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1,787.92	2020年4月9日	办公楼
2	NOD33007540501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18,786.3	2020年4月9日	厂房
3	NOD33007540501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5,315.58	2020年4月9日	厂房扩建
4	NOD33007540501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26.46	2020年4月9日	传达室
5	NOD33007860210	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13,603.1	2020年8月10日	厂房
6	NOD33006909017	太湖街道白溪大道188号	12,374.01	2019年12月12日	厂房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浙江万享	长兴县经济开发区荣乐路19号	4,000.00	2021/4/7-2026/4/6	厂房

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	昌明威企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县)天目西路路弄218号1幢1708室	128.90	2022/12/8-2025/12/7	办公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县长兴经济开发区太湖街道长兴大道799号	8,000.00	2023/1/1-2028/12/31	厂房
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海悦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县太湖街道发展大道2588号, 3号厂房	6,400.00	2024/3/11-2029/3/10	厂房
浙江万享	长兴滨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太湖街道青年公寓1幢第3层	1,248.00	2024/10/9-2025/10/8	职工宿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102	41.63%
41-50岁	42	17.14%
31-40岁	79	32.24%
21-30岁	22	8.98%
21岁以下	0	0.00%
合计	245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	0.41%
本科	24	9.8%
专科及以下	220	89.8%
合计	245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57	64.08%
研发人员	12	4.90%
销售人员	21	8.57%
财务人员	9	3.67%
管理及行政人员	46	18.78%
合计	245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彭鹏	43	董事长、总经理	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中国	硕士	中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2	杨程建	33	技术中心副主任	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中国	本科	中级工程师
3	项美德	63	技术中心技术工程师	1981年9月至1992年12月担任地方国营温岭罐头食品厂技术员。1992年12月至1998年10月担任温岭渔业塑料厂技术员。1998年10月至2006年5月担任温岭休闲中心工程部主管。2006年6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温岭天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计研发员。2012年2月至今担任万享科技技术中心技术工程师。	中国	大专	工程师
4	张家洪	46	技术中心技术工艺部技术员	2004年1月至2008年11月担任上海奥伯特电机CNC工程师。2008年12月至2017年3月担任上海长青电工实业设计师。2018年4月至今担任万享科技技术中心技术员。	中国	本科	助理工程师
5	徐斌	37	技术中心技术工艺部技术员	2009年2月至2013年7月担任瑞安市宇翔汽车附件有限公司技术部负责人。2013年7月至2019年4月担任浙江达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科长。2019年4月至今担任万享科技技术中心技术员。	中国	大专	
6	李辉	27	技术中心技术工艺部机械设计及制图	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担任长兴同鑫机械有限公司机械加工部制图员。2019年7月至2021	中国	大专	

				年 4 月担任浙江宇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技术部制图员。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万享科技技术中心制图员。			
7	马云露	32	技术中心 技术工艺 部技术员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长兴景艺园林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万享科技技术中心技术员。	中国	本科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有效专利 17 项。

彭鹏先生系 11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7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现行有效。

杨程建先生系 11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5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

项美德先生系 1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张家洪先生系 11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 5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

徐斌先生系 7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 3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

李辉先生系 3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 1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

马云露女士系 5 项与公司业务相关专利的发明人，其中 2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

上述现行有效的专利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作为专利发明人所对应的专利情况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权利人
彭鹏,杨程建,张家洪,马云露,徐斌,李辉	一种顺流复合式冷却冷凝器	ZL202311830808.8	发明授权	2023-12-28	专利权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项美德,杨程建,张家洪,马云露	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蒸发式冷凝器板式换热器	ZL202322982386.8	实用新型	2023-11-06	专利权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张家洪、李辉	一种冷凝器用高强度百叶窗	ZL202323181902.3	实用新型	2023-11-24	专利权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杨	一种冷却	ZL202222451616.3	实用新型	2022-09-16	专利权	浙江万享

程建,李 辉,马云 露,徐斌	塔用消雾 装置以及 应用该装 置的消雾 冷却塔				有效	
彭鹏,杨 程建,张 家洪,徐 斌	一种冷却 塔用风机 电机安全 防护结构	ZL202222362956.9	实用新型	2022-09-06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 张家洪	一种集装 箱式干湿 复合冷却 设备	ZL202211029040.X	发明授权	2022-08-26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 张家洪, 徐斌,马 云露	一种集装 箱式冷却 塔	ZL20222249571.1	实用新型	2022-08-26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杨 程建,张 家洪	一种增湿 节能蒸发 式空冷器	ZL202210000781.9	发明授权	2022-01-04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	一种筒状 薄膜蒸发 器	ZL202011380654.3	发明授权	2020-11-30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张 家洪	一种高效 快速薄膜 蒸发器	ZL202011378012.X	发明授权	2020-11-30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 张家洪, 徐斌	一种循环 速冷高效 冷凝器	ZL202011380665.1	发明授权	2020-11-30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 徐斌,马 云露,	一种顺流 式水循环 冷凝器	ZL202011378029.5	发明授权	2020-11-30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张 家洪	一种节水 型闭式冷 却塔翅片 清洗装置	ZL201921772639.6	实用新型	2019-10-22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	一种双重 冷却式冷 凝器	ZL201510596307.7	发明授权	2015-09-18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彭鹏	一种冷凝 装置和其 冷却器的 制造方法	ZL201310119805.3	发明授权	2013-04-08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杨程建, 徐斌,张 家洪	一种节水 型蒸发冷 凝器	ZL202323069416.2	实用新型	2023-11-14	专利权 有效	浙江万享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彭鹏	董事长、总经理	42,750,000	95.00%	0.00%
合计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否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因产品集中交付、公司生产负荷较满，在自有员工无法满足生产需求时，公司通过劳务外包解决劳务缺口，主要涉及基础普工及电焊工作业。公司于报告期内与湖州海川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安徽速派好活服务外包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外包合同，由其提供焊接劳务外包服务。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劳务外包交易金额分别为 68,844.00 元、847,786.00 元、56,368.00 元。上述劳务外包岗位并非公司生产经营关键岗位，对工作技能要求相对较低，不涉及公司业务的核心环节和关键技术。相关劳务外包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劳务派遣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中才汇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胜群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 家劳务派遣企业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由其向公司派遣人员从事普工（组装、打磨）及电焊工作业。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中才汇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胜群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劳务派遣合同，公司自 2023 年 6 月-2023 年 9 月分别接收劳务派遣人员 21 人、31 人、20 人及 3 人，合计支付金额为 236,226.00 元。

以上劳务外包及劳务派遣合作均已结束，公司自 2024 年 2 月至今未使用劳务派遣或劳务外包，不存在争议事项。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劳务派遣单位不存在关联

关系，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情况符合《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372.50	98.66%	18,567.22	97.96%	20,221.98	98.26%
蒸发式冷凝器	3,492.01	27.85%	7,951.09	41.95%	12,347.74	60.00%
闭式冷却塔	7,037.36	56.12%	8,792.19	46.39%	5,305.66	25.78%
其中：闭式冷却塔-常规	5,267.89	42.01%	3,880.37	20.47%	5,305.66	25.78%
闭式冷却塔-干湿联合	1,769.47	14.11%	4,911.82	25.91%	-	-
压力容器	665.75	5.31%	552.97	2.92%	1,562.41	7.59%
其中：薄膜蒸发器	516.11	4.12%	143.19	0.76%	545.12	2.65%
换热器	634.62	5.06%	484.60	2.56%	600.76	2.92%
其他（配件等）	542.76	4.33%	786.36	4.15%	405.41	1.97%
二、其他业务收入	168.33	1.34%	387.32	2.04%	357.32	1.74%
合计	12,540.83	100.00%	18,954.55	100.00%	20,579.30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干湿复合式闭式冷却塔及换热器等工业制冷、换热节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具备专业的金属材料精密生产制造、加工以及专业工业制冷设备的研发、设计能力。公司主要下游客户包括精细化工、冷链物流及 IDC 数据中心等行业领域企业。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压力容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内蒙古灵圣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其他	3,443.54	27.46%
2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干湿联合	1,776.86	14.17%
3	攀枝花市众立诚实业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	929.20	7.41%
4	澳大利亚 GORDON BROTHERS INDUSTRIES PTY LTD	否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其他	878.49	7.01%
5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蒸发式冷凝器、压力容器、其他	517.67	4.13%
合计		-	-	7,545.76	60.17%

注：上述客户披露遵循同一控制下披露原则。其中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入含下属公司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收入 1.57 万元，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516.00 万元。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压力容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干湿联合	4,913.37	25.92%
2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	2,454.87	12.95%
3	澳大利亚 GORDON BROTHERS INDUSTRIES PTY LTD	否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其他	1,052.55	5.55%
4	山西省平遥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	484.96	2.56%
5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蒸发式冷凝器、压力容器、其他	406.37	2.14%
合计		-	-	9,312.12	49.12%

注：上述客户披露遵循同一控制下披露原则。其中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收入全部为下属企业河北临港化工有限公司收入；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中下属公司明细收入如下：

- (1)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69.21 万元；
- (2)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3.71 万元；
- (3)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2.12 万元；
- (4) 江苏瑞恒新材料有限公司，330.09 万元；
- (5)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4 万元。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压力容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否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其他	2,154.71	10.47%
2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换热器	1,028.84	5.00%
3	澳大利亚 GORDON BROTHERS INDUSTRIES PTY LTD	否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其他	979.90	4.76%

4	攀枝花市众立诚实业有限公司	否	闭式冷却塔	707.96	3.44%
5	大连冰山集团	否	蒸发式冷凝器、压力容器、其他	644.04	3.13%
合计		-	-	5,515.45	26.80%

注：上述客户披露遵循同一控制下披露原则。其中河北诚集团有限公司收入中下属公司明细收入如下：（1）河北诚信九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441.88 万元；（2）河北八维化工有限公司，1, 220.80 万元；（3）石家庄杰克化工有限公司，176.99 万元；（4）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315.04 万元。大连冰山集团收入中下属公司明细收入如下：（1）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2.48 万元(2) 冰山松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128.20 万元（原：松下冷机）(3) 大连冰山菱设速冻设备有限公司，23.54 万元(4) 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20.00 万元(5) 大连冰山集团销售有限公司，9.83 万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7,344.83 万元、5,012.96、3,105.32 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60%、50.89%、65.48%，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保持较为稳定，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2024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及外协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无锡伯德莱冶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加工费	809.11	17.06%
2	江苏大明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大明金属制品）	否	不锈钢板	699.77	14.76%
3	江苏金骆驼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加工费	648.90	13.68%
4	浙江明新流体机械有限公司	否	风机	613.22	12.93%
5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是	碳钢管、加工费	334.32	7.05%
合计		-	-	3,105.32	65.48%

202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及外协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江苏大明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大明金属制品）	否	不锈钢板	1,353.77	13.74%
2	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	否	风机	1,282.69	13.02%
3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是	碳钢管、加工费	1,052.03	10.68%
4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否	集装箱	882.51	8.96%
5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管	441.96	4.49%
合计		-	-	5,012.96	50.89%

注：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采购款含其子公司浙江明新流体机械有限公司风机采购金额：123.37 万元,2024 年以后,采购主体均为浙江明新流体机械有限公司。

202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及外协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管	2,638.36	17.10%
2	江苏大明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大明金属制品）	否	不锈钢板	1,548.82	10.04%
3	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	否	风机	1,497.45	9.71%
4	海龙（张家港）实业有限公司	否	钛管	1,110.51	7.20%
5	无锡伯德莱冶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	549.68	3.56%
合计		-	-	7,344.83	47.60%

注：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退出参股企业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2,320.00	0.001224%	280	0.000136%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	-	2,320.00	0.001224%	280	0.00013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有少量现金收款，均为各客户的零星配件购买。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295,947.53	0.34%	117,929.91	0.09%	306,361.24	0.23%
个人卡付款	-	-	-	-	-	-
合计	295,947.53	0.34%	117,929.91	0.09%	306,361.24	0.2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由于生产制造中涉及到的零部件较多，偶然存在零件缺少，但交货期较临近的情况，故基于交易便捷的考虑，公司存在使用现金采购零部件情况，对公司正常经营影响较小。现金采购支付金额分别为 306,361.24 元、117,929.91 元以及 295,947.53 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0.23%、0.09%及 0.34%，金额及占比较小。针对上述现金支付的情况，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资金业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减少用现金采购生产材料的情况。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压力容器的制造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

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之“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到的环境污染物为废机油、废乳化液、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不涉及其他环境污染物。

根据公司与浙江明境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双方约定的处理方式及细节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吨/年）	性状	包装
1	废机油	900-249-08	0.5	液态	桶装
2	废乳化液	900-006-09	0.5	液态	桶装
3	废包装桶	900-041-49	3	固态	吨袋
4	含油废抹布	900-041-49	0.5	固态	吨袋

浙江明境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取得浙江省环保厅“浙小危收集第 00040 号”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具备收集、贮存 HWO2、HW03、HW04、HW06、HW08、HW09、HW11、HW12、HW13、HW16、HW17、HW18、HW22、HW23、HW29、HW34、HW35、HW49、HW50 等 19 大种类危险废物的资质，公司存放、处置、储存、转移危险废物的具体措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订)》(主席令第四十三号)中“第六章危险废物”第七十七条、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二条、第八十五条，《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23 号)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等法律法规规定，没有超出许可范围及可处理范围。

公司已经依法办理环境保护的相关行政许可。2022 年 8 月 31 日，万享科技取得了编号为“913305007920514970”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自 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2023 年 11 月 22 日，久上管业取得了编号为“91330522MABXF1E434001P”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自 2023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所处工业制冷、空调设备行业不属于国家有关部门界定的存在高危险情况的行业，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通过了“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结合公司情况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制定了《安全生产奖惩制度》、《特种设备及人员安全管理制度》、《特种作业和危险作业管理制度》、《危险物品管理制度》、《安全风险因素扫描清单》等相关安全管理制度文件，并定期举行生产车间安全培训课程，明确了日常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和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法违规事项。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显示：经查询，浙江万享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安全生产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针对部分产品生产制造中涉及的设备探伤需求，公司购置使用二类射线装置，并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拥有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并积累了丰富的质量管理经验。公司设置了质量管理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产品质量管理制度，公司对质量标准进行严格把关，从原材料供应到产品生产的全部流程均按照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实现产品生产过程的流程化、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目前，万享科技通过的体系认证或产品质量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经营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
1	万享科技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60022S0270R0M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2.6.28-2025.6.27
2	万享科技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60022E0270R0M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2.6.28-2025.6.27
3	万享科技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165IP220455R0M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2.5.10-2025.5.9
4	万享科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60021Q0517R0M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1.12.29-2024.12.28
5	万享科技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	75423ECPSC0002R0S	中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3.2.23-2026.2.22

6	万享科技	其他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	16015010293613001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16.1.6-长期
7	万享科技	其他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	Z-PRC-16-10-5010293613-004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2016.10.31-长期
8	久上管业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60023Q0472R0S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3.10.16-2026.10.15

根据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并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告及信用中国网站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披露的质量管理或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致力于工业制冷、换热设备设计、销售及工程项目总包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商，可以根据用户需求提供系统的工业制冷或换热解决方案。公司在制冷设备制造方面有多年的经验积累，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固定式压力容器中、低压容器（D）生产许可证，凭借先进的蒸发制冷技术、专业的研发团队、国内外先进的专业化设备、健全的产品售后服务、稳定的高品质供应商，为下游企业提供专业的节能制冷、换热设备和制冷、换热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的商业模式是在拥有自有技术的基础上，进行自主研发，并引进国外的先进技术，根据客户所需的实际情况为客户定制产品。公司主要产品有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蒸发器、乏汽冷凝器、空气冷凝器、D类压力容器及各类制冷辅助设备。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电力、煤炭、医药、啤酒饮料、食品加工及建筑等领域，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有业务依赖，且客户群体稳定，合作客户包括内蒙古灵圣作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公司第七一一研究所、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人员获取订单或者通过公开竞标获得下游企业的订单，公司技术研发人员会根据客户需求设计产品，为客户设计制冷方案。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等制冷散热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是镀锌钢板、电子水除垢仪、循环泵、轴流风机以及其他电器元配件等。钢板主要从钢材公司购进。其他原材料选购分别从其他电子元件生产商采购。

对于供应商的选择，公司主要供应商均为长期合作供应商，有着良好的信誉和质量保障，且均在公司成立之初开始就长期为公司供应原材料及元部件，由于建立良好的采购合作关系，供应商公

司为浙江万享提供合理公允的价格。采购时，采购的原材料与元部件均来自于产品的设计方案，原材料的每一部分公司会建立专门的档案跟踪记录，钢板均有钢印编号，并由生产质量管理部门进行对原材料及产品质量进行把控，当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相应的部件可以追踪至原供应商，质量问题由相应供应商解决。因此，浙江万享产品的售后质量保障工作主要由供应商完成，这也是浙江万享采购流程及售后服务的特点。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原料采购流程，涵盖计划、议价、检测、结算、存货管理等各个方面，确保原料供应稳定。虽然公司与供应商多为长期合作，但是公司注意防范对个别供应商依赖的风险，根据公司制定的采购计划及对不同配件合格供应商及合格评审管理程序每年均会筛选合格供应商。

由于产品由多个配件及原材料共同组成，公司制定了针对不同配件及产品对应的合格供应商评审管理程序及制度，采购部门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制度及计划每年按照分值遴选下一年合格的供应商。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采取主要核心产品自主生产制造加工，如散热板片、蒸发冷用盘管等核心部件，这类核心技术是由公司研发技术部门自主研发，并由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加工。在整个产品价值占比较小的配套部件，如风机、水泵、水处理仪器、喷头则采用外采的模式，各类采购部件及生产部件的质量检测由公司的质量管理部门依照公司的质量管理制度对应建立产品档案，监督把控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质量标准。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等工业制冷散热设备。蒸发式冷凝器为公司主要生产产品，公司对该类产品生产技术纯熟，不仅在国内享有很高的声誉，还大量出口至国外制冷设备供应商，在海内外均有稳定的市场。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客户主要分布在制冷、化工、食品、医药等各大行业，销售主要通过销售部员工在市场获得订单。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由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负责，海外客户基本为当地工程分包公司，根据最终用户的需求进行产品采购，对于公司来说，海外客户为终端客户，公司直接对工程公司进行销售，与工程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海外客户销售流程与国内销售流程类似。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服务收费标准都是采取行业内通行的定价方法，销售价格确定方式与同行业其他公司基本类似。公司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报价，对关联方与非关联方不予区别对待，而是执行统一的定价方法。公司根据外购配件以及核心部件用料-不锈钢等相关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作为其定价依据，但是，定制项目的最终定价会因客户招标预算、竞争对手竞价、业务性质、业务对象、业务规模、项目的复杂程度等诸多因素进行调整，因此，定制蒸发冷及闭塔的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但整体较为平稳。通用标准产品在市场上已经存续多年，标准产品技术较为成熟，在蒸发

冷定制产品领域内公司产品性能及质量比较稳定，品牌知名度较高。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辅以产学研合作，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与上海理工大学、中国科学院等专业院校签订研发合作协议，积极推进研发成果商业化。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和生产工艺优化，相关研发工作由技术开发部负责，生产部门及质量管理部门协同。研发工作包括产品开发、产品结构设计及生产工艺改进。

公司的研发工作包括按照客户要求对定制产品的开发、结构改进性开发以及成熟产品的生产工艺改进。主要研发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产品结构设计、产品设计参数设定及产品生产工艺开发与改进方面。研发过程主要分为五个阶段：项目立项阶段、产品设计和开发阶段、编辑采购及生产计划阶段、产品研发样机制定阶段及测试阶段等。

七、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创新投入及成果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蒸发式冷却（凝）器、闭式冷却塔、蒸发器、压力容器及各类制冷辅助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且坚持以自主创新及市场需求为导向，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研发生产出能够在北方缺水环境下节能运转的干湿结合复合式闭式冷却塔，有效满足了北方企业在缺水环境下的工业降热需求，并同时结合了北方冬天空气干燥低温的特点，运用空冷技术节能降热。公司在自主研发生产工业冷却设备领域积累了大量经验成果并长年保持较强的产品及品牌竞争力，具有较为典型的创新、创造、创意属性。

公司是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的“浙江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冷却设备分会会员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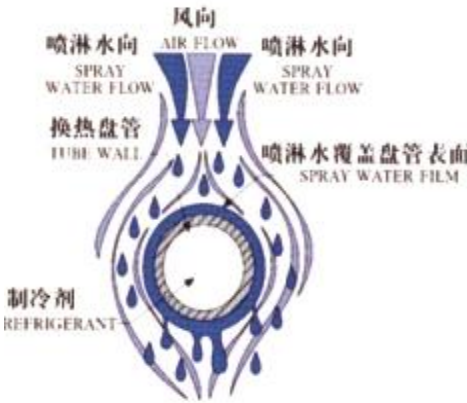
公司在科学技术成果方面，获得了多个国家级及省级奖项，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获奖项目	奖励等级	编号	时间	发证单位
1	冷却设备高效传热传质与节能节水关键技术的协同创新及推广应用	进步奖-推广类二等奖	2025-293	201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	高效板式换热器系列研发和产业化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	2020年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3	高效传热传质与节能节水蒸发冷却设备的协同创新及应用	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2021-J-3-066-D01	2021年	浙江省人民政府
4	高效板式换热器系列研发和产业化	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D2006020-01	2020年	中国机械工程协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5	长兴县政府质量奖	-	-	2019年	长兴县人民政府

2、产品创新

蒸发式冷凝器是集管壳式冷凝器、冷却塔、循环水泵、水池、风机及连接水管等部件为一体的综合性工业冷却设备，产品的工作流程包括蒸发、制冷、抽风及冷凝，整个作业流程的每个环节均由所有配件相互配合完成，整体产品的结构设计复杂程度较高、对各配件的参数设计、换热盘管及板片的精密度等都提出了较高要求。公司设计的蒸发式冷凝器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利用风向与水向的设计使得冷却水能更大程度的覆盖换热设备表面，并避免干点及结垢形成，同时，产品中的轴流风机强化空气流动促进蒸发配合除水器使其流向产品内的集水盘从而降低了冷却水的消耗，节水节能效果更好。



干湿复合式节水型闭式冷却塔是以水和空气作为冷却介质，集换热管束、轴流风机、循环水泵、电子水除垢仪、高效除水器、喷淋水管等部件为一体的综合型工业冷却设备，产品的整个工作流程包括蒸发、换热、抽风及冷凝，并分为冬季干式及夏季湿式两种模式，是非常适合北方空气干燥、低温环境条件下的工业冷却设备。公司设计的这类复合式产品除去涵盖了常规产品在水与风向的流动作用下，配合核心换热器装置达到换热效果外，更满足了北方干旱区域企业节水节能的需求，变频装置可调节风机的使用频率，在温度较低的环境下可利用空冷节水从而达到环保降热的效果。

公司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生产过程涉及折边、冲孔、焊接、压制、锻造、热处理、精车加工等诸多环节。针对下游客户提出的产品需求，公司基于在工业冷却领域多年的经验及技术积累进行自主研发，研发过程涉及原材料试验、设备设计制作、产品结构、技术参数设计、修改和调试，研发样机需要反复试验及调节，以使投产产品满足较高的精度、准度、耐磨性、降低化工腐蚀及使用寿命要求。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石油、中石化、内蒙兴圣、东方希望、石横特钢、内蒙赛思普、中昊晨光、和邦股份、广宇化工、重庆化医集团、四川隆桥化

工、宜化集团、扬农化工集团、东岳化工、青岛啤酒、华润啤酒、雨润集团、双汇集团等大型企业公司提供了上千套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空冷器。在蒸发式冷凝、闭式冷却塔领域公司已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用户遍及国内 32 个省市区，以及南美、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非洲及东南亚等海外市场。

公司坚持以市场发展为导向，紧跟制冷行业的整体技术发展而不断升级。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称号，产品多次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评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公司攻克闭式冷却塔的技术难点，成功研发出直流输电用逆流式低噪声闭式冷却塔，填补我国电网领域冷却系统卡脖子技术空白，打破了闭式冷却塔长期由国外公司垄断供货的现状，并受到了地方政府的高度认可，表明公司具备较为突出的产品创新开发和创造能力。

公司近年来完成的浙江省首台套产品项目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时间	发证单位
1	新型高效薄膜蒸发器	浙江省首台套产品	2018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	直流输电用低噪声闭式冷却塔	浙江省首台套产品	2022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3、技术创新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及研发投入，主导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如下：

序号	类别	编号	名称
1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行业标准	ZTXB 100.001-2016	闭式冷却塔
2	浙江制造团体标准	T/ZZB 0903-2018	制冷系统用蒸发式冷凝器
3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	T/CGMA 101002-2019	蒸发式冷凝器
4	国家标准	GB/T 7190.3-2019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三部分：闭式冷却塔
5	国家标准	GB/T 11357-2020	带轮的材质、表面粗糙度及平衡

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较强，参与研究开发了用于燃煤火电直接空冷机组的板式蒸发冷凝器装置和系统项目，并进行了工业应用，主要创新点如下：

（1）首次提出将板式蒸发冷凝器应用于火电机组直接空冷系统，并进行了相关的实验研究和系统设计；

（2）首次将板式蒸发冷凝器应用于 300MW 火电直接空冷机组工程示范，测试结果表明，夏季高温运行真空实际提高 4.34kpa；

（3）开展了直接空冷系统板式蒸发冷凝器装置的工程试验研究，掌握了该装置换热特性和运行性能，取得了同类型机组直接空冷系统改造中可应用的相关设计计算公式及曲线；

（4）该项目取得了 3 项发明专利（专利号分别为 ZL2011 1 0457265.0、ZL2013 1 04789318、

ZL2013 1 0119805.3), 已成功应用于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电力分公司 8 号 300MW 直接空冷机组的空冷系统节能改造中, 取得了良好效果。

以上项目研究成果被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鉴定为对直接空冷机组夏季高温时降低背压、保障机组夏季高温时段发电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项目整体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 (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7
2	其中: 发明专利	9
3	实用新型专利	8
4	外观设计专利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0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 (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3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 (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0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并自主研发产品技术, 不断创新应用在蒸发式冷凝器、复合型闭式冷却塔等产品上, 并与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产学研合作, 紧跟行业技术迭代的趋势及市场需求, 持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及工艺的开发工作。公司设置研发技术中心负责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报告期内,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 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182.71 万元、721.45 万元及 424.15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75%、3.81%、3.38%。未来,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 提升产品竞争力, 适应行业发展及满足市场需求。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401]RD41: 2401顺流复合式冷却冷凝器	自主研发	983,696.56	-	-
[2402]RD42: 2402双重冷却节水型蒸发式冷凝器	自主研发	945,140.09	-	-
[2403]RD43: 2403具有清洁功能的蒸发式冷凝器板式换热器	自主研发	694,795.37	-	-
[2404]RD44: 2404可拆卸管箱型鼓风机式蒸发器	自主研发	719,530.75	-	-
[2405]RD45: 2405横流高效板片闭式冷却塔	自主研发	898,378.83	-	-
[2301]RD36: 一体化集装箱式高效复合闭式冷却塔	自主研发	-	1,410,021.99	-
[2302]RD37: 可调节消雾式冷却塔	自主研发	-	1,384,522.72	-
[2303]RD38: 节水型逆流蒸发式冷凝器	自主研发	-	1,447,107.92	-
[2304]RD39: 结构紧凑型降膜蒸发器	合作研发	-	1,646,887.61	-
[2305]RD40: 高效一体式蒸发式冷凝器	自主研发	-	1,325,920.70	-
[2201]RD31: 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	自主研发	-	-	2,455,992.33
[2202]RD32: 鼓风机式蒸发式冷凝器	自主研发	-	-	2,276,134.90
[2203]RD33: 增湿节能间接蒸发式空冷器	自主研发	-	-	2,381,143.11
[2204]RD34: 高效降膜蒸发器	合作研发	-	-	2,434,815.31
[2205]RD35: 便于移动的集装箱改装用闭式冷却塔	自主研发	-	-	2,278,972.17
合计	-	4,241,541.60	7,214,460.94	11,827,057.8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00	0.00	0.00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38%	3.81%	5.75%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的情况。

2020年11月，浙江万享与湖州师范学院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协议，对浙江万享现有的高效冷凝器系列产品进行优化和提炼，优化高效冷凝器结构，进一步提炼和完善冷凝的关键技术和创新点。协议期限为2020年11月10日至2022年12月31日。合作期限内，双方对冷凝器和

换热器进行技术提炼，公司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4 件，一种循环速冷高效冷凝器 ZL202011380665.1、一种高效快速薄膜蒸发器 ZL202011378012.X、一种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 ZL202011378029.5、一种筒状薄膜蒸发器 ZL202011380654.3，以上取得的四项发明专利的专利权归属于浙江万享。

2021 年 6 月 1 日，浙江万享与上海理工大学签订了《技术开发合同》协议，协议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双方合作开发建立闭塔内部气液两相流动和传热传质的数值计算模型。协议约定工业知识产权、商标申请权、归属权归属浙江万享，软著及科技报奖申请及归属权属上海理工大学。

2021 年，浙江万享与美国 Zahid Ayub 签署《关于 Zahid 降膜蒸发器合作协议》合同，协议预定由 ZA 公司负责降膜蒸发器的全程设计开发工作，浙江万享共计需支付 ZA 合计 111,500 美元，2022 年公司已完成支付 212,457.68 元，2023 年公司支付 311,169.74 元，合计已经支付换算成美金 78,050 元。剩余部分待测试成功后支付。

2022 年 12 月 15 日，浙江万享与上海理工大学及上海同驰换热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三方签署了《技术服务合同》协议，协议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三方以上海理工大学为技术核心，由上海同驰运维的“冷却系统节能节水及环保技术产学研联盟（平台）”，在此基础上共建“上海理工-浙江万享新型蒸发冷却（冷凝）设备研发创新中心”，在平台建设、人才培养、科技开发、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服务等领域加强合作，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成果申请权和归属权由三方共有。

以上，按照公司与外部机构签订的技术合作协议支付合作费用情况如下：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6 月分别为 462,457.68 元、461,169.74 元、169,811.32 元，占研发投入比重较低，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

公司选择与上海理工大学、湖州师范学院开展合作研发及委托研发，可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充分发挥高校的教育、科研优势和公司的行业、产业及技术优势。两者结合将积极推进科研成果产业化，如，换热器是一种将热量以一定传递方式从热流体传给冷流体的节能换热设备，广泛应用在化工、石油、冶金、电力、食品等各种领域，因此换热器对于能量的节约、回收再利用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开发新型的换热器是工业节能减排的迫切需求对大型工业企业的节能减排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具有独立研发能力，长期坚持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和持续技术创新，尤其定制化产品，流通的介质及设备应用场景均不同，需要公司具备独立的设计、生产工艺能力，公司不存在将产品核心研发环节进行合作研发、委托开发的情形，公司对以上合作、委托的外部机构、大学学院等不存在技术依赖。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2年12月14日，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2021年1月1日-2023年12月3日；公司于2023年9月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通过复核的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2023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公司2021年获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布的“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公司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授予的“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称号。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复合式干湿闭式冷却塔、压力容器及空冷设备等相关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为宏观管理部门，主要通过研究制定产业政策、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等履行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职能。
2	工信部	工信部负责拟定工业发展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
3	科技部	科技部负责牵头拟订科技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统筹协调共性技术研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等。

4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 冷却设备分会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下属的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冷却设备分会制定、修订各类制冷技术、标准以及承担行业自律职责。
---	----------------------	--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国节水技术政策大纲(2005年17号)》	2005年 第17号	国家发改 委、科技部、 水利部、建 设部、农业 部	2005年4月	我国工用冷却用水量占工业用水总量的80%左右。大力发展和推广工业用水重复利用技术,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是工业节水的首要途径。 发展高效冷却节水技术是工业节水的重点。 鼓励发展高效环保节水型冷却塔和其他冷却构筑物。优化循环冷却水系统,加快淘汰冷却效率低、用水量大的冷却池、喷水池等冷却构筑物。 发展高效循环冷却水处理技术。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节水工作的意见》	工信部 节【2010】 218号	工信部	2010年5月	大力推广节水工艺技术和设备,重点推广工业用水重复利用、高效冷却、热力和工艺系统节水、洗涤节水、工业给水和废水处理、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等通用节水技术和生产工艺。
3	《关于公布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财税 (2008) 115号	财政部、国 家税务总 局、国家发 改委	2008年8月	冷却能力:实测冷却能力与设计冷却能力的百分比≥95%; 飘水率:冷却水量≤1000m³/h的冷却塔不得有明显飘水现象,冷却水量>1000m³/h的冷却塔飘水率<0.01%
4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国发 (2021) 23号	国务院	2021年10月	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建立以能效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广先进高效产品设备,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 推动既有设施绿色升级改造,积极推广使用高效制冷、先进通风、余热利用、智能化用能控制等技术,提高设施能效水平。
5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	-	全国人大	2021年3月	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落实2030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

	标纲要》				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实施以碳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达到碳排放峰值。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加大甲烷、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等其他温室气体控制力度。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锚定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坚持节能优先方针，深化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推动 5G、大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能效提升，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实施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等重点工程，加快能耗限额、产品设备能效强制性国家标准制修订。 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和城镇节水降损，鼓励再生水利用，单位 GDP 用水量下降 16% 左右。
6	《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先进适用技术产品目录（2020）》（征求意见稿）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涉及到的高效制冷/冷却技术产品主要包括：蒸发冷却式冷水机组、节能节水型冷却塔、间接蒸发冷却技术及机组。
7	《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	发改环资〔2019〕1054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9 年 6 月	要求大幅提高制冷能效和绿色水平，扩大绿色产品供给、到 2022 年，家用空调能效准入水平提升 30%、多联式空调提升 40%、冷藏陈列柜提升 20%、热泵热水器提升 20%。到 2030 年，主要制冷产品能效准入水平再提高 15% 以上。加快新制定数据中心、汽车用空调、冷库、冷藏车、制冰机、除湿机等制冷产品能效标准，淘汰 20%-30% 低效制冷产品。鼓励龙头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争当企业标准“领跑者”。 实施数据中心制冷系统能效提升工程，落实《关于加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支持老旧数据中心（包括公共机构数据中心）等开展节能和绿色化改造工程，加强在设备布局、制冷架构、外围护结构等方面的优化升级，鼓励使用液冷服务器、热管背板、间接式蒸发冷却、行级空调、自动喷淋等高效制冷系统，因地制宜采用自然冷源等制冷方式，推动与机械制冷高效协同，大幅提升数据中心能效水平。 实施冷链物流绿色改造工程，在农产品、食品、医药等领域支持冷链物流龙头企业

					集中更换绿色高效冰箱、冷藏陈列柜、商用冷柜、冷藏车、冷库等制冷设备和设施，建立能耗管控中心，运用物联网、温（湿）度精准控制等技术，实现成本和腐损率双降。
8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 年 11 月	重点用能设备节能。重点推广特大功率高压变频变压器、可控热管式节能热处理炉、三角形立体卷铁芯结构变压器、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变频无极变速风机、磁悬浮离心风机、电缸抽油机、新一代高效内燃机、高效蓄热式烧嘴等新型节能设备。 数据中心和基站节能。推动数据中心建设全模块化、预制化，加快发展液冷系统、高密度集成IT设备，提升间接式蒸发冷却系统、列间空调等高效制冷系统应用水平。强化数据中心运维与环境调控，通过智能化手段实现机械制冷与自然制冷协同。探索依托河湖、海洋、地热等优势资源建设全时自然冷数据中心。构建基站设备、站点和网络三级节能体系，结合人工智能、深度休眠、下行功率优化、错峰用电等技术，实现基站节能。 节水技术。推进循环冷却水空冷节水、高含盐水淡化管式膜、余能低温多效海水淡化、焦化废水高级催化氧化深度处理回用、固碱蒸发碱性冷凝水处理回用、MBR+反渗透印染废水回用等技术推广应用。
9	《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	公告 2021 年 第 36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2021 年 12 月	1) 对数据中心实施节能改造； 2) 改造后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不高于 1.3。 1) 对电机系统实施节能改造； 2) 项目应符合《电机系统（风机、泵、空气压缩机）优化设计指南》等国家标准要求。
10	《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	工信部 联合 (2021) 213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	2021 年 12 月	到 2025 年，力争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4%左右，钢铁、石化化工、有色等行业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进一步提升，纺织、造纸、食品等行业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较 2020 年提升 5 个百分点以上。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 修正）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8 年 10 月	第七条 国家实行有利于节能和环境保护的产业政策，限制发展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发展节能环保型产业。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节能工作，合理调整产业结构、企业结构、产品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推动企业降低单位产值能耗和单位产品能耗，淘汰落后的生产能力，改进能源的开发、加工、转换、输送、储存和供应，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国家鼓励、支持开发和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 第八条 国家鼓励、支持节能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示范和推广，促进节能技术创新与进步。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修正）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8年10月	第七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开展循环经济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推广，鼓励开展循环经济宣传、教育、科学知识普及和国际合作。 第四十七条 国家实行有利于循环经济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节水、节材和有利于保护环境的产品及再生产品。 第二十条 工业企业应当采用先进或者适用的节水技术、工艺和设备，制定并实施节水计划，加强节水管理，对生产用水进行全过程控制。 工业企业应当加强用水计量管理，配备和使用合格的用水计量器具，建立水耗统计和用水状况分析制度。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配套建设节水设施。节水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第三十一条 企业应当发展串联用水系统和循环用水系统，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企业应当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设备，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行再生利用。
13	《节约用水条例》（2024年5月1日实施）	国令第776号	国务院	2024年3月	第八条 国家完善鼓励和支持节水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加强节水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和产业化应用，强化科技创新对促进节水的支撑作用。 第十六条 水资源严重短缺地区、地下水超采地区应当严格控制高耗水产业项目建设，禁止新建并限期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高耗水产业项目。 第二十七条 工业企业应当加强内部用水管理，建立节水管理制度，采用分质供水、高效冷却和洗涤、循环用水、废水处理回用等先进、适用节水技术、工艺和设备，降低单位产品（产值）耗水量，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高耗水工业企业用水水平超过用水定额的，应当限期进行节水改造。工业企业的生产设备冷却水、空调冷却水、锅炉冷凝水应当回收利用。高耗水工业企业应当逐步推广废水深度处理回用技术措施。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的工业应用领域广泛，国家和地方规划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都对相关行业产生重要影响。在当前国家持续出台加强绿色能源、资源节约的政策背景下，具备高效、环保、节能特点，能将水冷与空冷技术融合的复合式制冷设备越来越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和鼓励。如：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的《“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中提及的相关内容，主要目标：到 2025 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 2030 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推动传统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强化环保、能耗、水耗等要素约束，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推动绿色制造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做大做强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工业窑炉、锅炉、电机、泵、风机、压缩机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的节能改造，积极推进网络和通信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降低数据中心，移动基站功耗；数据中心和基站节能：推动数据中心建设全模块化、预制化，加快发展液冷系统、高密度集成 IT 设备，提升间接式蒸发冷却系统。强化数据中心运维与环境调控，通过智能化手段实现机械制冷与自然制冷协同；节水技术：推广循环冷却水空冷节水技术运用。

公司凭借多年在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领域积累的自主研发能力和经验、先进的生产工艺水平、严格的质量管控程序以及完善的产品体系，在细分行业内已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国家新制定或修订、预计近期将出台的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不会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行业竞争格局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随着各工业领域对制冷设备要求的不断变化，制冷技术的发展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主要解决是否能够实现换热的问题；第二阶段以提升换热效率为目标，主要是对传热过程的研究和对换热部件的改进；第三阶段强调环境消耗成本、运行成本、生产成本等综合成本与换热效果的优化匹配。

世界制冷设备产业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发展趋势主要表现为产品高效化、小型化、节能化、环保化；此外，制冷设备新材料的开发应用、产品技术的更新换代、不同应用领域产品的细分化也都是行业的发展趋势。

(1) 制冷设备应用现状

水冷设备大量应用、空冷器应用的区域和行业特点突出，由于水的良好冷却性能，加上容易获取，水冷设备是各工业领域最传统、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制冷设备，但在北方区域缺水的环境下，水冷设备的应用适配程度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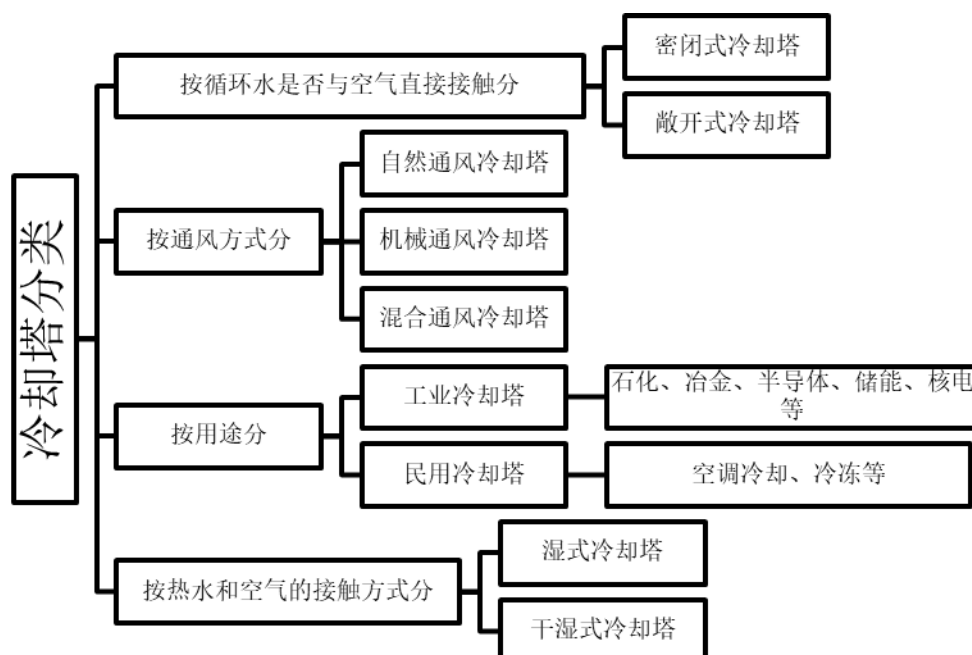
空冷器是利用空气对工艺流体进行冷却（凝），其特点是冷源充足、免费取用，在节水效能方面具有水冷设备方式无法比拟的优势。随着我国水资源短缺现象的日益凸显，以及我国空冷电站技术的相对成熟，空冷器近年来开始大规模应用于北方燃煤电厂。在我国北方干旱地区，新增的大型燃煤机组目前绝大部分采用空冷机组。

公司的主要产品复合干湿式闭式冷却塔具备了节水环保性能，保证了在北方缺水的环境下制冷设备依旧能够高效使用，目前该产品的主要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北、内蒙等北方大型工业企业。

（2）冷却塔在工业领域应用场景广泛

冷却塔是应用最广、类型最多的冷却系统。冷却塔是通过以冷却水作为冷却剂，从换热设备中吸收热量放至大气中，以降低水温的装置。其利用水与空气流动接触后进行冷热交换产生蒸汽，蒸汽发挥带走热量达到蒸发散热、对流传热和辐射传热等原理散去余热。

冷却塔分为工业冷却塔和民用冷却塔。其中民用塔一般为大型中央空调的循环水冷却装置；工业塔用于工业冷却水的冷却，按塔内空气与循环冷却水的接触与否划分为开放式冷却塔与密闭式冷却塔。公司主要生产密闭式冷却塔。工业塔的主要下游行业包括石化、冶金、数据中心、半导体、储能、核电等。



资料来源：《冷却塔介绍及选型》（刘德涛，2010年）、开源证券研究所

冷却塔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分布分散。冷却塔企业数量众多，主要集中在上海，江苏常州、无锡、苏州，浙江长兴、绍兴，广东广州、东莞，山东德州、潍坊，河北沧州、枣强、衡水等地区。根据开放式冷却塔龙头上市企业海鸥股份 2017 年披露首发招股说明书显示，工业冷却塔市场参与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工业冷却塔年销售额 1 亿元以上规模企业不超过 10 家，年销售额 1,000 万元-1 亿元规模企业约为几十家（海鸥股份 2016 年营业总收入约为 5.39 亿、净利润约为 3,700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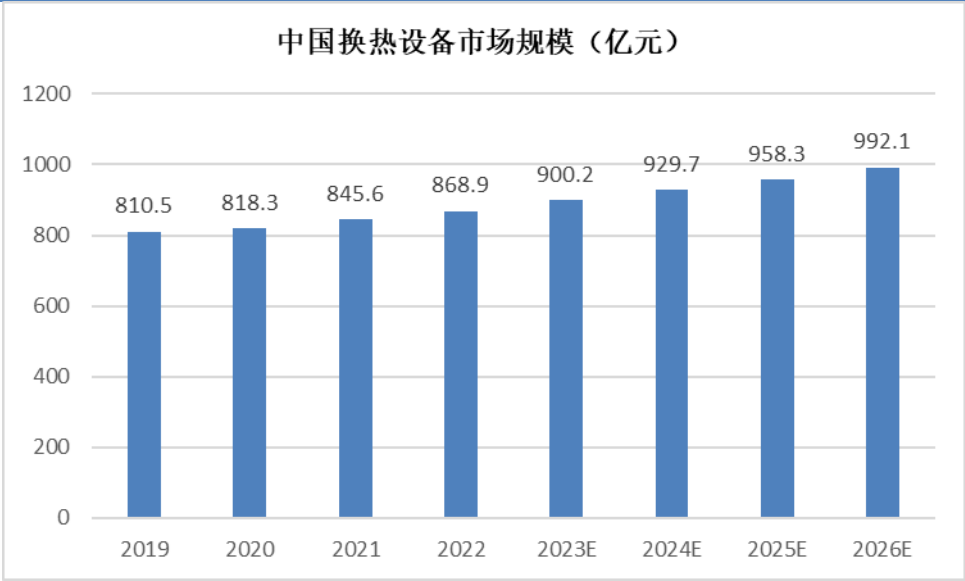
2023 年营业总收入约为 13.8 亿、净利润约为 5,600 万)。国内规模以上的冷却塔厂商较少, 主要厂商包括美国 SPX Corporation (斯必克)、Hamon (哈蒙) 公司、中化工程沧州冷却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等。

为响应国家对工业节能环保的要求, 公司早在成立之初即开始了对密闭式冷却塔的研究, 并且是密闭式冷却塔行业标准的参与编写者之一, 密闭式冷却塔属于环保节能型冷却塔。根据海鸥股份近三年产品分类中密闭式冷却塔较其他类型冷却塔占比营业收入比重逐年提高, 说明公司发展方向准确, 未来增长潜力可观。

蒸发式冷却(凝)设备的传热过程涉及多相流, 并伴随着质传递, 传热过程极为复杂, 其相关的传热理论和应用, 长期以来一直是国内外传热领域研究的热点。我国对于蒸发式冷却(凝) 技术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 当时的机械工业部在引进国外技术标准的基础上颁布了国内第一个关于蒸发式冷却(凝)设备的技术标准《蒸发式冷凝器的型式和基本参数》(1982)。但是, 由于当时国内的制造水平以及对节水、节能应用技术意义的认识不足, 该技术并未在国内引起足够的重视, 相关的理论和研究文献也不多见, 研究的重点也仅仅局限在设备的选型和设计、系统的试验研究以及热工性能研究。随着国家和企业对节水、节能的重视,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 我国对蒸发式冷却(凝)技术的研究逐渐增多, 研究的内容亦更加深入。公司是国内蒸发式冷凝器行业的标准制定者之一, 生产工艺及产品设计能力在该领域处于领先水平, 随着国内蒸发式冷凝器技术迭代的升级, 虽然仍旧面临着国外厂商的竞争, 但是国外厂商在该领域的优势逐渐减弱。

(3) 工业换热节能设备市场情况

工业换热设备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 因此行业市场规模较大。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商产业研究院的数据, 我国换热设备行业规模从 2019 年的 810.5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868.90 亿元, 年复合平均增长率为 2.35%, 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 预计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至 992.10 亿元, 2022 年至 2026 年年复合平均增长率或将达到 3.37%。除公司主营的蒸发式冷凝器、复合型冷却(凝)器、闭式冷却塔、空冷器产品, 换热设备市场还包括传统的板式、管壳换热器等产品, 公司主营产品在项目中可以替换相关的传统换热器产品, 因此公司所在的细分产品市场规模增长较为稳定, 市场空间较为广阔。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商产业研究院

根据 QY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蒸发式冷凝器市场规模为 21.98 亿元，预计 2030 年可达到 36.07 亿元，未来将维持稳定增长趋势。总体而言，蒸发式冷却（凝）设备目前在我国的应用规模远低于水冷设备，也低于空冷器，但其综合性能优势明显，并具备了水冷不具备的节能环保性能，市场应用空间广阔，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根据 QY Research 的数据，2023 年中国复合型冷却（凝）器市场规模为 10.26 亿元，预计 2030 年可达到 19.23 亿元。复合式冷凝器/冷却塔由于能应用在北方干旱地区起到节水的效果，预计未来北方大型化工工业客户对该类型产品的需求量将逐年增多。

根据 QY Research 的数据，2023 年中国闭式冷却塔市场规模为 45.54 亿元，2030 年中国闭式冷却塔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81.04 亿元。闭式冷却塔较开式冷却塔在节能环保方面的优势更为明显，预计 2024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或将达到 8.25%。

（4）行业下游市场规模

制冷设备行业除去工业冷却设备外，还包含商用、民用冷却设备，其不在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故此处主要分析工业冷却设备较为集中应用的下游行业变化趋势。

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应用场景为精细化工、食品冷藏等领域，同时目前正在积极拓展数据中心领域需求，创造新增长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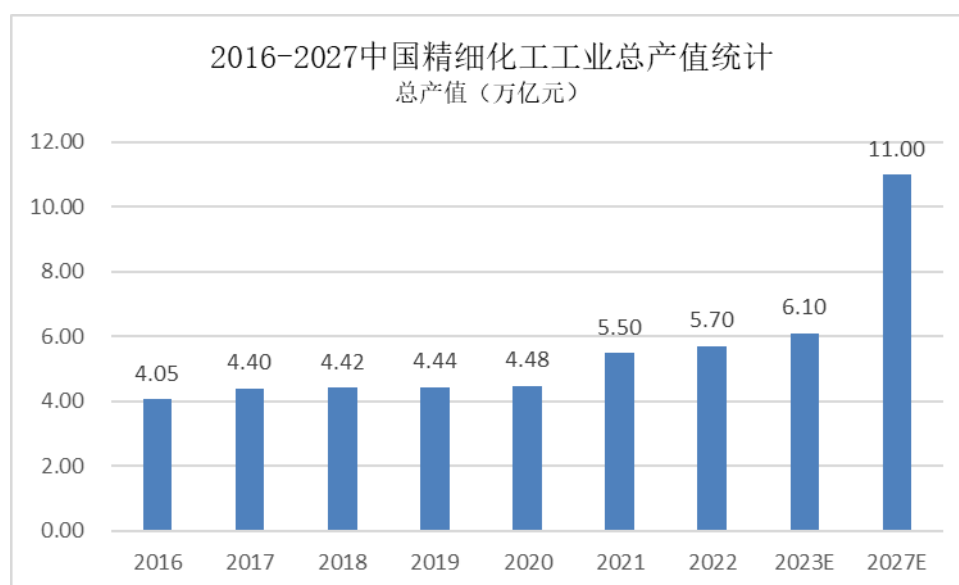
① 精细化工

精细化工行业，作为化工领域的一个重要分支，专注于生产化学性质复杂、应用范围广泛的精细化学品。这些产品通常用量不大，但具有高附加值，广泛应用于医药、农业、食品、电子和日用化学品等行业。精细化工行业的主要特点是生产过程技术密集，产品种类多样化，对研发和定制化服务的需求极高。由于精细化工的生产工艺中，涉及大量加热、冷却或冷凝过程，均需用到工业换

热节能设备。工业换热节能设备的性能对精细化工产品的质量、热量利用率以及系统的运行稳定性与经济性有着重要的作用。

在全球化的驱动下，精细化工行业经历了显著的增长。尤其是在亚洲，中国和印度因其庞大的市场需求和低廉的生产成本，已成为该行业的重要生产基地。与此同时，欧洲和北美市场在生物基精细化学品的研发上保持领先。

中国高度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国化工市场前景及投资机会研究报告》，中国精细化工行业的工业总产值从 2008 年的 12,674.21 亿元增至 2017 年的 43,990.5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83%。2021 年，中国精细化工产业的总产值超过 5.5 万亿元、2023 年精细化工工业总产值预计约为 6.1 万亿元，同比 2022 年增长了 3.4%，未来将保持持续增长，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或超过 11 万亿元。值得注意的是，美国、欧盟和日本的精细化工比例接近或超过 60%。而中国已制定了明确的目标，计划到 2025 年将精细化工比例提升至 5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化工学会、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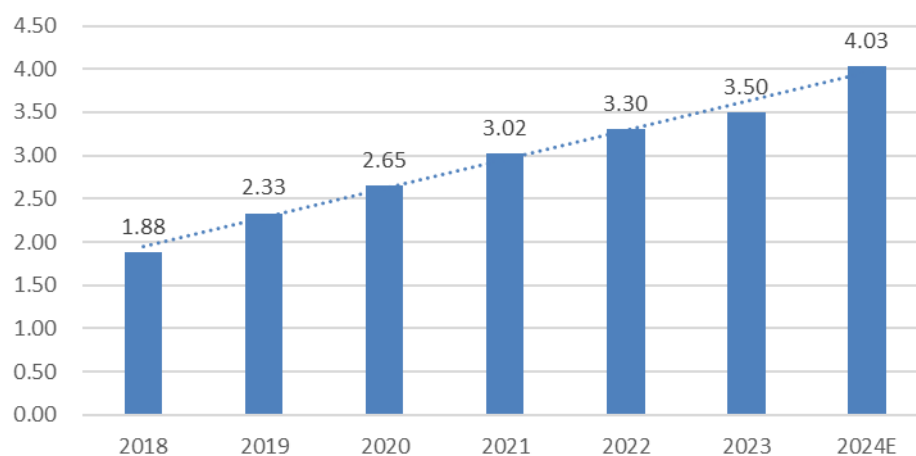
② 冷藏冷冻行业（冷链物流）

公司产品蒸发式冷凝器主要应用于食品冷冻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在该下游应用领域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重持续维持在约为 20%以上。

冷链物流是利用温控、保鲜等技术工艺和冷库、冷藏车、冷藏箱等设施设备，确保冷链产品在初加工、储存、运输、流通加工、销售、配送等全过程始终处于规定温度环境下的专业物流。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国内冷链物流发展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2023 年，我国冷链物流需求总量约 3.5 亿吨，同比增长 6.1%。

2018-2024年中国冷链物流市场需求量预测趋势图

需求量（亿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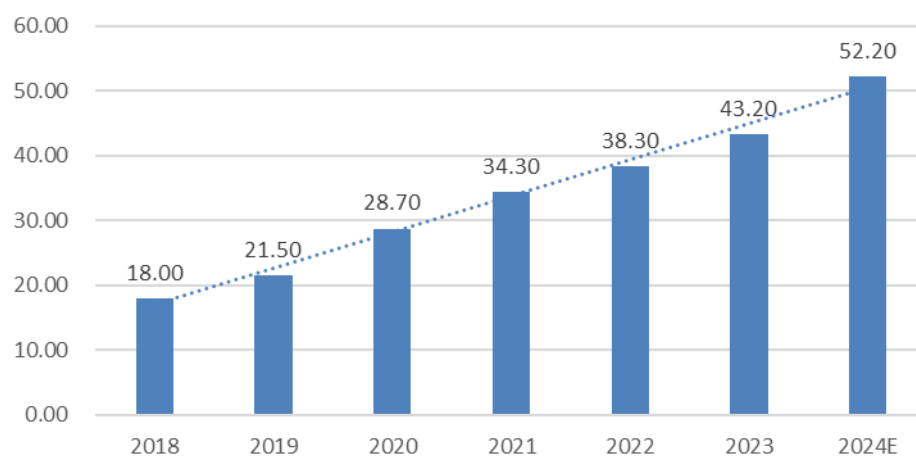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冷藏车是冷链物流的核心运载装备，是冷链物流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决定了冷链的运力。近年来，我国冷藏车保有量增加。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冷链物流行业研究及发展前景分析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冷藏车市场保有量约为 38 万辆，同比增长 10.79%；2023 年中国冷藏车保有量约 43.2 万辆，同比增长 12.9%。

2018-2024年中国冷藏车保有量预测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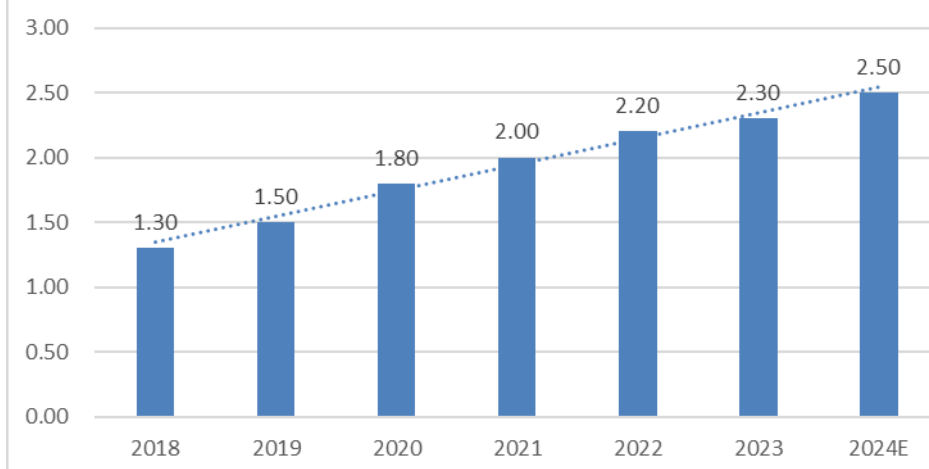
冷藏车（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冷链物流行业研究及发展前景分析报告》显示，2023 年，国内冷链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约 585.5 亿元，同比增长 8.2%。截至 2023 年底，冷库总量约 2.3 亿立方，同比增长 8.3%。其中高标准冷库占比有所提高，约为 62%。果蔬、肉类、水产品等农产品产地低温处理率分别为 23%、78%和 80%，均高于 2022 年水平。

2018-2024年中国冷库容量预测趋势图
冷库容量（亿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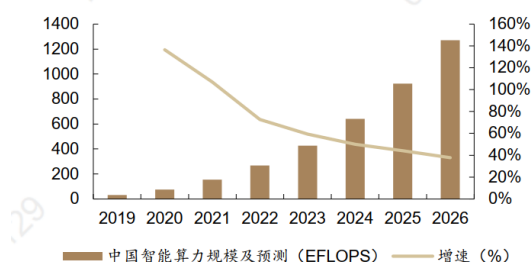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近年来，生鲜电商的快速崛起带动了总体冷链率的上升，生鲜电商的需求也将支撑冷藏冷冻相关行业市场的增长下限，该类行业的持续增长趋势将利好公司未来业绩增长。

③ IDC 数据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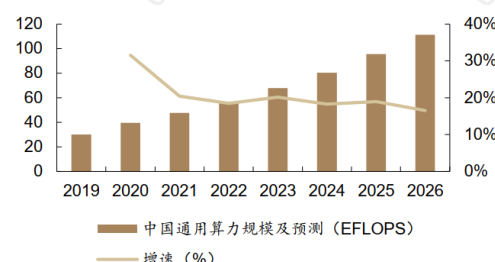
人工智能的快速崛起拉动数据中心建设，并同时丰富了冷却塔的应用场景。AI 发展有望拉动算力需求。算力、算法、数据作为人工智能的三要素，在数字经济发展、产业智能化升级的进程中发挥巨大作用，其中算力是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力量、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坚实基础、AI 的快速发展将使得数据海量增加，算法模型愈加复杂，对算力需求将快速提升。2021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达 155.2 每秒百亿亿次浮点运算(EFLOPS)，2022 年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268.0EFLOPS，预计到 2026 年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1,271.4EFLOPS，同期通用算力规模将达到 111.3EFLOPS。2022 年-2026 年，预计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年复合增长率达 47.6%，通用算力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18.5%。

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及预测（单位：百亿亿次浮点运算/秒）



资料来源：IDC，德邦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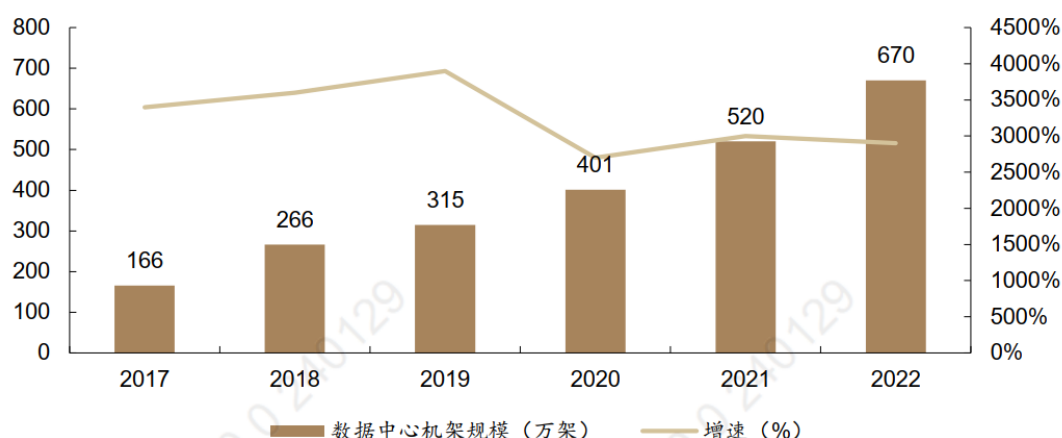
中国通用算力规模及预测（单位：百亿亿次浮点运算/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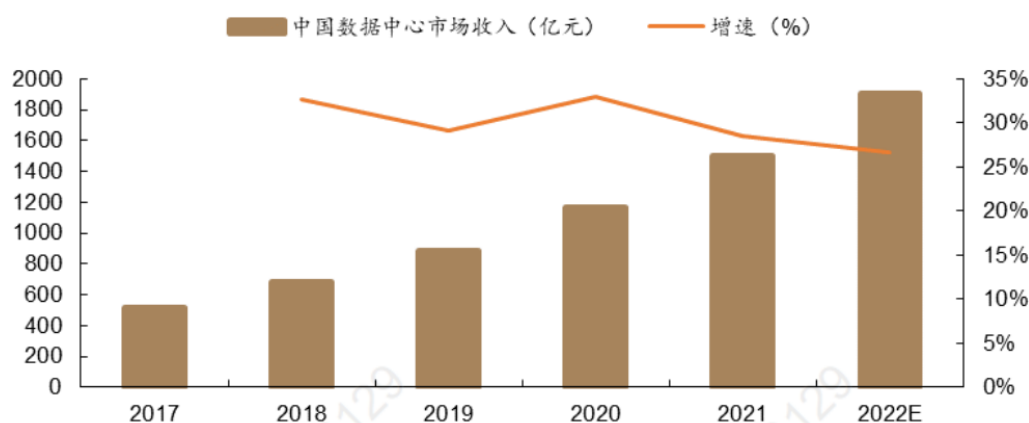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DC，德邦研究所

伴随着新基建、数字经济等政策影响以及 AI 发展的驱动，我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不断提升。参考中国工程院院刊，2022 年我国数据中心机架达到 670 万架，近五年年均复合增速达 32.2%；根据中国通信研究院发布的《数据中心白皮书 2022 年》，2022 年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收入达到 1,900 亿元，同比增长 36.7%。

图 37：我国数据中心机架规模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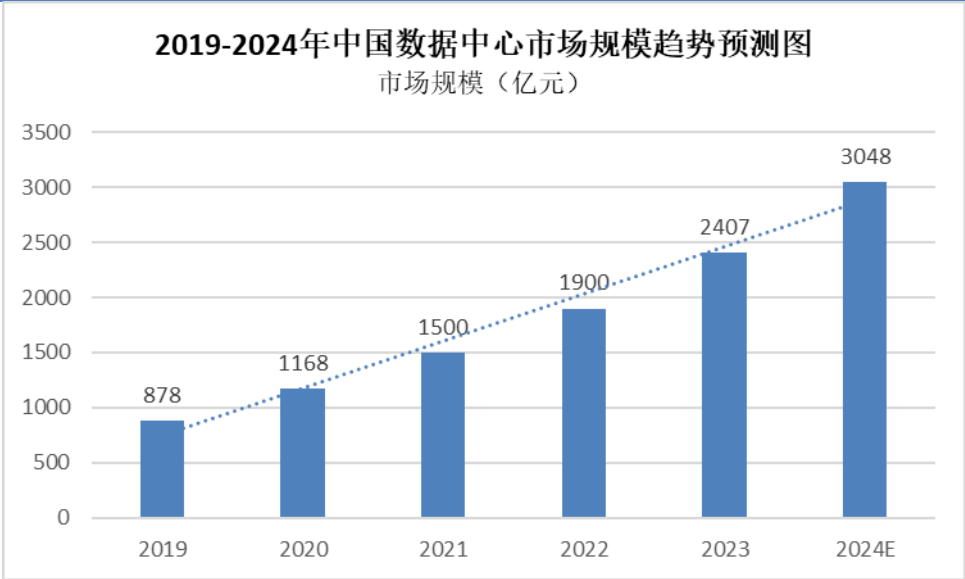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陈心拓等《绿色高效数据中心散热冷却技术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德邦研究所



资料来源：《数据中心白皮书 2022 年》，中国通信研究院，德邦研究所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预计未来几年，中国 IDC 市场将逐步回暖，在行业应用需求驱动下，市场具有良好发展前景。公有云行业需求方面，目前国内公有云业务发展水平距离发达国家仍有差距，伴随公有云行业客户结构优化，更多服务传统行业企业，未来公有云市场仍有望以 30% 以上的速度快速发展；消费互联网虽然受到用户量饱和及政策影响，但随着业务发展，数据累积，需求仍将稳定增加，同时 AI 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带动算力需求增加，直播电商，元宇宙等创新业务也会带来新的需求增长；传统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5G、AI 等新兴技术应用于传统领域，金融科技、智慧政务、智慧医疗、智能制造等业务场景规模应用，传统行业企业数据中心需求将在未来几年逐步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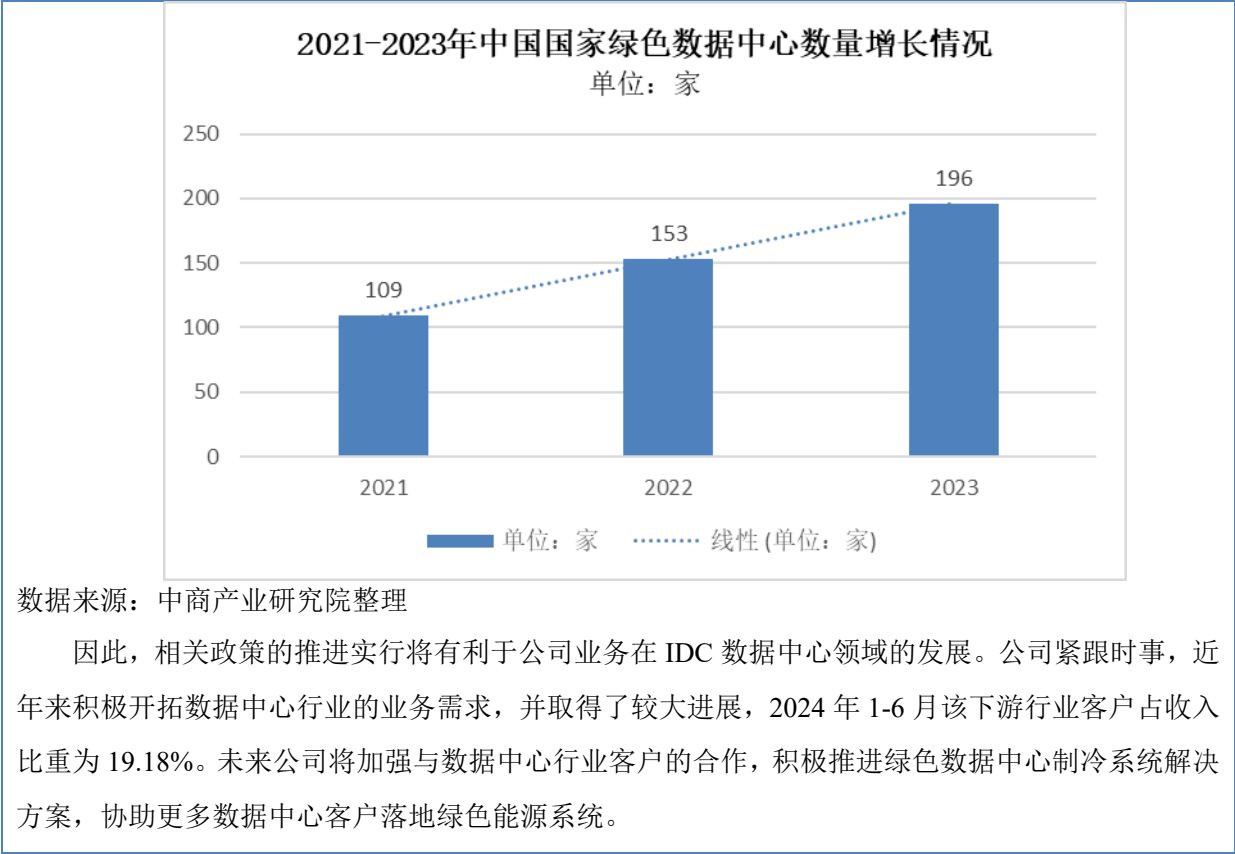
受新基建、数字化转型及数字中国愿景目标等国家政策促进，我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持续高速增长。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数据中心建设市场需求预测及发展趋势前瞻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约为 2,407 亿元，同比增长 26.68%。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将达 3,048 亿元。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大规模的数据中心建设增加必然伴随着高耗能，数据中心的减碳问题成为重要议题，建设低碳、绿色的数据中心成为大势所趋。追溯政策演进路线，早在 2018 年，数据中心能耗便开始受到热点区域政府重视，北上广深等地纷纷出台相关限建政策。2020 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双碳战略目标后，国家发改委等五部门发布《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这是首次在国家层面将数据中心与传统八大“两高”行业并列纳入推进节能降碳的重点领域，对数据中心节能减排要求进一步升级。在此大背景下，北京、上海和广东等省市率先出台数据中心节能监管相关执行政策。展望未来几年，在推广更加先进的电力、制冷等节能技术应用之上，在各省政策的推动下，数据中心将加快嵌入绿色能源系统。

近年来，中国算力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成效明显。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数据中心建设市场需求预测及发展趋势前瞻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底，中国累计建设 196 家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行业内先进绿色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PUE）值降至 1.1 左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制冷设备行业

①制冷设备市场格局的变化

按提供的制冷设备类型，行业内的企业主要分为三类：水冷设备供应商、空冷器供应商和蒸发式冷却（凝）设备供应商。

水冷设备是目前我国工业领域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冷却（凝）设备。随着我国节水、节能相关政策的大力推行以及冷却（凝）行业的技术进步，传统水冷却设备已难以适应各工业领域对于冷却（凝）设备的要求，其应用受到越来越多的限制，其市场空间日渐萎缩。

空冷器的最大优点是不需要用水，在我国北方大型燃煤发电领域新建项目中占据了主导地位。但是，受其换热机理的限制，空冷设备能耗高，在燃煤发电领域的推广实质是“以煤换水”；此外，空冷设备体积大，投资成本是水冷设备的 1.5-2.5 倍，运营成本高，运行效果受地域、季节影响大，因此空冷设备在工业领域的应用范围和市场竞争力受到的限制。

蒸发式冷却（凝）设备以其高效、节水、节能、环保的综合效能优势以及广泛的适用性，不仅得到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也符合各工业领域对于制冷设备效能和经济性的综合要求，推广应用的广阔。

②不同的应用领域，蒸发式冷却（凝）设备表现出不同的竞争格局

在传统制冷行业，如冷冻冷藏领域，由于普遍采用氨或氟利昂进行制冷，且技术已经成熟，因此蒸发式冷却（凝）设备的应用获得了迅速的发展，但该领域内行业竞争程度相对激烈。

在工业制冷领域，被冷却介质的组分和状态变化复杂，压力、流速变化多样，技术参数要依据实际的运行环境、季节和工况的变化等因素确定，如精细化工领域等。蒸发式冷却（凝）设备的设计和生產需要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具备丰富的数据库资源和较高的研发设计能力。同时，由于各工业领域要求制冷设备长时间连续、可靠、稳定、安全运行，对设备的各项（如产品生产工艺、资质、设计能力及品牌等）指标要求严格，对供应商的选择异常谨慎。因此在工业应用领域，仅有少数企业依靠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设计、制造优势，获得了大型工业企业客户的认可，得到了迅速的发展。

（2）公司行业所处竞争地位

制冷设备市场空间广阔，但下游分散度较高，不同下游应用领域的龙头企业不同：

① 海鸥股份（603269.SH）

海鸥股份成立于 1993 年，于 2017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海鸥股份主要从事各类冷却塔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安装业务，并依托产品和技术优势提供工业冷却塔相关的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机力通风冷却塔、开放式冷却塔。在核电、石油化工、半导体领域具备明显优势。

② 隆华科技（300263.SZ）

隆华科技成立于 1995 年，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目前隆华科技已形成电子新材料、高分子复合材料、及节能环保三大产业板块，其中节能环保产业板块的主要产品为复合空冷式换热器、空冷岛、复合冷闭塔、空冷器、压力容器等，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含煤化工）、电力、冶金、建材、多晶硅、水泥等行业。

③ 英特科技（301399.SZ）

英特科技成立于 2004 年，于 2023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英特科技是一家专业从事高效换热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包括高效新型壳管式换热器、同轴套管式换热器、降膜式换热器等产品以及分配器等，作为热泵、空调的核心零部件，广泛应用于采暖、热水、制冷（在商业、民用空调领域占比较高）、工农业生产等领域。

④ 无锡鼎邦（872931.BJ）

无锡鼎邦成立于 2003 年，于 2024 年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无锡鼎邦主要从事换热设备的产品设计、制造和销售，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与服务，产品应用于石油化工领域。

⑤ 元亨科技（874491.NQ）

元亨科技成立于 2005 年，于 2024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元亨科技是一家专业的制冷设备综合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冷却塔、中央空调主机等制冷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交通运输、数据中心、医药与食品饮料等行业。

浙江万亨主要产品为蒸发式冷凝器及冷却塔，近年来在维持原有冷链冷藏、精细化工的市场基础上，不断开拓新的应用场景，如 IDC 数据中心、电力等领域。另一方面，浙江万亨的产品质量同时广泛受到海外客户的认可，曾获得北美 CTI 认证及欧盟 CE 认证。公司每年海外收入占比均较为可观，且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包括世界五百强企业，如可口可乐、约克商贸；澳洲大型工程集团 Gorden Brother、南美大型制冷工程公司 MAYEKAWA 等。

从整个制冷设备行业中的细分领域，冷凝、冷却设备领域来看，根据 QY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3 年中国蒸发式冷凝器市场规模为 21.98 亿元。德邦研究所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总体冷却塔（闭式冷却塔与开式冷却塔合计）市场空间大约为 200 亿元左右，其中作为冷却塔龙头企业的海鸥股份 2023 年实现收入约为 13.8 亿元，行业整体集中度较低，下游分散度较高。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在细分行业中，公司产品蒸发式冷凝器打破了国外该领域的垄断地位，产品品牌在国内及国外具备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是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行业标准的制定者。公司作为主要参编单位之一参与起草了团体标准-蒸发式冷凝器（T/ZZB 0903-2018、T/CGMA 101002-2019）、行业标准-闭式冷却塔（ZTXB 100.001-2016）、国家标准-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3 部分闭式冷却塔（GB/T 11357-2020）。

公司已具有近 20 年生产各种闭式冷却塔、蒸发式冷凝器、空冷器、换热器的生产制造经验及研发技术积累，长期从事闭式冷却塔、蒸发式冷凝器、空冷器及相关换热设备的设计、制造，对工业冷却设备的核心技术及终端应用市场有着深刻的理解。公司战略定位及目标清晰，经过多年稳步发展，凭借研发技术创新、生产工艺、质量管控、品牌信誉度等方面的优势，已在工业冷却设备领域建立了领先地位。公司掌握了蒸发式空冷器、蒸发式冷却设备自动补水系统、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 SOC 集成电路控制设计等多项技术和专利，是国内少数具备生产定制式复合冷却塔能力的制造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和生产体系、稳定的管理和技术队伍、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蒸发式冷却设备实验检测中心。公司拥有 CE 认证、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及 6S 管理认证。公司占地面积为 70,000 余平方，主厂房为 53,000 余平方，前后总投资近亿元，年生产能力达到 10,000 吨，公司具有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石油、中石化、内蒙兴圣、东方希望、石横特钢、内蒙赛思普、中昊晨光、和邦股份、广宇化工、重庆化医集团、四川隆桥化工、宜化集团、扬农化工集团、东岳化工、青岛啤酒、华润啤酒、雨润集团、双汇集团等在内的多家大型工业企业提供了上千套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空冷器。

公司是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的“浙江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浙江省数字化车间”企业，长兴县人民政府颁布的“长兴县工业 50 强企业”称号，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冷却设备分会会员单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9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证书、并形成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公司历来重视产品开发和技術积累，具备优秀的技术开发能力，与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及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院合作共同进行“万享智慧工厂&智能激光焊接工艺技术研究”课题研究，以浙江万享打造智慧工厂技术为主要研究方向，解决企业在生产冷凝器过程中的高效率、高质量、安全性、低成本提升的关键技术问题，进行高精密激光焊接与即时同步质量跟踪关键技术的研究，以确保焊接的智能、效率、准确、安全。

2、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生产制冷设备方面有长期的专业及经验积累优势，包括生产工艺技术积累、客户积累和供应商积累，在制冷技术方面，公司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特别是在蒸发式冷凝领域，公司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多次获得浙江省首台套设备称号。

公司拥有完善的企业管理组织架构，成熟的产品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及稳定、专业的研发和企业管理人员，保证了公司在细分行业多年的领先地位。

（1）生产工艺优势

公司引进了先进的加工设备及拥有智能化生产车间，采用全自动折弯机器人、激光切割机、自动管板焊接机器人、自动激光焊机等先进加工设备保证了盘管、板片的焊接精度及效率，板材的切割准度及折弯质量的精度，配合严格执行车间生产工艺流程保证产品出厂质量。

蒸发式冷凝器的生产步骤从领料进入生产加工阶段到组装完成产品经过公司质量管理部门验收合格，整个过程经过的环节较多，原材料主要为不锈钢材及镀锌，外配件主要为水泵、电子仪器、轴流风机等，公司严格按照生产流程执行操作每个环节，并对中间环节开展检验，以保证最终组装产成品能顺利合格验收。不锈钢箱体制作涉及到的焊接、冲孔、折边等环节均对技术工人及生产加工设备有较高要求，公司生产的产品在该领域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的生产工艺水平较高。

（2）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公司产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不断提升浙江万享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着眼于未来，重视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公司拥有一批具有几十年专业经验的优秀研发、设计及制造人才，致力高品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其中高级工程师 1 人，工程师 11 人，工程技术人员 40 人。公司着眼未来，重视科技与人才，每年均会与专业的学术机构

进行长期产学研战略合作，并积极将产学研合作成果向商业化运用推进，如与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华南理工大学、合肥通用研究所、上海理工大学等科研机构建立长期合作机制，2014年7月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国际流体学权威郑平院士及团队签约设立院士工作站，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不断更新。

（3）品牌优势

制冷设备是各工业领域的重要基础设备，其性能、效率、稳定性、可靠性、可维护性对整个工艺系统运行状况、运行成本，以及能源、资源的利用效果等产生重要影响。如果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将会直接影响客户的产品质量、生产效率，甚至会影响到生产活动的正常运行。因此，客户在选择制冷设备时十分谨慎，要求供应商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具备项目实施经验和成功案例，并拥有专业化的技术和售后服务团队，能够对设备运行提供较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在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领域已经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在海内外均具备较大知名度，客户遍及国内 32 个省市区，以及南美、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非洲及东南亚等海外市场。

（4）质量优势

公司的生产基地位于长兴国家级工业园区，占地面积为 53000 余平方米，基地拥有先进的生产、加工、检测等设备，年生产能力 10000 吨以上，研发、制造和品保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0 余人。

公司拥有固定式压力容器、低压容器（D）生产制造许可证，并已通过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CE 认证等。公司拥有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控制程序，每个配套产品在进入组装程序前均会被严格执行由生产质量管理部门制定的质量管理流程并对每个整套出厂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产品形成针对性的产品质量管理报告。公司投资近千万元建立了国内同行业首个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产品性能测试中心，保证出厂的常规、定制产品的性能达到标准。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未来发展目标

公司本着“务实、进取、团结、创新”的企业精神，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树品牌、以质量谋发展”的质量方针，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价比、环保节能的工业制冷产品。未来，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绿色能源、绿色工业的政策机遇，开拓新客户，扩大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

相关制冷设备的生产销售规模，巩固公司在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市场领域的领先地位。在做大做强现有业务的同时，根据环保节能产品的发展趋势，集中优势资源加快干湿复合式顺流闭式冷却塔等技术迭代升级，完善产品结构体系，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将利用在工业冷却塔积累的核心竞争力及产品品牌优势，通过持续提升核心技术、升级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优化加强产品质量，成为行业领先的工业制冷设备专业制造商。

（二）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公司将持续专注于工业制冷节能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不断开发设计可持续的绿色节能产品，继续开拓新的下游应用领域，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工业制冷设备制造商及工业制冷换热技术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蒸发式冷凝器、干湿复合型闭式冷却塔、换热器等主导产品，加强市场销售渠道的建设，加大人才引进与培养，增强产学研合作，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开拓光精细化工、工业冷链、石油化工、IDC 数据中心等行业的业务机会。通过提升研发能力、升级生产工艺水平，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将积极寻求在节能、环保、储能等方面的市场机会，推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增长。并不断完善产品体系，挖掘更多业务增长点，除维持蒸发冷、闭式冷却塔产品的竞争优势外，公司未来将逐步开拓空冷器、开式冷却塔市场，挖掘更多业务增长点，如新疆国能煤制天然气空冷器项目、俄罗斯空冷器项目，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开式冷却塔项目等。为确保经营目标的达成，公司将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

1、 加大产品、技术方案的研发力度：

优化研发流程：公司将不断优化自身的研发流程，提高研发效率和质量。加强跨部门协作、进一步优化知识管理体系，引进先进的研发管理工具和方法；

建立更专业的研发团队：公司将在现有的研发团队的基础上，通过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和薪酬福利，吸引更多的人才（研究人员）；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积极参与国内外龙头企业重大配套项目，提供节能型制冷、换热解决方案和先进装备产品的工程化成果，推动公司研发中心各项产业化成果的实施，塑造行业强势品牌，不断改善和提升企业经营质量，构筑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通过新技术、新装备的研发、成果转化、引进消化，实现科技成果的高效转化利用，推动蒸发换热技术在机械、动力、化工、冶金、建筑、宇航、食品、电力等行业的发展，促进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2、 加强海外市场开拓，开展针对性的营销拓展：

境外客户更加关注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合作多年的客户依旧会维持长期业务合作。在海外市场上，公司业绩的未来增长点为继续深挖这些已经积累的客户的需求，更新产品内容，创造新的业务机会。

3、不断优化内部管理：

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重叠、不遗漏，形成完整的制度管理体系；

加强监督，强化制度执行力：配置足够的监督人员和技术力量，确保制度的严格执行；

及时进行制度修订：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定期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确保制度的时效性和适应性；

加强制度的宣传贯彻和培训学习：确保所有员工都能及时了解并理解最新的制度要求，提高制度的执行力；

建立通畅的制度信息流通途径：通过公开透明的文档管理和定期的制度更新，促进公司内部信息的流通和共享。

4、公司现有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均为稳定、资深的复合型人才，不仅精通机械设备设计、工业制冷技术、拥有大量实施应用经验，而且具备相应行业的知识储备。随着公司业务延伸的发展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对相关行业技术进行深度拓展，一方面需要加强现有团队的日常学习培训；同时需要通过更高的薪酬待遇引进各类高端人才，优化公司人员结构，提高人才质量，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表决和决议等内容作了详细的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的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表决及会议记录符合规范；对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重大投资决策等事宜作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权。

公司历次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行，内容涉及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制订公司的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三）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代表全体股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以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实施监督。公司监事均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监事会的决议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职工代表监事履职情况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及监督权限做了规定。

公司按照《会计法》《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合同的签订与审批等做了具体规定。该等制度与规定能够保证公司财务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现有内部管理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风险。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按照制定的规范运作制度有效运作和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机制有效运行，符合《公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资质或许可，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资产	是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第 178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以及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报酬的情形；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自成立以来，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

		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混合纳税情形。
机构	是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机构完全独立运作，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拥有完全的机构设置自主权。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空调、化工机械设备、金属材料批兼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制冷设备销售	100%

注：上海万享在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业务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鹏、彭兆春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彭鹏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42,750,000	95%	0%
2	彭兆春	无	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父亲	2,250,000	5%	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彭鹏与董事彭定云系堂兄弟关系，监事杨贝贝系实际控制人彭鹏的表侄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订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且在有效履行中。除上述协议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协议。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彭鹏	董事长、总经理	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彭鹏	无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7%	制冷设备销售	否	否

注：上海万享在报告期内未实际开展业务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俞彩明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彭小敏	财务负责人	离任	财务部员工	个人原因不再担任
彭小敏	董事、董事会秘书	换届	财务部员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周培成	监事	换届	行政部员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项美德	监事	换届	核心技术人员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杨福荣	董事	换届	生产部员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彭兆春	董事	换届	无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林正敏	董事	换届	行政部员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
杨程建	技术员工	换届	董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杨海波	销售部员工	换届	董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朱玺	销售部员工	换届	董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彭定云	生产部员工	换届	董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杨宁	行政部员工	换届	监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杨贝贝	销售部员工	换届	监事	公司治理经营所需
武强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李建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63,153.79	38,738,818.35	12,439,326.12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000.36	-	13,307,603.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4,287,655.64	7,672,174.66	26,883,575.93
应收账款	14,175,587.24	36,413,901.55	20,213,559.55
应收款项融资	7,526,037.73	1,501,366.37	5,155,200.00
预付款项	5,714,071.86	7,091,895.46	876,832.8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2,304,335.20	3,510,794.12	494,80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72,253,525.01	104,442,307.55	119,284,110.85
合同资产	13,612,069.8	14,168,034.46	14,617,250.59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274,254.75	857,614.37	772,085.62
流动资产合计	167,923,691.38	214,396,906.89	214,044,345.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2,000.00	1,032,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3,340,465.91	57,104,769.07	55,620,825.69
在建工程	9,954,476.54	2,084,955.76	1,633,628.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6,801,918.43	327,670.28	491,505.32
无形资产	19,487,606.33	19,794,187.18	20,406,434.8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536,436.76	1,328,821.53	1,208,95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1,063.42	3,164,465.61	2,524,80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000.00	-	1,160,450.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832,967.39	84,836,869.43	83,046,598.11
资产总计	265,756,658.77	299,233,776.32	297,090,9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50,403.11	10,909,698.07	4,003,63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306,191.00	21,479,105.73	2,068,000.00
应付账款	12,638,854.21	15,217,799.94	18,964,854.7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35,706,815.81	56,614,031.06	67,827,172.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6,431,056.73	9,056,427.64	8,897,228.05
应交税费	2,109,136.41	2,996,635.01	7,527,262.42
其他应付款	6,018,524.33	17,734,592.27	18,757,210.4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1,138.89	173,351.18	166,363.89
其他流动负债	13,109,630.32	14,256,501.65	33,187,166.63
流动负债合计	101,451,750.81	148,438,142.55	161,398,89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4,390,224.85	180,631.92	353,983.10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0,708.89	1,702,616.53	1,377,18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0,933.74	1,883,248.45	1,731,172.97
负债合计	107,422,684.55	150,321,391.00	163,130,06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486,567.57	3,390,177.02	3,058,665.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944,703.54	16,944,703.54	15,774,878.5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92,596,673.94	83,398,685.68	69,957,38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027,945.05	148,733,566.24	133,790,932.61
少数股东权益	306,029.17	178,819.08	169,94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33,974.22	148,912,385.32	133,960,87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756,658.77	299,233,776.32	297,090,943.80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408,324.14	189,545,480.55	205,792,998.92
其中：营业收入	125,408,324.14	189,545,480.55	205,792,998.9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06,945,582.76	173,454,766.38	182,103,292.55
其中：营业成本	86,439,109.13	134,129,155.15	136,046,812.9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1,050,963.91	1,723,613.38	2,147,716.85
销售费用	6,317,941.05	13,740,106.85	13,693,612.79
管理费用	7,605,279.08	16,532,117.61	16,610,619.44
研发费用	4,241,541.60	7,214,460.94	11,827,057.82
财务费用	1,290,747.99	115,312.45	1,777,472.73
其中：利息收入	32,473.09	40,903.58	19,882.46
利息费用	366,153.76	662,966.86	1,580,412.07
加：其他收益	574,624.13	3,829,522.26	3,327,710.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50.00	290,099.70	9,475,51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000.36	-	117,603.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3,916,532.47	-1,809,796.29	-2,170,462.73
资产减值损失	-4,809,561.76	-3,563,110.59	-1,585,808.5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4,777.22	451,566.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48,321.64	14,902,206.47	33,305,834.48
加：营业外收入	22,124.83	1,000,002.9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764.41	104,750.60	299,188.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67,682.06	15,797,458.85	33,006,645.83
减：所得税费用	1,142,483.71	1,177,461.77	2,873,748.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5,198.35	14,619,997.08	30,132,897.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325,198.35	14,619,997.08	30,132,897.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27,210.09	8,875.43	-19,999.2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7,988.26	14,611,121.65	30,152,896.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	-	-

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25,198.35	14,619,997.08	30,132,89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97,988.26	14,611,121.65	30,152,89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210.09	8,875.43	-19,999.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2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32	0.6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989,281.64	132,946,291.76	190,466,878.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1,741.84	5,448,564.60	5,971,057.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1,214.28	6,010,853.88	10,070,41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02,237.76	144,405,710.24	206,508,35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050,016.05	66,031,455.10	96,285,861.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40,678.13	31,621,587.37	32,861,88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6,561.14	11,976,867.60	18,225,53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1,159.53	19,997,052.11	21,945,00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48,414.85	129,626,962.18	169,318,29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3,822.91	14,778,748.06	37,190,06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	-	6,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211.75	24,717.07	77,43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9,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26,600.00	64,170,000.00	112,6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14,811.75	64,194,717.07	128,257,43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56,669.15	7,885,314.12	2,745,10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2,000.00	-	1,0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26,600.00	50,980,000.00	123,8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15,269.15	58,865,314.12	127,685,1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0,457.40	5,329,402.95	572,32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65,080.00	11,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4,823.47	2,636,349.18	3,913,87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59,903.47	13,636,349.18	13,913,87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82,720.00	3,6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73.28	313,120.27	1,580,412.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87,825.59	3,905,662.35	17,67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78,718.87	7,818,782.62	54,255,91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184.60	5,817,566.56	-40,342,03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0,626.58	600,057.40	135,694.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6,076.47	26,525,774.97	-2,443,95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31,101.09	11,405,326.12	13,849,27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05,024.62	37,931,101.09	11,405,326.1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34,697.87	36,373,479.93	10,720,48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000.36	-	2,202,375.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4,287,655.64	7,672,174.66	26,883,575.93

应收账款	24,842,067.20	33,678,091.28	18,901,393.81
应收款项融资	7,526,037.73	1,501,366.37	5,155,200.00
预付款项	5,685,009.72	7,091,895.46	876,832.80
其他应收款	2,617,407.67	3,469,664.77	457,875.95
存货	72,147,381.19	104,019,475.69	119,255,792.27
合同资产	13,612,069.80	14,168,034.46	14,617,250.59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8,398.62	-
流动资产合计	150,165,327.18	208,112,581.24	199,070,780.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2,000.00	1,032,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7,823,462.07	54,363,856.11	55,620,825.69
在建工程	1,412,389.38	2,084,955.76	1,633,628.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19,487,606.33	19,794,187.18	20,406,434.8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197,155.27	1,328,821.53	1,208,95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2,558.22	3,156,438.35	2,519,18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000.00	-	1,160,450.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24,171.27	86,260,258.93	87,049,476.71
资产总计	240,289,498.45	294,372,840.17	286,120,257.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50,403.11	10,909,698.07	4,003,63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306,191.00	21,479,105.73	2,068,000.00
应付账款	10,525,184.48	14,402,593.61	18,074,151.6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31,026,407.13	65,706,630.21	69,142,942.37
应付职工薪酬	5,956,031.24	8,804,279.26	8,632,852.33
应交税费	1,897,970.88	2,899,432.57	7,483,562.78
其他应付款	3,061,023.04	12,805,557.52	13,771,321.2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13,109,630.32	16,319,175.26	34,252,611.62

流动负债合计	89,532,841.20	153,326,472.23	157,429,078.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0,708.89	1,702,616.53	1,377,18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0,708.89	1,702,616.53	1,377,189.87
负债合计	91,113,550.09	155,029,088.76	158,806,267.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486,567.57	3,390,177.02	3,058,665.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944,703.54	16,944,703.54	15,774,878.5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3,744,677.25	74,008,870.85	63,480,44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175,948.36	139,343,751.41	127,313,98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289,498.45	294,372,840.17	286,120,257.6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9,450,740.83	179,034,381.89	197,232,648.95
减：营业成本	85,154,624.69	132,462,747.53	133,949,267.92
税金及附加	1,047,802.56	1,720,253.38	2,146,156.85
销售费用	3,749,008.01	7,543,382.10	9,502,140.74
管理费用	6,474,911.41	16,418,481.43	16,445,360.42
研发费用	4,241,541.60	7,214,460.94	11,827,057.82
财务费用	908.04	643,353.48	1,579,021.74
其中：利息收入	28,340.35	33,647.36	16,422.05
利息费用	359,593.08	644,641.15	1,580,412.07
加：其他收益	573,389.04	3,828,869.44	3,327,36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50.00	126,052.55	9,467,88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000.36	-	2,375.35
信用减值损失	-3,908,106.78	-1,759,044.12	-2,328,450.36
资产减值损失	-4,809,561.76	-3,563,110.59	-1,585,808.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4,777.22	451,566.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74,715.38	11,729,247.53	31,118,579.78
加：营业外收入	0.89	1,000,002.98	-
减：营业外支出	-	6,750.60	299,188.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74,716.27	12,722,499.91	30,819,391.13
减：所得税费用	1,038,909.87	1,024,250.17	2,762,896.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35,806.40	11,698,249.74	28,056,494.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9,735,806.40	11,698,249.74	28,056,494.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35,806.40	11,698,249.74	28,056,494.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241,847.17	142,110,087.17	187,398,002.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7,537.10	109,620.7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9,445.43	5,804,021.51	10,066,95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28,829.70	148,023,729.39	197,464,95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17,608.45	70,165,965.65	101,330,00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84,613.00	29,420,236.78	30,744,65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2,730.47	11,871,387.61	18,066,610.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8,941.27	14,064,696.11	15,978,09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73,893.19	125,522,286.15	166,119,36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5,063.49	22,501,443.24	31,345,59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	-	6,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211.75	24,717.07	77,43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9,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26,600.00	10,700,000.00	79,9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14,811.75	10,724,717.07	95,547,43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714.51	4,895,270.76	2,745,10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32,000.00	-	1,0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26,600.00	8,500,000.00	80,1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21,314.51	13,395,270.76	83,985,1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6,502.76	-2,670,553.69	11,562,32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65,080.00	11,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4,823.47	2,636,349.18	3,913,87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59,903.47	13,636,349.18	13,913,87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82,720.00	3,6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73.28	313,120.27	1,580,412.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0,545.59	3,677,300.00	17,44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51,438.87	7,590,420.27	54,027,91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464.60	6,045,928.91	-40,114,03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092.32	2,459.96	11,421.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9,193.97	25,879,278.42	2,805,30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65,762.67	9,686,484.25	6,881,18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6,568.70	35,565,762.67	9,686,484.25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万享制冷	100%	100%	450	2015年3月5日	全资子公司	新设
2	蔼森传热	50%	50%	100	2012年3月15日	子公司万享制冷的控股子公司	新设
3	万阔节能	60%	60%	900	2024年3月26日	控股子公司	新设

注：报告期后，公司于 2024 年 9 月收购了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久上管业于合并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万阔节能，万阔自 2024 年 3 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后，公司于 2024 年 9 月收购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久上管业于合并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错误!未找到引用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 月-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经审计，会计师认为，万享科技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 月-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万享科技主营业务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及压力容器的制造与销售。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收入的真实性和截止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大华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了解万享科技销售模式、信用政策，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执行分析性程序，对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评价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是否匹配，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于内销收入检查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送货签收单、结算单据等；对于外销收入检查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送货单、报关单提单、海关出口记录等。检查查看销售合同是否经过审批、是否存在特殊条款；核对销售订单、合同、发票、发货与结算单据内容是否一致；查看结算单据是否完整；检查收入确认期间与结算期间是否一致。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万享科技确认的会计政策； (5) 采用抽样方式选取客户对其报告期内交易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测试主要客户的期后回款记录，查看银行回单，核对回款单位与客户的一致性。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所处的行业和自身发展阶段，从业务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业务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业务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业务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等占所属报表项目金额的比重。

具体而言，公司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为：报告期内各期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 1 月-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

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④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②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

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

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⑥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债务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⑦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 9、⑥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1、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 9、⑥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

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账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2、存货

①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②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③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⑤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4、长期股权投资

①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上述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②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

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固定资产**①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

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10	5	31.67/19/9.5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安装成本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18、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外购软件。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

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外购软件	4/10	预期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37.5/42/50	预期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长期待摊费用

①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②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装修改造费	5	按受益年限进行摊销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①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②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③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冷凝器、冷却塔用泵、换热器等。

①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冷凝器、冷却塔用泵、换热器为定制化的非标设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完工后，销售人员对产品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协调，并组织发货，依据合同约定，公司委派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并与客户进行结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内销：

（1）承担安装调试义务：在本公司完成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以客户对产品的验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2）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在本公司将产品交于客户，由客户指定人员签收后确认收入，以客户对产品的签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外销：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在本公司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以取得报关单的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③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5、合同成本

①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②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

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①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②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优秀新产品奖励资金补助款、扩岗补助款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除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外，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①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1年以内到期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上述 17、使用权资产和 23、租赁负债。

④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执行解释 16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影响。

（3）《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发布公告〔2023〕64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编报规则第 15 号（2023）”）。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编报规则第 15 号（2023）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3%、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定额税率（10元/平方米）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	20%
葛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0%
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政策

①增值税

浙江万享报告期内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税收优惠政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浙江万享报告期内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税收优惠政策，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上浮 50%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

②城镇土地使用税

浙江万享 2022 年的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长政办发【2018】6 号关于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工作实施意见”中的税收优惠规定，对工业、除工业外其他行业亩产税收分别达到 50 万元、80 万元标准的企业减免当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的 100%。

③企业所得税

浙江万享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300279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此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葛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三家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5,408,324.14	189,545,480.55	205,792,998.92
综合毛利率	31.07%	29.24%	33.89%
营业利润（元）	10,448,321.64	14,902,206.47	33,305,834.48
净利润（元）	9,325,198.35	14,619,997.08	30,132,897.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0%	10.36%	25.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18,949.19	11,277,463.74	19,767,497.01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792,998.92 元、189,545,480.55 元、125,408,324.14 元。其中：2023 年度相比 2022 年度，同比下降 7.90%，主要原因为：为开拓新市场，公司从 2023 年起进军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领域，重点接洽了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需求量较大的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2023 年 5 月起，从技术对接、产品设计、报价、商务、样品制作、验收，到批量生产，时长 6 个月。以致其他产品的产销量受到影响，相应影响了全年销售收入。

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25,408,324.14 元，占 2023 年度销售收入的 66.16%，主要原因为：2023 年度新开发客户（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收入较大、以前年度项目结算较好。

2、综合毛利率：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89%、29.24%、31.07%，其中 2024 年 1-6 月与 2023 年度毛利率相差不大。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毛利率下降 4.6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相对其他产品生产工艺较复杂，加上员工前期操作不够熟练，人工、制造费用增加，毛利率较低，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3、利润类相关指标：

（1）营业利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3,305,834.48 元、14,902,206.47 元、10,448,321.64 元，其中 2023 年度相比 2022 年度同比下降 55.26%，2024 年 1-6 月营业利润相比 2023 年度营业利润占比为 70.11%。

（2）净利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0,132,897.39 元、14,619,997.08 元、9,325,198.35 元，其中 2023 年度相比 2022 年度同比下降 51.48%，2024 年 1-6 月净利润占 2023 年度比例为 63.78%。

（3）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9,767,497.01 元、11,277,463.74 元、8,918,949.19 元，与净利润变动趋势相同。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5.54%、10.36%、6.00%，其中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 15.18% 个百分点，2024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占 2023 年度比例为 57.92%。

（5）以上财务指标变动，主要受营业收入变动影响，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为：销售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压力容器及换热器等产品。公司主营产品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较多数为定制化非标设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完工后，销售人员对产品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协调，并组织发货，依据合同约定，公司委派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并与客户进行结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内销：（1）承担安装调试义务：在本公司完成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以客户对产品的验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2）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在本公司将产品交于客户，由客户指定人员签收后确认收入，以客户对产品的签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外销：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在本公司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以取得报关单的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蒸发式冷凝器	34,920,113.53	27.85%	79,510,919.36	41.95%	123,477,393.15	60.00%
闭式冷却塔	70,373,571.29	56.12%	87,921,887.35	46.39%	53,056,631.33	25.78%
其中：常规	52,678,881.03	42.01%	38,803,657.39	20.47%	53,056,631.33	25.78%
干湿联合	17,694,690.26	14.11%	49,118,229.96	25.91%	-	-
压力容器	6,657,522.11	5.31%	5,529,743.89	2.92%	15,624,126.27	7.59%
其中：薄膜蒸发器	5,161,061.93	4.12%	1,431,858.40	0.76%	5,451,174.51	2.65%
换热器	6,346,237.88	5.06%	4,846,044.79	2.56%	6,007,617.98	2.92%
其他(配件等)	5,427,589.10	4.33%	7,863,638.43	4.15%	4,054,075.88	1.97%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23,725,033.91	98.66%	185,672,233.82	97.96%	202,219,844.61	98.26%
其他业务收入	1,683,290.23	1.34%	3,873,246.73	2.04%	3,573,154.31	1.74%
合计	125,408,324.14	100.00%	189,545,480.55	100.00%	205,792,998.9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2,219,844.61 元、185,672,233.82 元及 123,725,033.91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8.26%、97.96%及 98.66%，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为公司					

	主要产品，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收入合计分别为 176,534,024.48 元、167,432,806.71 元及 105,293,684.82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5.78%、88.33%及 83.96%。 从产品构成来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蒸发式冷凝器和闭式冷却塔构成，其他项目还包括压力容器、换热器、配件等。其中： （1）报告期内，公司闭式冷却塔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结合公司研发优势，公司致力于闭式冷却塔领域的创新及开发，于 2023 年度成功进军了干湿联合型闭式冷却塔领域，并取得了可观的销售收入，使得公司闭式冷却塔收入上升，结构改变。 （2）蒸发式冷凝器为公司的另一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该部分市场价格竞争日益激烈，企业逐步布局于新型工业制冷产品销售。 （3）公司压力容器非公司主要产品，收入及占比变动较大，主要原因为此类业务主要为客户主动型，公司并未将销售重点放在此类产品。 （4）公司换热器收入 2024 年 1-6 月销售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老客户板片式换热器需求量增加。 （5）其他收入主要为：配件等。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区	38,005,852.31	30.31%	33,954,647.08	17.91%	28,958,777.92	14.07%
华东区	15,492,108.43	12.35%	35,062,497.00	18.50%	81,767,147.93	39.73%
西北区	822,123.90	0.66%	3,653,054.88	1.93%	1,744,247.78	0.85%
东北区	5,412,477.86	4.32%	744,212.40	0.39%	5,856,234.25	2.85%
西南区	11,316,162.84	9.02%	3,018,353.99	1.59%	24,283,366.34	11.80%
华中区	3,716,544.23	2.96%	4,879,734.50	2.57%	8,125,430.10	3.95%
华南区	19,165,814.16	15.28%	51,221,479.49	27.02%	3,528,617.68	1.71%
境内收入小计	93,931,083.73	74.90%	132,533,979.34	69.92%	154,263,822.00	74.96%
海外	29,793,950.18	23.76%	53,138,254.48	28.03%	47,956,022.61	23.30%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23,725,033.91	98.66%	185,672,233.82	97.96%	202,219,844.61	98.26%
其他业务收入	1,683,290.23	1.34%	3,873,246.73	2.04%	3,573,154.31	1.74%
合计	125,408,324.14	100.00%	189,545,480.55	100.00%	205,792,998.92	100.00%

原因分析	从地区划分来看，公司收入不仅包括境外，还包括海外。
	（1）公司海外销售涉及几十个国家，覆盖全球。报告期内，公司海外营业收入金额较为稳定，并略有上升。其中 2023 年度，公司海外收入占比高于 2022 年度，主要原因为当年公司境内收入的下降。
	（2）公司境内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北区、华东区和华南区，其他如东北区、华中区等占比较小。
	（3）报告期内，公司华北区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华北区需求量较多。公司华东区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此地区老客户需求量减少。公司华南区销售情况良好，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此地区内新客户开发情况持续向好。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25,408,324.14	100.00%	189,545,480.55	100.00%	205,792,998.92	100.00%
合计	125,408,324.14	100.00%	189,545,480.55	100.00%	205,792,998.92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客户均为直销客户。对于海外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加海外展会和活动等方式获得订单进行销售，所有产品均直销海外最终用户。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公司对直接材料进行成本归集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当月领用的材料成本，通过材料类别及领用车间归集各生产车间领用的各类材料成本，月末依车间材
--

料实际消耗金额按各产品材料消耗总定额在各订单完工产品之间予以分摊。

(2)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公司对直接人工进行成本归集时，根据当月各车间完工产品工资总额计入车间人工成本，并按人工总定额在各订单完工产品间予以分摊。

(3)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制造费用主要核算公司与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燃料动力费等费用。月末将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按制造费用总定额在各订单完工产品间予以分摊。

(4)公司的成本归集与分摊方法如上所述，成本均按照各订单的不同型号归类，原材料领用和成本结转均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成本确认和结转数量均与收入确认的数量相一致，成本确认与计量准确、完整、合规，产品销售发出和相应成本结转、销售收入确认相匹配。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蒸发式冷凝器	19,890,474.71	23.01%	48,553,595.14	36.20%	78,407,531.46	57.63%
闭式冷却塔	56,055,778.07	64.85%	72,042,922.44	53.71%	38,511,188.34	28.31%
其中：常规	40,901,262.60	47.32%	29,618,352.51	22.08%	38,511,188.34	28.31%
干湿联合	15,154,515.47	17.53%	42,424,569.93	31.63%	-	0.00%
压力容器	4,098,420.07	4.74%	3,987,681.89	2.97%	11,392,406.31	8.37%
其中：薄膜蒸发器	3,460,280.77	4.00%	613,804.71	0.46%	4,818,700.31	3.54%
换热器	3,169,981.27	3.67%	2,346,277.08	1.75%	2,701,320.00	1.99%
其他（配件等）	1,852,614.37	2.14%	3,325,933.35	2.48%	2,453,632.42	1.80%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85,067,268.49	98.41%	130,256,409.89	97.11%	133,466,078.54	98.10%
其他业务成本	1,371,840.64	1.59%	3,872,745.26	2.89%	2,580,734.38	1.90%
合计	86,439,109.13	100.00%	134,129,155.15	100.00%	136,046,812.9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按产品构成进行成本分析，公司成本主要为蒸发式冷凝器、闭式冷却塔，其次为压力容器、换热器，其占比变动趋势与各类收入占比变动趋势相匹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4,966,863.61	75.16%	100,994,231.63	75.30%	105,538,287.44	77.57%
直接人工	8,262,573.57	9.56%	14,596,388.22	10.88%	11,908,672.02	8.75%
制造费用	8,294,307.17	9.60%	12,069,540.95	9.00%	11,860,955.92	8.72%
运费	3,543,524.14	4.10%	2,596,249.10	1.94%	4,158,163.15	3.06%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85,067,268.49	98.41%	130,256,409.89	97.11%	133,466,078.53	98.10%
其他业务成本	1,371,840.64	1.59%	3,872,745.26	2.89%	2,580,734.38	1.90%
合计	86,439,109.13	100.00%	134,129,155.15	100.00%	136,046,812.92	100.00%
原因分析	按成本性质分类，公司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费构成。报告期内，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成本结构中直接人工占比略有提高，主要原因为当年度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人工费用较高。2024 年 1-6 月相比 2023 年度公司各项费用占比基本保持平稳，变化不大。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年1月—6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123,725,033.91	85,067,268.49	31.24%
蒸发式冷凝器	34,920,113.53	19,890,474.71	43.04%
闭式冷却塔	70,373,571.29	56,055,778.07	20.35%
其中：常规	52,678,881.03	40,901,262.60	22.36%
干湿联合	17,694,690.26	15,154,515.47	14.36%
压力容器	6,657,522.11	4,098,420.07	38.44%
其中：薄膜蒸发器	5,161,061.93	3,460,280.77	32.95%
换热器	6,346,237.88	3,169,981.27	50.05%
其他（配件等）	5,427,589.10	1,852,614.37	65.87%
二、其他业务	1,683,290.23	1,371,840.64	18.50%
合计	125,408,324.14	86,439,109.13	31.07%

原因分析	按产品类别分析，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其主要产品蒸发式冷凝器及闭式冷却塔，其中蒸发式冷凝器毛利率高，贡献最大，闭式冷却塔销售收入大，毛利率较低。		
2023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185,672,233.82	130,256,409.89	29.85%
蒸发式冷凝器	79,510,919.36	48,553,595.14	38.93%
闭式冷却塔	87,921,887.35	72,042,922.44	18.06%
其中：常规	38,803,657.39	29,618,352.51	23.67%
干湿联合	49,118,229.96	42,424,569.93	13.63%
压力容器	5,529,743.89	3,987,681.89	27.89%
其中：薄膜蒸发器	1,431,858.40	613,804.71	57.13%
换热器	4,846,044.79	2,346,277.08	51.58%
其他（配件等）	7,863,638.43	3,325,933.35	57.70%
二、其他业务	3,873,246.73	3,872,745.26	0.01%
合计	189,545,480.55	134,129,155.15	29.24%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因增加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产品，销售收入占闭式冷却塔 55.87%，但其毛利率较低，进而影响了闭式冷却塔的整体毛利率。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相比 2022 年度下降了 4.65 个百分点。		
2022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202,219,844.61	133,466,078.54	34.00%
蒸发式冷凝器	123,477,393.15	78,407,531.46	36.50%
闭式冷却塔	53,056,631.33	38,511,188.34	27.41%
其中：常规	53,056,631.33	38,511,188.34	27.41%
干湿联合	-	-	-
压力容器	15,624,126.27	11,392,406.31	27.08%
其中：薄膜蒸发器	5,451,174.51	4,818,700.31	11.60%
换热器	6,007,617.98	2,701,320.00	55.04%
其他（配件等）	4,054,075.88	2,453,632.42	39.48%
二、其他业务	3,573,154.31	2,580,734.38	27.77%
合计	205,792,998.92	136,046,812.92	33.89%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因无干湿联合闭式冷却塔项目，公司闭式冷塔毛利率较高。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1.07%	29.24%	33.89%
英特科技（301399）	25.32%	28.32%	30.10%
隆华科技（300263）	24.46%	24.37%	24.01%
海鸥股份（603269）	25.39%	28.72%	27.10%
元亨科技（874491）	-	39.61%	36.99%
可比公司平均值	25.06%	30.25%	29.55%
差值	6.01%	-1.01%	4.3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近。除 2023 年度因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降低外，其他各期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4 个百分点以上。公司毛利率略高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区域、产品结构、下游应用领域与同行业公司不同。 从销售区域来看，公司销售收入中境外收入毛利率较高，提高了公司整体毛利率。公司海外客户构成较为稳定，海外主要客户历年来均为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对公司产品质量认可程度较高。 公司产品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公司产品主要以蒸发式冷凝器和闭式冷却塔为主，可比公司如英特科技以换热器为主，海鸥股份、元亨科技的产品则以冷却塔为主。产品结构的差异也使得毛利率有所不同。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同。公司产品主要集中于工业应用领域，其他可比公司如元亨科技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交通运输、商业楼宇、医院、政府及事业单位、数据中心、储能、医药及食品饮料、汽车等行业或领域；英特科技的产品则广泛应用于采暖、热水、制冷、工农业生产等领域。因此毛利率有一定差异。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5,408,324.14	189,545,480.55	205,792,998.92
销售费用（元）	6,317,941.05	13,740,106.85	13,693,612.79
管理费用（元）	7,605,279.08	16,532,117.61	16,610,619.44
研发费用（元）	4,241,541.60	7,214,460.94	11,827,057.82
财务费用（元）	1,290,747.99	115,312.45	1,777,472.73
期间费用总计（元）	19,455,509.72	37,601,997.85	43,908,762.7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04%	7.25%	6.6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06%	8.72%	8.0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8%	3.81%	5.7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3%	0.06%	0.8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5.51%	19.84%	21.34%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43,908,762.78 元、37,601,997.85 元、19,455,509.7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34%、19.84%、15.51%。其中，2023 年度相比 2022 年度变动较小。2024 年 1-6 月相比 2023 年度下降 4.33%，主要原因为：在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公司的各项费用管理较好，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均有所下降。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3,125,210.54	6,329,643.58	9,685,740.69
售后服务费	700,700.88	328,424.45	456,609.03
销售服务费	882,711.75	3,760,062.80	1,891,535.42
折旧与摊销	437,899.96	412,965.44	163,835.04
差旅费	419,344.40	908,114.68	296,137.47
业务招待费	320,351.55	696,180.76	488,756.68
广告宣传费	127,974.38	271,572.73	261,028.72
房租物业费	115,970.57	267,130.78	53,149.92
办公费	94,987.08	195,999.57	148,751.00
其他	92,789.94	570,012.06	248,068.82
合计	6,317,941.05	13,740,106.85	13,693,612.79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3,693,612.79 元、13,740,106.85 元、6,317,941.05 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公司销售费用支出		

	较为稳定。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3,828,149.41	10,129,941.41	8,463,559.27
折旧与摊销	1,376,939.69	1,251,114.69	1,167,296.22
业务招待费	670,787.92	701,146.27	545,014.68
咨询服务费	559,965.09	2,321,918.25	2,103,894.55
维修费	271,961.29	254,778.18	1,599,683.00
汽车费用	279,740.28	456,711.44	338,447.3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8,150.75	440,254.40	1,189,472.06
差旅费	178,862.26	233,886.78	341,320.75
诉讼费	56,640.00	316,508.07	122,048.46
办公费	39,419.61	69,302.68	165,438.36
其他	144,662.78	356,555.44	574,444.79
合计	7,605,279.08	16,532,117.61	16,610,619.44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6,610,619.44 元、16,532,117.61 元、7,605,279.08 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公司管理费用支出较为稳定。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1,320,820.16	2,736,536.15	3,392,382.75
直接材料	2,655,031.56	3,718,339.35	7,869,837.61
折旧与摊销	43,012.34	109,564.90	128,449.87
水电燃料费	52,866.22	172,228.89	223,929.91
委外研发	-	311,169.74	212,457.68
其他	169,811.32	166,621.91	-
合计	4,241,541.60	7,214,460.94	11,827,057.82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1,827,057.82 元、7,214,460.94 元、4,241,541.60 元。其中 2023 年因研发项目较少，研发费用金额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物料消耗等，其变动主要受公司研发项目数量及投入影响。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366,153.76	662,966.86	1,580,412.07
减：利息收入	32,473.09	40,903.58	19,882.46
银行手续费	47,909.46	87,315.97	73,913.56
汇兑损益	850,382.94	-594,066.80	112,852.48
其他	58,774.92	-	30,177.08
合计	1,290,747.99	115,312.45	1,777,472.73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777,472.73 元、115,312.45 元、1,290,747.99 元，变动较大，主要受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变动影响。2023 年度，公司贷款利息支出较少，且汇兑损益为收益且金额较大，故财务费用金额小于其他两期。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227,500.00	3,103,331.96	3,321,317.8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650.15	9,339.43	6,392.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335,473.98	716,850.87	-
合计	574,624.13	3,829,522.26	3,327,710.48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贴及增值税退税和进项税加计抵减项目。其中，进项税加计抵减收入，为 2023 年度新增项目。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期根据实际抵减金额记入其他收益列示。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9,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050.00	186,388.87	85,068.58
其他投资收益	-	103,710.83	90,450.92
合计	24,050.00	290,099.70	9,475,519.5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具体内容如下：

- （1）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0 万元为处置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收益。
- （2）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为各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 （3）其他投资收益为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年度固定回报。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024.87	143,971.13	696,508.28
教育费附加	191,024.88	143,971.14	696,508.28
房产税	265,523.40	647,799.09	643,993.08
土地使用税	350,866.30	701,732.60	-
印花税	51,883.42	76,121.28	105,716.17
车船使用税	641.04	10,018.14	4,991.04
合计	1,050,963.91	1,723,613.38	2,147,716.85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2,147,716.85 元、1,723,613.38 元、1,050,963.91 元，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相匹配。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银行理财收益	113,000.36	-	117,603.28
合计	113,000.36	-	117,603.2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未实现的银行理财收益。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48,183.21	1,011,126.38	2,636,319.1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23,327.26	-2,516,218.75	-5,007,095.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5,022.00	-304,703.92	200,313.84
合计	-3,916,532.47	-1,809,796.29	-2,170,462.7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包括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公司各项准备计提充分。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020,833.97	-3,042,184.61	-1,672,682.0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88,727.79	-520,925.98	86,873.44
合计	-4,809,561.76	-3,563,110.59	-1,585,808.5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主要随公司存货及合同资产状态计提。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64,777.22	451,566.17
合计	-	64,777.22	451,566.17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均为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违约赔偿收入	-	1,000,000.00	-
其他	22,124.83	2.98	-
合计	22,124.83	1,000,002.98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包括违约赔偿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 2023 年度金额较大，主要为一笔违约赔偿收入 100 万元，为商标纠纷赔偿收入。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对外捐赠	-	-	16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	6,750.60	96,939.91
其他	2,764.41	98,000.00	42,248.74
合计	2,764.41	104,750.60	299,188.6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包括对外捐赠支出、罚款及滞纳金支出及其他支出。其中：

（1）2022 年度 96,939.91 元支出为法院裁定的质量赔偿款，42,248.74 元支出为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2023 年度 9.80 万元支出为房租违约金支出。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10,989.16	1,491,699.06	3,413,401.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8,505.45	-314,237.29	-539,652.77
合计	1,142,483.71	1,177,461.77	2,873,748.44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所得税费用金额分别为 2,873,748.44 元、1,177,461.77 元、1,142,483.71 元，与收入变动相匹配。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64,777.22	451,56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00.00	3,103,331.96	3,321,317.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000.36	-	117,603.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60.42	895,252.38	-299,188.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03,710.83	9,390,450.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972.16	833,414.48	2,596,349.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49.56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9,039.06	3,333,657.91	10,385,399.64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2021年博士柔性工作站示范奖政策资金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科技创新政策资金	-	-	546,21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	-	84,337.6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年院士专家工作奖励经费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年度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资金	-	347,7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年推进全民科学素质建设（院士专家工作站绩效考评）补助经费	-	18,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	1,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年长兴县知识产权政策奖励资金	-	15,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年度第二批经信领域大工业政策资金（数字化改造）	37,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年度企业创新券经费	63,5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产学研专项资金、高新技术企业资金、2022年度省级研发机构资金补助	-	262,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单位吸纳高校毕业生奖励款	-	7,249.28	-			
第一批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第二年款项	-	-	1,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发展政策专项资金	-	-	350,1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鼓励企业利用创新券资金、2021年度科学技术奖、优秀新产品奖励资金	-	181,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资金	-	77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科技计划项目研发补助款	-	302,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招聘补贴	-	2,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省级工业与信息化专项资金	-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保险基金	-	1,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天津站招聘补贴款	3,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	4,500.00	3,750.00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优秀新产品奖励资金补助款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院士专家工作站绩效考评奖励经费	18,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增值税即征即退	-	692,532.68	1,235,170.16			
合计	227,500.00	3,103,331.96	3,321,317.83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4,263,153.79	20.40%	38,738,818.35	18.07%	12,439,326.12	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3,000.36	0.31%	0.00	0.00%	13,307,603.28	6.22%
应收票据	14,287,655.64	8.51%	7,672,174.66	3.58%	26,883,575.93	12.56%
应收账款	14,175,587.24	8.44%	36,413,901.55	16.98%	20,213,559.55	9.44%
应收款项融资	7,526,037.73	4.48%	1,501,366.37	0.70%	5,155,200.00	2.41%
预付款项	5,714,071.86	3.40%	7,091,895.46	3.31%	876,832.80	0.41%
其他应收款	2,304,335.20	1.37%	3,510,794.12	1.64%	494,800.95	0.23%
存货	72,253,525.01	43.03%	104,442,307.55	48.71%	119,284,110.85	55.73%
合同资产	13,612,069.80	8.11%	14,168,034.46	6.61%	14,617,250.59	6.83%

其他流动资产	3,274,254.75	1.95%	857,614.37	0.40%	772,085.62	0.36%
合计	167,923,691.38	100.00%	214,396,906.89	100.00%	214,044,345.6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末，从结构上分析，公司的流动资产中占比最大的为存货，其次为货币资金，其他项目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票据融资等。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4,044,345.69 元、214,396,906.89 元、167,923,691.38 元。其中 2023 年末相比 2022 年末变动不大，2024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 2023 年末下降较大，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项目验收，发出商品金额下降较多，因而存货金额大幅下降。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9,837.36	21,135.49	6,953.00
银行存款	33,685,187.26	37,909,965.60	11,398,373.12
其他货币资金	558,129.17	807,717.26	1,034,000.00
合计	34,263,153.79	38,738,818.35	12,439,326.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2,439,326.12 元、38,738,818.35 元、34,263,153.79 元，其中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11.42%，主要原因为：2022 年度偿还借款 3,500 万元；2024 年 6 月 30 日相比 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变动不大。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76,000.00	1,034,000.00
保函保证金	558,129.17	231,717.26	-
合计	558,129.17	807,717.26	1,034,000.0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3,000.36	-	13,307,603.2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513,000.36	-	13,307,603.2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513,000.36	-	13,307,603.28

该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工行添利宝银行理财产品，目前余额为 513,000.36 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968,455.64	7,625,947.66	25,827,240.65
商业承兑汇票	319,200.00	46,227.00	1,056,335.28
合计	14,287,655.64	7,672,174.66	26,883,575.93

注：对承兑汇票，公司均按期末余额的5%计提减值准备，上述金额均为扣除减值准备后金额。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山东科赛基农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2024年10月3日	2,000,000.00
沧州临港兴化供热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1,000,000.00
山东科赛基农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	2024年10月3日	320,000.00
滦平县兆丰矿业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7月31日	300,000.00
浙江自贸区隆鼎贸易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300,000.00
合计	-	-	3,920,00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票据均已到期，已终止确认，未出现承兑风险。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619,868.32	41.93%	11,619,868.3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9,971.34	58.07%	1,914,384.10	11.90%	14,175,587.24
合计	27,709,839.66	100.00%	13,534,252.42	48.84%	14,175,587.24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27,868.32	11.64%	5,427,868.3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96,958.41	88.36%	4,783,056.86	11.61%	36,413,901.55
合计	46,624,826.73	100.00%	10,210,925.18	21.90%	36,413,901.55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27,868.32	19.45%	5,427,868.3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80,397.67	80.55%	2,266,838.12	10.08%	20,213,559.55
合计	27,908,265.99	100.00%	7,694,706.44	27.57%	20,213,559.55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6,192,000.00	6,192,000.00	100.00%	被执行人
2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100.00%	诉讼未完结
合计	-	11,619,868.32	11,619,868.32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100.00%	经营困难
合计	-	5,427,868.32	5,427,868.32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100.00%	经营困难
合计	-	5,427,868.32	5,427,868.32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719,882.38	47.98%	231,596.47	3.00%	7,488,285.91
1－2年	3,689,266.99	22.93%	184,463.35	5.00%	3,504,803.64
2－3年	3,826,945.30	23.78%	765,389.04	20.00%	3,061,556.26
3－4年	63,900.00	0.40%	31,950.00	50.00%	31,950.00
4－5年	296,638.10	1.84%	207,646.67	70.00%	88,991.43
5年以上	493,338.57	3.07%	493,338.57	100.00%	-
合计	16,089,971.34	100.00%	1,914,384.10	11.90%	14,175,587.2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312,523.72	68.72%	849,375.71	3.00%	27,463,148.01
1－2年	5,597,816.17	13.59%	279,890.81	5.00%	5,317,925.36
2－3年	385,900.00	0.94%	77,180.00	20.00%	308,720.00

3—4年	6,327,738.10	15.36%	3,163,869.05	50.00%	3,163,869.05
4—5年	534,130.42	1.30%	373,891.29	70.00%	160,239.13
5年以上	38,850.00	0.09%	38,850.00	100.00%	-
合计	41,196,958.41	100.00%	4,783,056.86	11.61%	36,413,901.5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504,209.15	64.53%	435,126.27	3%	14,069,082.88
1—2年	636,900.00	2.83%	31,845.00	5%	605,055.00
2—3年	6,327,738.10	28.15%	1,265,547.64	20%	5,062,190.46
3—4年	868,830.42	3.86%	434,415.21	50%	434,415.21
4—5年	142,720.00	0.63%	99,904.00	70%	42,816.00
5年以上	-	-	-	100.00%	-
合计	22,480,397.67	100.00%	2,266,838.12	10.08%	20,213,559.5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因客户质保金在合同资产核算，以下前五名为（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合计的前五名及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60,000.00	3-5年	17.06%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7,868.32	2-3年	11.94%
攀枝花市众立诚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0,000.00	1年以内	11.13%
内蒙古灵圣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2,104.00	1年以内	8.56%
山西省平遥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14,000.00	1-3年	5.75%
合计	-	24,753,972.32	-	54.43%

以上前五名客户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6,192,000.00	1,568,000.00	7,760,000.00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攀枝花市众立诚实业有限公司	3,210,000.00	1,850,000.00	5,060,000.00
内蒙古灵圣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15,504.00	3,876,600.00	3,892,104.00
山西省平遥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66,000.00	548,000.00	2,614,000.00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99,580.00	1年以内	38.63%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60,000.00	2-4年	12.29%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7,868.32	1-2年	8.59%
河北诚信集团	非关联方	4,305,903.84	1年以内，1-2年	6.82%
山西省平遥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14,000.00	1年以内，1-2年	4.77%
合计	-	44,907,352.16	-	71.10%

以上前五名客户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22,748,380.00	1,651,200.00	24,399,580.00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6,192,000.00	1,568,000.00	7,760,000.00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河北诚信集团	小计	560,445.84	3,745,458.00	4,305,903.84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5,271.05	468,700.00	563,971.05
	河北诚信九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101,682.97	51,000.00	152,682.97
	河北八维化工有限公司	85,700.00	712,000.00	797,700.00
	河北临港化工有限公司	277,791.82	2,513,758.00	2,791,549.82
山西省平遥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66,000.00	548,000.00	3,014,000.00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诚信集团	非关联方	7,440,410.00	1年以内，1-4年	16.77%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60,000.00	1-3年	17.49%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7,868.32	1年以内	12.23%
大连冰山集团	非关联方	2,239,252.05	1年以内，1-5年	5.05%
南京五洲制冷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668.10	1年以内	3.99%
合计	-	24,638,198.47	-	55.53%

以上前五名客户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河北诚信集团	小计	4,880,210.00	2,560,200.00	7,440,410.00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河北八维化工有限公司	3,718,200.00	1,379,500.00	5,097,700.00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62,010.00	468,700.00	1,630,710.00
	石家庄杰克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河北诚信九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498,000.00	498,000.00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6,192,000.00	1,568,000.00	7,760,000.00
重庆盛投科技有限公司		5,427,868.32		5,427,868.32

大连冰山集团	小计	1,190,570.85	1,048,681.20	2,239,252.05
	大连冰山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117,000.00	37,151.72	154,151.72
	冰山松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原：松下冷机）	499,824.18	530,978.98	1,030,803.16
	大连冰山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573,746.67	207,950.5	781,697.17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1,300.00	261,300.00
	冰山技术服务（大连）有限公司		11,300.00	11,300.00
南京五洲制冷集团有限公司		1,408,068.10	362,600.00	1,770,668.10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7,908,265.99 元、46,624,826.73 元、27,709,839.66 元，除 2023 年末因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影响期末余额外,应收账款余额呈下降趋势。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56%、33.32%、36.26%，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四、（一）9、⑥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数据如下：

账龄	万享科技	英特科技	隆华科技	海鸥股份	元亨科技	平均值
1年以内	3.00%	5.00%	3.40%	3.00%	5.00%	4.10%
1—2年	5.00%	10.00%	7.93%	5.00%	10.00%	8.23%

2—3年	20.00%	30.00%	13.30%	20.00%	20.00%	20.82%
3—4年	50.00%	60.00%	32.43%	50.00%	50.00%	48.11%
4—5年	70.00%	80.00%	54.27%	70.00%	80.00%	71.07%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平均值为各行业板块平均计提比例。

从上表数据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持平，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合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526,037.73	1,501,366.37	5,155,200.00
合计	7,526,037.73	1,501,366.37	5,155,2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融资，风险较小。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30,512.03	-	6,705,468.10	-	16,824,715.51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2,730,512.03	-	6,705,468.10	-	16,824,715.51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融资。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89,758.33	90.82%	7,091,895.46	100.00%	876,832.80	100.00%
1至2年	524,313.53	9.18%	-	-	-	-
合计	5,714,071.86	100.00%	7,091,895.46	100.00%	876,832.8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购货款。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876,832.80 元、7,091,895.46 元和 5,714,071.86 元，其金额变动主要受公司期末备货情况影响。公司 2023 年末相比 2022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变动最大：公司认为当时的钢材价格处于低位，2024 年度将会上涨，因此提前预付货款锁定购货价格，使得预付款余额大幅增加。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大明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6,504.22	66.44%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山东申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313.53	9.18%	1-2年	预付材料款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46.09	4.95%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山东七十二度制冷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516.80	4.72%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保定航技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980.00	1.61%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4,965,360.64	86.90%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伯德莱冶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3,121.92	33.74%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江苏大明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7,384.17	19.84%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江苏金骆驼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7,507.73	15.48%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373.17	7.69%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山东申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313.53	7.39%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5,967,700.52	84.14%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州高林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288.80	21.7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长兴滨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950.00	18.01%	1年以内	预付租金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215.04	14.28%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广州市搏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968.00	13.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湖州学院	非关联方	73,333.34	8.36%	1年以内	预付咨询费
合计	-	660,755.18	75.35%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304,335.20	3,510,794.12	494,800.9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2,304,335.20	3,510,794.12	494,800.9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项目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往来款等。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494,800.95 元、3,510,794.12 元和 2,304,335.20 元。其中，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余额有较大增长，主要为项目保证金及往来款的增加；因期末项目保证金减少，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23 年末余额有所减少。

（1）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4,933.22	980,598.02	-	-	-	-	3,284,933.22	980,598.02
合计	3,284,933.22	980,598.02	-	-	-	-	3,284,933.22	980,598.02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46,370.14	735,576.02	-	-	-	-	4,246,370.14	735,576.02
合计	4,246,370.14	735,576.02	-	-	-	-	4,246,370.14	735,576.02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5,673.05	430,872.10	-	-	-	-	925,673.05	430,872.10
合计	925,673.05	430,872.10	-	-	-	-	925,673.05	430,872.1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99,430.29	15.20%	24,971.51	5.00%	474,458.78
1－2年	2,096,007.04	63.81%	314,401.06	15.00%	1,781,605.98
2－3年	37,350.64	1.14%	11,205.20	30.00%	26,145.44
3－4年	42,250.00	1.29%	21,125.00	50.00%	21,125.00
4－5年	5,000.00	0.15%	4,000.00	80.00%	1,000.00
5年以上	604,895.25	18.41%	604,895.25	100.00%	-
合计	3,284,933.22	100.00%	980,598.02	29.85%	2,304,335.2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526,556.63	83.05%	176,327.83	5.00%	3,350,228.80
1－2年	65,190.64	1.54%	9,778.60	15.00%	55,412.04
2－3年	44,326.12	1.04%	13,297.84	30.00%	31,028.28
3－4年	5,000.00	0.12%	2,500.00	50.00%	2,500.00
4－5年	358,125.00	8.43%	286,500.00	80.00%	71,625.00
5年以上	247,171.75	5.82%	247,171.75	100.00%	-
合计	4,246,370.14	100.00%	735,576.02	17.32%	3,510,794.1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9,634.46	24.81%	11,481.72	5.00%	218,152.74
1－2年	70,858.82	7.65%	10,628.82	15.00%	60,230.00
2－3年	18,903.02	2.04%	5,670.91	30.00%	13,232.11
3－4年	359,105.00	38.79%	179,552.50	50.00%	179,552.50
4－5年	118,168.00	12.77%	94,534.40	80.00%	23,633.60
5年以上	129,003.75	13.94%	129,003.75	100.00%	-
合计	925,673.05	100.00%	430,872.10	46.55%	494,800.95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1,874,004.00	278,600.60	1,595,403.40
押金保证金	648,540.00	566,095.00	82,445.00
备用金	591,714.83	70,707.37	521,007.46
其他	170,674.39	65,195.05	105,479.34
合计	3,284,933.22	980,598.02	2,304,335.2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1,849,004.00	92,450.20	1,756,553.80
押金保证金	1,654,540.00	547,274.00	1,107,266.00
备用金	467,392.75	42,798.90	424,593.85
其他	275,433.39	53,052.92	222,380.47
合计	4,246,370.14	735,576.02	3,510,794.1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	-	-
押金保证金	620,690.00	373,843.50	246,846.50
备用金	152,358.05	25,499.10	126,858.95
其他	152,625.00	31,529.50	121,095.50
合计	925,673.05	430,872.10	494,800.95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849,004.00	1-2年	56.29%
赤峰启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9.13%
于德江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4,424.12	1年以内100,000.00元,1-2年4,424.12元	3.18%
内蒙古赛思普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5年以上	3.04%

科技有限公司					
王昊	非关联方	其他	79,408.59	1年以内14,857.83元 1-2年64,550.76元	2.42%
合计	-	-	2,432,836.71	-	74.06%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849,004.00	1年以内	43.54%
河北文丰钢铝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1.77%
赤峰启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4-5年	7.06%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4.71%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4.71%
合计	-	-	3,049,004.00	-	71.79%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赤峰启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3-4年	32.41%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4-5年	10.80%
高云芳	非关联方	备用金	60,000.00	1年以内	6.48%
长兴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1,625.00	3-4年	5.58%
长兴县供电局城北供电所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年以上	5.40%
合计	-	-	561,625.00	-	60.67%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98,984.61	5,600,942.04	18,598,042.57
在产品	6,840,714.02	-	6,840,714.02
库存商品	17,296,483.20	2,469,875.37	14,826,607.8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9,817,073.51	-	29,817,073.51
委托加工物资	2,171,087.08	-	2,171,087.08
合计	80,324,342.42	8,070,817.41	72,253,525.01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56,359.22	5,734,009.49	15,022,349.73
在产品	12,321,022.65	-	12,321,022.65
库存商品	6,048,738.25	1,726,176.74	4,322,561.51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70,583,642.51	-	70,583,642.51
委托加工物资	2,192,731.15	-	2,192,731.15
合计	111,902,493.78	7,460,186.23	104,442,307.5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36,230.84	4,845,668.83	11,990,562.01
在产品	8,549,761.04	-	8,549,761.04
库存商品	5,977,909.79	646,135.64	5,331,774.15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93,086,942.50	-	93,086,942.50
委托加工物资	325,071.15	-	325,071.15
合计	124,775,915.32	5,491,804.47	119,284,110.85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其中发出商品占比最大。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非标产品，需要于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需要一定的时间，所以会形成发出

商品。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24,775,915.32 元、111,902,493.78 元、80,324,342.42 元。其中，2023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10.32%，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28.22%，其主要原因为发出商品金额的大幅下降。

各报告期末，公司对所有存货进行跌价测试，以单个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已履约未结算	17,767,466.04	4,155,396.24	13,612,069.80
合计	17,767,466.04	4,155,396.24	13,612,069.8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已履约未结算	16,534,702.91	2,366,668.45	14,168,034.46
合计	16,534,702.91	2,366,668.45	14,168,034.46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已履约未结算	16,462,993.06	1,845,742.47	14,617,250.59
合计	16,462,993.06	1,845,742.47	14,617,250.59

公司合同资产主要为各合同、项目的质量保证金，报告期内变动不大，主要客户情况已结合应收账款在应收账款前五名中进行了披露。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1,568,000.00	-	-	-	1,56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6,668.45	220,727.79	-	-	-	2,587,396.24
合计	2,366,668.45	1,788,727.79	-	-	-	4,155,396.2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5,742.47	520,925.98	-	-	-	2,366,668.45
合计	1,845,742.47	520,925.98	-	-	-	2,366,668.45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4,615.91	-	398,873.44	-	-	1,845,742.47
合计	2,244,615.91	-	398,873.44	-	-	1,845,742.47

因合同资产科目核算主要内容为质保金，其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相同。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资产—增值税留抵税额	3,274,254.75	719,215.75	772,085.62
其他流动资产—预缴所得税	-	138,398.62	-
合计	3,274,254.75	857,614.37	772,085.6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为其他流动资产，核算内容为每期末的增值税留抵税额。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2,000.00	1.05%	1,032,000.00	1.22%	0.00	0.00%
固定资产	53,340,465.91	54.52%	57,104,769.07	67.31%	55,620,825.69	66.98%
在建工程	9,954,476.54	10.17%	2,084,955.76	2.46%	1,633,628.32	1.97%
使用权资产	6,801,918.43	6.95%	327,670.28	0.39%	491,505.32	0.59%
无形资产	19,487,606.33	19.92%	19,794,187.18	23.33%	20,406,434.87	24.57%
长期待摊费用	2,536,436.76	2.59%	1,328,821.53	1.57%	1,208,951.33	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1,063.42	4.20%	3,164,465.61	3.73%	2,524,801.66	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000.00	0.58%	0.00	0.00%	1,160,450.92	1.40%
合计	97,832,967.39	100.00%	84,836,869.43	100.00%	83,046,598.11	100.00%
构成分析	各报告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司为生产型企业，厂房均为自有，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机器设备购建支出较大，所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余额较大。公司 2023 年末非流动资产余额相比 2022 年末变化不大，2024 年 6 月 30 日非流动资产增加较多，主要为在建工程及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2,000.00	1,032,000.00	-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32,000.00	1,032,000.00	-
合计	1,032,000.00	1,032,000.00	-

上述权益投资为农商银行股权：股东彭兆春对浙江环球合金铸造有限公司享有借款形成的债权，并将该债权转让给本公司，2023年11月8日，本公司、彭兆春与浙江环球合金铸造有限公司的借款纠纷一案，判决浙江环球合金铸造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5%抵债，作价1,032,000.00元。因此本公司对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0.05%，2023年12月14日，已完成股权交割和工商变更手续。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5,257,267.46	177,153.98	242,879.48	105,191,541.96
房屋及建筑物	54,396,035.23	-	-	54,396,035.23
机器设备	39,472,995.81	97,693.80	-	39,570,689.61
运输工具	10,013,772.10	3,716.81	242,879.48	9,774,609.43
办公设备	568,530.44	-	-	568,530.44
电子设备	805,933.88	75,743.37	-	881,677.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152,498.39	3,941,457.14	242,879.48	51,851,076.05
房屋及建筑物	25,354,808.58	1,291,785.37	-	26,646,593.95
机器设备	18,588,912.46	1,652,676.90	-	20,241,589.36
运输工具	2,922,454.05	982,968.24	242,879.48	3,662,542.81
办公设备	530,664.19	1,597.32	-	532,261.51
电子设备	755,659.11	12,429.31	-	768,088.4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104,769.07	-	-	53,340,465.91
房屋及建筑物	29,041,226.65	-	-	27,749,441.28
机器设备	20,884,083.35	-	-	19,329,100.25
运输工具	7,091,318.05	-	-	6,112,066.62
办公设备	37,866.25	-	-	36,268.93
电子设备	50,274.77	-	-	113,588.8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104,769.07	-	-	53,340,465.91
房屋及建筑物	29,041,226.65			27,749,441.28
机器设备	20,884,083.35			19,329,100.25
运输工具	7,091,318.05			6,112,066.62
办公设备	37,866.25			36,268.93
电子设备	50,274.77			113,588.8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7,392,665.65	8,161,977.88	297,376.07	105,257,267.46
房屋及建筑物	54,396,035.23			54,396,035.23
机器设备	38,265,309.08	1,207,686.73		39,472,995.81
运输工具	3,356,857.02	6,954,291.15	297,376.07	10,013,772.10
办公设备	568,530.44			568,530.44
电子设备	805,933.88	-	-	805,933.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771,839.96	6,663,165.70	282,507.27	48,152,498.39
房屋及建筑物	22,821,950.30	2,532,858.28		25,354,808.58
机器设备	15,260,179.93	3,328,732.53		18,588,912.46
运输工具	2,467,645.33	737,315.99	282,507.27	2,922,454.05
办公设备	486,179.95	44,484.24		530,664.19
电子设备	735,884.45	19,774.66		755,659.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5,620,825.69	-	-	57,104,769.07
房屋及建筑物	31,574,084.93			29,041,226.65
机器设备	23,005,129.15			20,884,083.35
运输工具	889,211.69			7,091,318.05
办公设备	82,350.49			37,866.25
电子设备	70,049.43			50,274.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620,825.69	-	-	57,104,769.07
房屋及建筑物	31,574,084.93			29,041,226.65
机器设备	23,005,129.15			20,884,083.35
运输工具	889,211.69			7,091,318.05
办公设备	82,350.49			37,866.25
电子设备	70,049.43			50,274.77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5,524,079.45	6,073,946.91	4,205,360.71	97,392,665.65

房屋及建筑物	54,396,035.23			54,396,035.23
机器设备	36,623,706.31	5,523,637.18	3,882,034.41	38,265,309.08
运输工具	2,963,484.72	550,309.73	156,937.43	3,356,857.02
办公设备	568,530.44			568,530.44
电子设备	972,322.75	-	166,388.87	805,933.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068,361.62	5,974,148.71	1,270,670.37	41,771,839.96
房屋及建筑物	20,244,545.06	2,577,405.24		22,821,950.30
机器设备	13,162,620.59	3,061,069.72	963,510.38	15,260,179.93
运输工具	2,362,084.42	254,651.47	149,090.56	2,467,645.33
办公设备	437,942.23	48,237.72		486,179.95
电子设备	861,169.32	32,784.56	158,069.43	735,884.4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455,717.83	-	-	55,620,825.69
房屋及建筑物	34,151,490.17			31,574,084.93
机器设备	23,461,085.72			23,005,129.15
运输工具	601,400.30			889,211.69
办公设备	130,588.21			82,350.49
电子设备	111,153.43			70,049.4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455,717.83	-	-	55,620,825.69
房屋及建筑物	34,151,490.17			31,574,084.93
机器设备	23,461,085.72			23,005,129.15
运输工具	601,400.30			889,211.69
办公设备	130,588.21			82,350.49
电子设备	111,153.43			70,049.43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用三期土地证进行了抵押借款。一期土地证，房产证抵押给浦发银行长兴县支行，总授信 3,500 万元，已用 100 万元；二期土地证，房产证抵押给工商银行长兴县支行，总授信 4,000 万元，已用 0 万元；三期土地证，房产证抵押给建设银行长兴县支行，总授信 1,900 万元，已用（贷款美金 260 万元，结汇 18,826,600 元）综合利率 2.4%。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9,175.40	7,024,463.23	-	7,843,638.63
房屋及建筑物	819,175.40	7,024,463.23	-	7,843,638.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91,505.12	550,215.08	-	1,041,720.20
房屋及建筑物	491,505.12	550,215.08	-	1,041,720.2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7,670.28	-	-	6,801,918.43
房屋及建筑物	327,670.28	-	-	6,801,918.4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7,670.28	-	-	6,801,918.43
房屋及建筑物	327,670.28	-	-	6,801,918.4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9,175.40	-	-	819,175.40
房屋及建筑物	819,175.40	-	-	819,175.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7,670.08	163,835.04	-	491,505.12
房屋及建筑物	327,670.08	163,835.04	-	491,505.1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1,505.32	-	-	327,670.28
房屋及建筑物	491,505.32	-	-	327,670.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1,505.32	-	-	327,670.28
房屋及建筑物	491,505.32	-	-	327,670.28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9,175.40	-	-	819,175.40
房屋及建筑物	819,175.40	-	-	819,175.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835.04	163,835.04	-	327,670.08
房屋及建筑物	163,835.04	163,835.04	-	327,670.0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5,340.36	-	-	491,505.32
房屋及建筑物	655,340.36	-	-	491,505.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5,340.36	-	-	491,505.32
房屋及建筑物	655,340.36	-	-	491,505.32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权资产为子公司的房屋租赁费用。2024 年 1-6 月，公司使用权资产增长较大,为新增子公司万闽厂房租赁费,租期为 2024 年 3 月-2029 年 3 月。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 余额
数控激光焊接机	1,412,389.38	-	-	-	-	-	-	-	1,412,389.38
激光焊接设备及 配件	-	7,153,874.83	-	-	-	-	-	-	7,153,874.83
起重机		1,000,000.00	-	-	-	-	-	-	1,000,000.00
二期屋面翻新	672,566.38	-	-	672,566.38	-	-	-	-	-
其他	-	388,212.33	-	-	-	-	-	-	388,212.33
合计	2,084,955.76	8,542,087.16	-	672,566.38			-	-	9,954,476.54

续：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 余额
数控激光焊接机	1,412,389.38	-	-	-	-	-	-	-	1,412,389.38
一期屋面翻新	221,238.94	-	-	221,238.94	-	-	-	-	-
二期屋面翻新	-	672,566.38	-	-	-	-	-	-	672,566.38
合计	1,633,628.32	672,566.38	-	221,238.94	-	-	-	-	2,084,955.76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 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年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 余额
数控激光焊接机	-	1,412,389.38	-	-	-	-	-	-	1,412,389.38
激光切割自动化生 产线	-	3,982,300.89	3,982,300.89	-	-	-	-	-	-
一期屋面翻新	-	221,238.94	-	-	-	-	-	-	221,238.94
合计	-	5,615,929.21	3,982,300.89	-	-	-	-	-	1,633,628.32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购入设备的安装工程及厂房翻新支出。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136,997.99	44,247.79	-	25,181,245.78
土地使用权	24,067,619.14	-	-	24,067,619.14
软件	1,069,378.85	44,247.79	-	1,113,626.64
二、累计摊销合计	5,342,810.81	350,828.64	-	5,693,639.45
土地使用权	4,928,468.97	286,957.73	-	5,215,426.70
软件	414,341.84	63,870.91	-	478,212.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794,187.18	-	-	19,487,606.33
土地使用权	19,139,150.17	-	-	18,852,192.44
软件	655,037.01	-	-	635,413.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94,187.18	-	-	19,487,606.33
土地使用权	19,139,150.17	-	-	18,852,192.44
软件	655,037.01	-	-	635,413.89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092,750.20	44,247.79	-	25,136,997.99
土地使用权	24,067,619.14	-	-	24,067,619.14
软件	1,025,131.06	44,247.79	-	1,069,378.85
二、累计摊销合计	4,686,315.33	656,495.48	-	5,342,810.81
土地使用权	4,376,485.14	551,983.83	-	4,928,468.97
软件	309,830.19	104,511.65	-	414,341.8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406,434.87	-	-	19,794,187.18
土地使用权	19,691,134.00	-	-	19,139,150.17
软件	715,300.87	-	-	655,037.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406,434.87	-	-	19,794,187.18
土地使用权	19,691,134.00	-	-	19,139,150.17
软件	715,300.87	-	-	655,037.01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962,678.41	130,071.79	-	25,092,750.20
土地使用权	24,067,619.14	-	-	24,067,619.14
软件	895,059.27	130,071.79	-	1,025,131.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3,861,716.70	824,598.63	-	4,686,315.33
土地使用权	3,649,511.23	726,973.91	-	4,376,485.14
软件	212,205.47	97,624.72	-	309,830.1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100,961.71	-	-	20,406,434.87
土地使用权	20,418,107.91	-	-	19,691,134.00
软件	682,853.80	-	-	715,300.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100,961.71	-	-	20,406,434.87
土地使用权	20,418,107.91	-	-	19,691,134.00
软件	682,853.80	-	-	715,300.87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三期屋面翻新	967,161.06	-	120,895.14	-	846,265.92
一期屋面翻新	361,660.47	0.00	44,284.98	-	317,375.49
二期屋面翻新	-	1,107,336.30	73,822.44	-	1,033,513.86
展厅装修	-	27,622.33	767.29	-	26,855.04
车间隔墙加装	-	183,486.24	3,058.10	-	180,428.14
车间地坪漆	-	9,939.82	165.66	-	9,774.16
车间排烟管道	-	110,091.74	1,834.86	-	108,256.88
质检室隔断	-	14,204.00	236.73	-	13,967.27
合计	1,328,821.53	1,452,680.43	245,065.20	-	2,536,436.76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三期屋面厂房翻新	1,208,951.33	-	241,790.27	-	967,161.06
一期屋面翻新	-	442,849.56	81,189.09	-	361,660.47
合计	1,208,951.33	442,849.56	322,979.36	-	1,328,821.53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三期屋面厂房翻新	-	1,208,951.33	-	-	1,208,951.33
合计	-	1,208,951.33	-	-	1,208,951.33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厂房翻新（包括厂房外墙防水、保暖）支出，摊销期3年。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5,266,832.34	2,276,009.06
资产减值准备	12,226,213.65	1,833,932.05
租赁负债	268,198.98	13,409.95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	-12,287.64
合计	27,761,244.97	4,111,063.42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1,350,299.88	1,689,121.76
资产减值准备	9,826,854.68	1,474,028.20
租赁负债	353,983.10	17,699.16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	-16,383.51
合计	21,531,137.66	3,164,465.6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9,540,503.58	1,422,727.54
资产减值准备	7,337,546.94	1,100,632.04
租赁负债	520,346.99	26,017.35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	-24,575.27
合计	17,398,397.51	2,524,801.66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租赁负债构成。其中，信用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等，资产减值准备为存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存货减值准备。各报告期末，公司均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	-	1,160,450.92
预付设备款	569,000.00	-	-
合计	569,000.00	-	1,160,450.92

报告期内，公司曾投资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按其投资金额收取固定利息。为规范企业管理，企业已于2023年退出该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长兴与山东申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申兴”）签订增资协议，本公司对目标公司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实缴出资额为叁佰万元整，以现金出资，占增资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30%，目标公司注册日起前三年由股东山东申兴公司负责经营；山东申兴公司承诺，公司前三年每一年公司经营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20万元，无论公司经营业绩是否达到承诺标准，山东申兴公司按本公司实缴出资额为基数向本公司支付不低于人民币年化利率13.3%的固定回报。公司经营三年后，本公司有权将其投资额改为正常盈利模式（或者按照每年40万元由山东申兴公司支付固定回报）。其他股东均以其出资额承担风险和分享所产生的利润。本公司的该项投资实质上为债权投资。

2023年10月7日，本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将持有的目标公司30%股权转让给刘丛旺，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07万元。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37	5.09	8.36
存货周转率（次/年）	0.90	1.13	1.3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4	0.64	0.72

2、波动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36、5.09、3.37，其中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3 年 12 月销售收入较大，当年未能形成回款。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4、1.13、0.90，其中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 0.2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2、0.64、0.44。其中因销售收入下降，故公司 2023 年总资产周转率相比 2022 年有所下降；2024 年 1-6 月，随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开始上升，半年度数据已达 2023 年度全年数据的约 70%。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9,650,403.11	19.37%	10,909,698.07	7.35%	4,003,636.11	2.48%
应付票据	4,306,191.00	4.24%	21,479,105.73	14.47%	2,068,000.00	1.28%
应付账款	12,638,854.21	12.46%	15,217,799.94	10.25%	18,964,854.78	11.75%
合同负债	35,706,815.81	35.20%	56,614,031.06	38.14%	67,827,172.25	42.02%
应付职工薪酬	6,431,056.73	6.34%	9,056,427.64	6.10%	8,897,228.05	5.51%
应交税费	2,109,136.41	2.08%	2,996,635.01	2.02%	7,527,262.42	4.66%
其他应付款	6,018,524.33	5.93%	17,734,592.27	11.95%	18,757,210.44	11.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1,138.89	1.46%	173,351.18	0.12%	166,363.89	0.10%
其他流动负债	13,109,630.32	12.92%	14,256,501.65	9.60%	33,187,166.63	20.56%
合计	101,451,750.81	100.00%	148,438,142.55	100.00%	161,398,894.5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等。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呈下降趋势，主要受合同负债变动影响。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9,649,569.78	1,000,000.00	3,500,000.00
保证借款	-	9,9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	-	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33.33	9,698.07	3,636.11
合计	19,650,403.11	10,909,698.07	4,003,636.11

2022年末、2023年末、2024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003,636.11元、10,909,698.07元、19,650,403.11元，呈上升趋势。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4,306,191.00	21,479,105.73	2,068,000.00
合计	4,306,191.00	21,479,105.73	2,068,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未发生过逾期情况，公司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40,070.85	81.02%	12,884,646.47	84.67%	17,994,371.23	94.88%
1至2年	284,716.29	2.25%	2,108,055.29	13.85%	689,264.95	3.63%
2至3年	1,768,855.37	14.00%	114,361.00	0.75%	6,796.21	0.04%
3年以上	345,211.70	2.73%	110,737.18	0.73%	274,422.39	1.45%
合计	12,638,854.21	100.00%	15,217,799.94	100.00%	18,964,854.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现金流较为充裕，为取得更低的供货价格，所以付款时间有所提前。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新流体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14,508.86	1年以内	26.22%
上海玥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806,560.56	1年以内	6.38%
江苏金骆驼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66,775.38	1年以内	6.07%
湖北省立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58,265.60	2-3年	6.00%
长兴巨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700,000.00	1年以内	5.54%
合计	-	-	6,346,110.40	-	50.21%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方	货款	4,731,349.83	1年以内	31.09%
上海玥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805,036.33	1年以内	5.29%
湖北省立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58,265.60	1-2年	4.98%
长兴巨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723,449.92	1年以内 555,585.65元， 1-2年 167,864.27元	4.75%
无锡市祥隆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07,773.29	1年以内	3.99%
合计	-	-	7,625,874.97	-	50.11%

注 1：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应付账款含其子公司浙江明新流体机械有限公司应付账款 1,394,030.00 元。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新风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79,491.00	1年以内	25.73%

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801,987.88	1年以内	9.50%
华工法利莱切焊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1,169,890.27	1年以内	6.17%
上海玥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877,681.15	1年以内	4.63%
湖北省立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58,265.60	1年以内	4.00%
合计	-	-	9,487,315.90	-	50.03%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销售货款	35,706,815.81	56,614,031.06	67,827,172.25
合计	35,706,815.81	56,614,031.06	67,827,172.25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67,827,172.25 元、56,614,031.06 元、35,706,815.81 元。随公司项目验收速度加快，公司合同负债同比均呈下降趋势。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97,925.00	53.13%	2,295,739.60	12.94%	6,204,914.96	33.08%
1-2年	154,140.00	2.56%	3,927,508.11	22.15%	7,039,471.66	37.53%
2-3年	13,635.61	0.23%	5,998,520.84	33.82%	5,003,500.00	26.68%
3年以上	2,652,823.72	44.08%	5,512,823.72	31.09%	509,323.82	2.72%
合计	6,018,524.33	100.00%	17,734,592.27	100.00%	18,757,210.4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4,404,124.22	73.18%	15,763,237.56	88.88%	15,953,344.16	85.05%
保证金	7,500.00	0.12%	7,500.00	0.04%	7,500.00	0.04%
应付款项	1,106,900.11	18.39%	1,463,854.71	8.25%	2,296,366.28	12.24%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8.31%	500,000.00	2.82%	500,000.00	2.67%
合计	6,018,524.33	100.00%	17,734,592.27	100.00%	18,757,210.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项及借款。公司积极清理关联方往来款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往来款项已大幅减少。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640,000.00	3年以上	43.86%
彭鹏	关联方	借款	1,613,280.00	1年以内	26.81%
彭兆春	关联方	借款	650,844.22	1年以内	10.81%
预提海运费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05,783.05	1年以内	8.40%
北京嘉晟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费	150,000.00	1年以内	2.49%
合计	-	-	5,559,907.27	-	92.37%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彭鹏	关联方	借款	9,912,393.34	1-2年 3,913,872.50元， 2-3年 5,998,520.84元	55.89%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5,500,000.00	3年以上	31.01%
彭兆春	关联方	借款	850,844.22	1年以内	4.80%
海外市场推广费	非关联方	市场推广费	394,034.45	1年以内	2.22%
技术服务费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301,431.38	1年以内	1.70%
合计	-	-	16,958,703.39	-	95.62%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彭鹏	关联方	借款	10,953,344.16	1年以内	58.40%

				3,913,872.50元, 1-2年 7,039,471.66元	
上海万享成套制 冷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5,500,000.00	2-3年 5,000,000.00元, 3年以上 500,000.00元	29.32%
预提费用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344,226.50	1年以内	7.17%
长兴广诚钢结构 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输费	221,610.62	1年以内	1.18%
北京嘉晟科技咨 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服务费	150,000.00	1年以内	0.80%
合计	-	-	18,169,181.28	-	96.87%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8,757,733.22	13,169,139.06	15,647,901.08	6,278,97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8,694.42	946,168.16	1,092,777.05	152,085.53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056,427.64	14,115,307.22	16,740,678.13	6,431,056.7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748,793.79	29,962,806.61	29,953,867.18	8,757,733.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434.26	1,817,980.35	1,667,720.19	298,694.4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897,228.05	31,780,786.96	31,621,587.37	9,056,427.64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357,939.16	30,591,456.85	31,200,602.22	8,748,793.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112.03	1,668,604.98	1,661,282.75	148,434.26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499,051.19	32,260,061.83	32,861,884.97	8,897,228.05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42,384.45	11,359,235.53	13,793,436.60	6,108,183.38
2、职工福利费	52,175.00	878,203.23	923,340.23	7,038.00
3、社会保险费	120,358.31	651,339.12	664,949.44	106,747.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608.81	543,181.06	540,481.41	89,308.46
工伤保险费	33,749.50	108,158.06	124,468.03	17,439.53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35,355.00	233,784.78	219,514.90	49,624.8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60.46	46,576.40	46,659.91	7,376.9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757,733.22	13,169,139.06	15,647,901.08	6,278,971.2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69,059.80	25,731,415.11	25,758,090.46	8,542,384.45
2、职工福利费		2,316,674.99	2,264,499.99	52,175.00
3、社会保险费	135,478.39	1,156,883.63	1,172,003.71	120,358.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105.32	976,332.93	1,012,829.44	86,608.81
工伤保险费	12,373.07	180,550.70	159,174.27	33,749.50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38,276.00	434,094.00	437,015.00	35,35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79.60	323,738.88	322,258.02	7,460.4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748,793.79	29,962,806.61	29,953,867.18	8,757,733.22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22,662.93	26,087,300.87	26,740,904.00	8,569,059.80
2、职工福利费		2,552,753.77	2,552,753.77	-
3、社会保险费	94,891.69	1,122,333.23	1,081,746.53	135,478.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961.80	975,963.14	935,819.62	123,105.32
工伤保险费	11,929.89	146,370.09	145,926.91	12,373.0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4,777.00	415,883.00	412,384.00	38,27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07.54	413,185.98	412,813.92	5,979.6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357,939.16	30,591,456.85	31,200,602.22	8,748,793.79

注：2019年9月11日，根据浙江省医疗保障局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方案》，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正式合并，故企业生育保险费项目无发生额及余额。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48,345.26	1,184,940.38	3,318,287.96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457,494.45	97,202.44	3,034,505.89
个人所得税	116,116.68	151,879.31	77,966.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74.14	5,482.88	162,415.75
房产税	284,300.55	666,576.24	592,470.16
土地使用税	350,866.30	701,732.60	-
教育费附加	37,374.15	5,482.88	162,415.74
印花税	26,190.48	32,263.88	33,686.15
残保金	151,074.40	151,074.40	145,514.72
合计	2,109,136.41	2,996,635.01	7,527,262.42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各种附加税。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1,138.89	173,351.18	166,363.89

合计	1,481,138.89	173,351.18	166,363.89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房屋租赁形成的将在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随公司租赁办公房屋面积的变动而变动。因 2024 年 6 月 30 日租赁办公房屋面积增加、租赁费用增加，其期末金额较 2023 年末、2022 年末大幅增加。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未到期背书票据	9,076,197.39	7,777,313.33	25,264,029.11
预收货款	4,033,432.93	6,479,188.32	7,923,137.52
合计	13,109,630.32	14,256,501.65	33,187,166.6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由未到期背书票据和预收货款构成。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4,390,224.85	73.53%	180,631.92	9.59%	353,983.10	2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0,708.89	26.47%	1,702,616.53	90.41%	1,377,189.87	79.55%
合计	5,970,933.74	100.00%	1,883,248.45	100.00%	1,731,172.9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租赁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中：租赁负债，随公司租赁办公房屋面积的变动而变动。因 2024 年 6 月 30 日租赁办公房屋面积增加、租赁费用增加，其期末金额较 2023 年末、2022 年末大幅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为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与所得税政策不同而引起的差异形成。					

（三）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0.42%	50.24%	54.91%
流动比率（倍）	1.66	1.44	1.33
速动比率（倍）	0.85	0.69	0.58
利息支出	366,153.76	662,966.86	1,580,412.07
利息保障倍数（倍）	29.59	24.83	21.88

1、波动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91%、50.24%、40.42%。其中 2023 年较 2022 年同比下降 4.67%，2024 年 1-6 月较 2023 年同比下降 9.82%，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净利润增加的同时流动负债下降较大。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1.44、1.66，呈上升趋势，公司资产流动性情况较好。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580,412.07 元、662,966.86 元、366,153.76 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1.88、24.83、29.59，2024 年 1-6 月同比以前两期大幅上升，公司偿债能力较好。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3,822.91	14,778,748.06	37,190,06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00,457.40	5,329,402.95	572,32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1,184.60	5,817,566.56	-40,342,039.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226,076.47	26,525,774.97	-2,443,953.73

2、 现金流量分析

（1）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190,061.82 元、14,778,748.06 元、4,553,822.91 元。其中 2023 年度相比 2022 年度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当期销售收入较少（详见上述营业收入分析相关部分），因而收款较少。

（2）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2,329.10 元、5,329,402.95 元、-9,200,457.40 元。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上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当年赎回了大额理财产品。2024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及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项目 800.00 万元所致。

（3）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342,039.57 元、5,817,566.56 元、881,184.60 元。其中 2024 年 1-6 月及 2023 年度，均为新增贷款引起。2022 年因归还银行贷款 3,500.00 万元，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至今，具有二十年专注研发、制造、生产、销售工业制冷设备成熟队伍，

技术团队、营销团队力量强，生产装备先进，经济效益稳中趋好。公司与上海理工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联合建设的高效制冷与换热装备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项目以及研发测试中心，保证设备参数准确，具备新品研发能力。目前着力开发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及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内均有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79.30 万元、18,954.55 万元及 12,540.83 万元，经营状况表现稳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3.49 元。

公司隶属“C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产业符合国家《“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报告期内，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彭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95.00%	-
彭兆春	公司实际控制人	5.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万享制冷（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嵩森传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万享制冷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万阔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万享成套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持有97%股权，彭兆春持有3%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宇清热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计小苏配偶担任监事会主席的企业
大连宝通冷冻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吊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持股25%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彭定云	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的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堂兄
杨海波	董事
朱玺	董事
杨程建	董事
计小苏	监事会主席
杨宁	监事
杨贝贝	监事
俞彩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梁梅秋	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母亲，万享制冷员工
林正敏	行政部员工，公司董事彭定云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侄子的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堂兄的配偶
杨福初	生产部员工，公司监事杨贝贝的父亲、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的外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表哥、公司员工杨福荣的哥哥
杨林蓬	外贸部员工，公司监事杨贝贝的弟弟
季正斌	销售部员工，公司监事杨贝贝的配偶
杨福荣	生产部员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的外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表哥、公司员工杨福初的弟弟
梁梅青	电器部门员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舅舅
梁霄	电器部门员工，梁梅青的儿子
郑奥兴	采购部员工，梁霄的配偶
彭小敏	财务部员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的女儿、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姐姐
江军辉	采购部员工，彭小敏的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兆春的女婿、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鹏的姐夫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杨海波	2024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	新任公司董事
朱玺	2024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	新任公司董事
杨程建	2024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	新任公司董事
杨宁	2024年11月起任公司监事	新任公司监事
俞彩明	2022年2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项美德	2022年1月至2024年11月曾担任公司监事	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
周培成	2022年1月至2024年11月曾担任公司监事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李建	2022年1月至2022年2月曾担任公司监事	个人原因离职
武强	2022年1月至2022年2月曾担任公司监事	个人原因离职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已于2023年10月退出	退出参股
长兴鑫强设备安装服务部	原监事武强持股100%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上海博旷咨询策划中心	原监事武强持股100%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安徽超强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原监事武强持股8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扬州旭途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原监事武强持股4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阜阳冰轮空调制冷设备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原监事武强持股33%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安徽徽强宇乐装饰有限公司	武强持股7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孝义市力神二手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强持股5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原监事武强离任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久上管业	3,343,239.96	7.05%	10,520,307.78	10.68%	90,843.32	0.06%
山东万翔	-	-	496,075.22	0.50%	6,889,522.12	4.47%
小计	3,343,239.96	7.05%	11,016,383.00	11.18%	6,980,365.44	4.53%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采购碳钢、不锈钢焊接管，系公司主要为保证外购焊接管质量稳定性、解决供货及时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山东万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少量蒸发式冷凝器，系公司产品毛利较低的订单，发包给山东万翔生产，质量由公司监制，以降低公司生产成本。 上述关联方的采购业务均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具体以订单确认，价格遵循市场询价、议价原则，定价合理、公允。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久上管业-销售商品	122,435.84	0.10%	-	-	-	-
小计	122,435.84	0.10%	-	-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关联方的少量不锈钢冷轧卷，系公司清理库存，并为公司代工不锈钢焊接管。销售价格公允。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久上管业	厂房租赁	572,477.04	1,154,128.42	-
久上管业	水电费收入	193,634.20	240,292.49	-
合计	-	766,111.24	1,394,420.91	-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为确保外购焊接管质量稳定性并解决供货及时性，关联方具备公司所需合格产品的制造能力，经与关联方洽谈，公司以当地同类厂房市场租赁价格出租，签订《租赁协议》，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6,606.00	1,328,259.00	1,322,400.91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久上管业	1,849,004.00	-	-	1,849,004.00
合计	1,849,004.00	-	-	1,849,004.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久上管业	-	3,760,000.00	1,910,996.00	1,849,004.00
合计	-	-	-	1,849,004.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久上管业	-	-	-	-
合计	-	-	-	-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6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彭鹏	9,912,393.34	11,557,259.25	19,856,372.59	1,613,280.00
彭兆春	850,844.22	-	200,000.00	650,844.22
上海万享	5,500,000.00	-	2,860,000.00	2,640,000.00
合计	16,263,237.56	11,557,259.25	22,916,372.59	4,904,124.22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彭鹏	10,953,344.16	2,636,349.18	3,677,300.00	9,912,393.34
彭兆春	-	850,844.22	-	850,844.22
上海万享	5,500,000.00	-	-	5,500,000.00
合计	16,453,344.16	3,487,193.4	3,677,300.00	16,263,237.56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彭鹏	24,486,971.66	3,913,872.50	17,447,500.00	10,953,344.16
上海万享	5,500,000.00	-	-	5,500,000.00

合计	29,986,971.66	3,913,872.50	17,447,500.00	16,453,344.16
----	---------------	--------------	---------------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计小苏	40,000.00	20,000.00	-	备用金
季正斌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备用金
朱玺	-	100,000.00	-	备用金
杨贝贝	7,593.56	-	-	备用金
周培成	64,000.00	3,800.00	-	备用金
久上管业	1,849,004.00	1,849,004.00	-	往来款
小计	1,980,597.56	1,992,804.00	20,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
久上管业	34,663.49	-	-	原材料
小计	34,663.49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久上管业	-	614,301.52	241,652.95	原材料
山东万翔	379,429.45	379,429.45	1,801,987.88	设备
小计	379,429.45	993,730.97	2,043,640.83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彭鹏	1,613,280.00	9,912,393.34	10,953,344.16	借款
彭兆春	650,844.22	850,844.22	-	借款
上海万享	2,64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借款、股权转让款
杨海波	14,137.77	10,053.03	188.00	费用报销款
朱玺	18,106.02	-	7,900.00	费用报销款
杨贝贝	-	22,623.54	-	费用报销款
江军辉	718.16	2,894.24	776.42	费用报销款

梁梅青		760.49		费用报销款
杨宁	1,000.00		800.00	费用报销款
周培成	-	-	34,518.58	费用报销款
小计	4,938,086.17	16,299,568.86	16,497,527.16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资金拆借形成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月-6月	2023年	2022年
彭鹏	利息支出	96,390.55	331,511.98	648,463.08
久上管业	利息收入		8,716.98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2024 年 12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公司决策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以及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并以协议方式予以确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及时充分披露。

2024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修订的《关联交

易管理制度》，在该内控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减少并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相关承诺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7,529,034.55	正在审理阶段	该案件系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起的合同纠纷诉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	3,540,000.00	正在审理阶段，被告已向原告支付货款354.00万元	被告已向原告支付了货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11,069,034.6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对外担保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根据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由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五)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利、股票股利及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311830808.8	一种顺流复合式冷却冷凝器	发明	2024年7月19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2	ZL202323181902.3	一种冷凝器用高强度百叶窗	实用新型	2024年7月30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3	ZL202323069416.2	一种节水型蒸发冷凝器	实用新型	2024年6月18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4	ZL202322982386.8	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蒸发式冷凝器板式换热器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24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5	ZL202222451616.3	一种冷却塔用消雾装置以及应用该装置的消雾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6	ZL202222362956.9	一种冷却塔用风机电机安全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9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7	ZL202222249571.1	一种集装箱式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1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8	ZL202211029040.X	一种集装箱式干湿复合冷却设备	发明	2023年5月26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9	ZL202210000781.9	一种增湿节能蒸发式空冷器	发明	2022年7月26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0	ZL202011380654.3	一种筒状薄膜蒸发器	发明	2022年5月20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1	ZL202011378029.5	一种顺流式水循环冷凝器	发明	2022年4月12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2	ZL202011378012.X	一种高效快速薄膜蒸发器	发明	2021年11月9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3	ZL202011380665.1	一种循环速冷高效冷凝器	发明	2021年9月14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4	ZL201921772639.6	一种节水型闭式冷却塔翅片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5	ZL201921775580.6	一种直流输电用混流式低噪声闭式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7日	浙江万享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万享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岳阳高澜节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岳阳高澜节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6	ZL201510596307.7	一种双重冷却式冷凝器	发明	2017年9月19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17	ZL201310119805.3	一种冷凝装置和其冷却器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15年11月25日	浙江万享	浙江万享	原始取得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万享薄膜蒸发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2020SR0651048	2020年5月21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2	万享节水型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V1.0	2020SR0651064	2020年5月2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3	万享干式蒸发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2020SR0651025	2020年4月29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4	万享闭式冷却塔智能控制系统V1.0	2020SR0651056	2022年4月16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5	万享蒸发式冷凝器智能控制系统V1.0	2020SR0651017	2020年4月2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6	钢板切割系统控制软件V1.0	2016SR038154	2015年10月26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7	矩阵式多点焊接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2016SR037400	2015年9月15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8	弯管控制系统软件V1.0	2016SR037398	2015年9月23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9	数控激光焊接系统控制软件V1.0	2016SR037396	2015年9月23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10	开平（校平）锻压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2016SR037404	2015年8月22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11	轨道式送料焊接机系统控制软件V1.0	2016SR038152	2015年8月2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12	蒸发式冷却设备自动补水系统V1.0	2015SR103965	2015年5月16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13	高可靠性数控高频点焊加压系统V1.0	2015SR103857	2014年6月10日	原始取得	浙江万享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万享传热	万享传热	71749205	11	2024.1.14-2034.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万享制冷	万享制冷	71730937	11	2023.11.21-2033.1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万享股份	万享股份	71695749	11	2023.11.28-2033.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4	WXR D	WXR D	71683203	11	2023.12.7-2033.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5	万享冷却	万享冷却	71626508	11	2023.11.14-2033.1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6	WXR B	WXR B	71569989	11	2023.11.28-2033.1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7	万享科技	万享科技	15786977	11	2016.1.21-2026.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8		万享WXR	12486279	11	2014.9.28-2034.9.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
9	万享	万享	7732299	11	2011.3.14-2031.3.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
10		W.X.R	7488389	11	2011.2.7-2031.2.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内与客户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内与供应商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2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借款合同选取标准为截至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所有借款合同。

抵押合同选取标准为截至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所有抵押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LS20220506-ZJWX-5Q	内蒙古灵圣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闭式凉水塔	3,876.60	履行完毕
2	采购订单ICK202305290086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	干湿联合冷却塔	2,193.00	履行完毕
3	采购订单ICK202310220044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	干湿联合冷却塔	1,999.50	履行完毕

4	采购订单ICK202308300013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	闭式干湿混合集装箱冷却塔	1,526.50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LG-WX-20220629	河北临港化工有限公司	无	闭式冷却塔	1,434.00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LG-WX-20220226-811	河北临港化工有限公司	无	PS02闭式冷却塔	1,340.00	履行完毕
7	工业品买卖合同 ZLC-XM220403-25	攀枝花市众立诚实业有限公司	无	闭式换热器	1,050.00	履行完毕
8	采购订单ICK202308020012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	干湿混合集装箱冷却塔	967.50	履行完毕
9	采购订单ICK202306250116	深圳市智能云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	干湿联合冷却塔	817.00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BW20220120-ZJWX-LJ	河北八维化工有限公司	无	闭式冷却塔	712.00	履行完毕
11	购销合同 BW20210821-ZJWX-SCK	河北八维化工有限公司	无	闭式冷却塔	667.50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CX20231219-ZJWX-801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无	闭式冷却塔	1,357.00	正在履行
13	设备采购合同 GSBC20142102240052	新疆东方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无	空冷器	1,180.00	正在履行
14	采购合同 37031-01DD-BPE-PRO-PO-EQ-016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无	闭式冷却塔	819.38	正在履行
15	产品采购合同WB23-J12-055	上海森永工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	蜂窝板	535.00	正在履行

注：上表所述的履行情况为截至报告期末。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311202	江苏金骆驼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	834.00	履行完毕
2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311203	无锡伯德莱冶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	841.00	履行完毕
3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207052	海龙（张家港）实业有限公司	无	钛管	684.24	履行完毕
4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203045	海龙（张家港）实业有限公司	无	钛管	494.41	履行完毕
5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208117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焊管	427.87	履行完毕
6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310119	浙江湖州久上管业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焊管	370.73	履行完毕
7	定制合同 20230609-01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无	集装箱	316.85	履行完毕
8	工矿品购销合同 ZWX2202007	湖州鼎上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焊管	298.32	履行完毕

注：上表所述的履行情况为截至报告期末。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 情况
1	浦发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20220232805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无	100.00	2023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10日	抵押（注1）	正在履行
2	中国建设银行跨境融资风险参与合作协议书（协议书编号：WXKJFC202400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无	260.00（美元）	2024年4月18日至2025年4月17日	抵押	正在履行

注 1：2023 年 7 月 17 日，万享科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签署编号为 ZD5202202300000007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万享科技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位于太湖街道长兴大道 799 号，权证号为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6484 号）为万享科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在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8 年 7 月 17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不超 5,837.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

注 2：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为万享科技该笔借款承担信用风险，2024 年 4 月 12 日，万享科技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万享科技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位于太湖街道白溪大道 188 号，权证号为浙(2019)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33282 号）为万享科技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在 2024 年 4 月 12 日至 2029 年 4 月 12 日期间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3,110.53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 情况
1	0120500010-2020年长兴（抵）字0164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为公司与工商银行长兴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开立担保协议等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本金为2,658万元	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19199 号的房屋不动产	2020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8日	正 在 履行
2	HTC330647200ZGDB2024N0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为公司与建设银行长兴支行于债权确定期间内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本金为 3,110.53万元	浙（2019）长兴县不动产权 0033282 号的工业房地产	2024年4月12日至2029年4月12日	正 在 履行
3	ZD5202202300000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为浦发银行长兴支行于债权确定期间内与公司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本金为5,837万元	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6484 号的厂房及土地	2023年7月17日至2028年7月17日	正 在 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彭鹏、彭兆春、彭定云、杨海波、朱玺、杨程建、计小苏、杨宁、杨贝贝、俞彩明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在本人与万享科技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万享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万享科技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万享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彭鹏、彭兆春、彭定云、杨海波、朱玺、杨程建、计小苏、杨宁、杨贝贝、俞彩明、项美德、李辉、徐斌、马云露、张家洪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承诺人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在承诺期间，承诺人不会并有义务促使其关联方不会： （1）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托管、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股份或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或

	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在中国境内和境外，支持公司以外的第三人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在承诺期间，如公司有意开发新业务、项目或活动，承诺人不会且有义务促使关联方不会从事或参与同公司所开发的新业务、项目或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项目或活动。 4. 在承诺期间，如果承诺人或其关联方发现任何与公司的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新业务机会”），则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新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之承诺而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或利益流出之情形，承诺人愿意全额补偿公司并放弃已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该等业务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全部注入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彭兆春、彭鹏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人作为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将严格执行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不以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本人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所有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彭兆春、彭鹏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就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 2.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彭兆春、彭鹏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独立性)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人员独立 1.确保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不在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2.确保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二）资产独立 1.确保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的全部资产能处于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确保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3.确保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1.确保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确保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及管理制度。 3.确保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确保公司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 5.确保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确保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确保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五）业务独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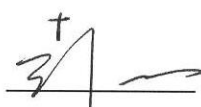
	1.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尽最大可能减少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并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并应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程序。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本人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所有损失。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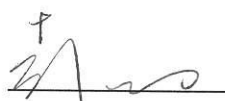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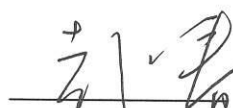

彭鹏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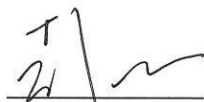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签字）：


彭 鹏
彭兆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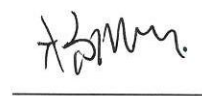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彭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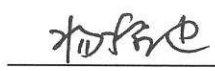
彭定云



杨海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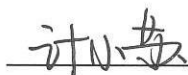


朱 玺



杨程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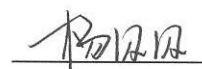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计小苏



杨宁



杨贝贝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彭 鹏



俞彩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彭 鹏

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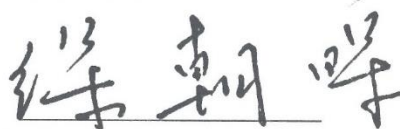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27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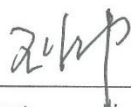
徐朝晖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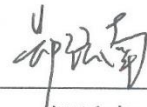


马 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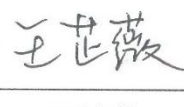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王 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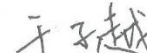
郑跃南



王芷薇



杨志慧



于子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6100000799888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王丽

经办律师：


曾国林


张文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无异议函

大华特字[2024] 0011003351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内容与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所作为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审计机构，现声明如下：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24] 0011029713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万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特字[2024]0011003351 号无异议函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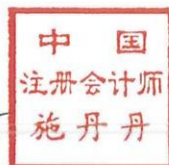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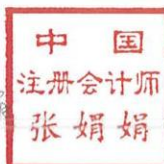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施丹丹





张娟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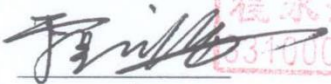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程永海：  

周 强：  

单位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